

公司代码：601118

公司简称：海南橡胶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年度报告

重要提示

一、本公司董事会、监事会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年度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

二、公司全体董事出席董事会会议。

三、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本公司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的审计报告。

四、公司负责人刘大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山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孙和亮声明：保证年度报告中财务报告的真实、准确、完整。

五、经董事会审议的报告期利润分配预案或公积金转增股本预案

公司一贯重视对投资者的回报。鉴于公司正在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现已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如果公司在召开2016年年度股东大会、实施利润分配后再实施本次股份发行工作，可能会与本次发行时间窗口产生冲突。为确保本次发行顺利实施，亦为公司发展以及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2016年度利润不进行利润分配，亦不进行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未分配利润累积滚存至下一年度实施。

六、前瞻性陈述的风险声明

适用 不适用

本报告中涉及的公司未来经营计划、发展战略等前瞻性描述不构成公司对投资者的实质承诺，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七、是否存在被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非经营性占用资金情况

否

八、是否存在违反规定决策程序对外提供担保的情况？

否

九、重大风险提示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不存在对公司持续生产经营产生影响的重大风险。公司已在本报告中详细阐述了公司在生产经营过程中可能面临的各种风险及应对措施，详情请查阅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可能面对的风险”部分。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3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4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7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10
第五节	重要事项.....	26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42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45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46
第九节	公司治理.....	52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54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55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175

第一节 释义

一、 释义

在本报告书中，除非文义另有所指，下列词语具有如下含义：

常用词语释义		
公司、本公司、海南橡胶	指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指	公司原控股股东，原名海南省农垦总公司
海垦投资控股集团、控股股东	指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上海龙橡	指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东橡公司	指	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金橡公司	指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新加坡公司	指	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经纬公司	指	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安顺达公司	指	海南安顺达橡胶制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海南知知公司	指	海南知知乳胶制品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深加工产业园投资公司	指	海南老城海胶深加工产业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农业公司	指	海南海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云南公司	指	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系公司全资子公司
林产集团	指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物产集团	指	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子公司
海南农资	指	海南海垦农资有限责任公司，系物产集团控股子公司
云南陆航	指	云南陆航物流服务有限公司，系物产集团全资子公司
R1 公司	指	新加坡雅吉国际私人有限公司，系新加坡公司参股子公司
农垦财务公司	指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系公司参股子公司
橡胶	指	高弹性聚合物，其分子链可以交联，交联后受外力作用发生变形时，具有迅速复原的能力，并具有良好的物理性能和化学稳定性。
天然橡胶	指	从含胶植物中提取的、由异戊二烯聚合而成的开链式碳氢化合物，目前主要是来源于巴西三叶橡胶树。
干胶、固体生胶	指	制胶产品种类之一，包括烟片胶、风干胶片、白绉片、褐皱片、标准橡胶以及特种橡胶等。
乳胶、浓缩胶乳	指	制胶产品种类之一，从橡胶树上采集到的天然橡胶胶乳通过离心等方式进行浓缩后得到。
标胶、标准胶	指	标准天然橡胶的简称，按照标准天然橡胶分级分案，以杂质含量、氮含量、挥发分含量、灰分含量等技术指标进行分级的天然橡胶。
复合胶	指	生橡胶与炭黑、二氧化硅（白炭黑）等配合剂的均匀混合物，当按 IS09924 实验时，复合橡胶中生橡胶的含量不应大于 88%（质量分数）
全乳胶	指	以胶园鲜胶乳为全部原料生产的高品质 5 号标准胶，一直是本公司的主导产品，也是上海期货交易所认可的交割品种。
报告期	指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第二节 公司简介和主要财务指标

一、 公司信息

公司的中文名称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的中文简称	海南橡胶
公司的外文名称	CHINA HAINAN RUBBER INDUSTRY GROUP CO., LTD.
公司的外文名称缩写	HAINAN RUBBER GROUP
公司的法定代表人	刘大卫

二、 联系人和联系方式

	董事会秘书	证券事务代表
姓名	董敬军	童霓
联系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	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
电话	0898-31669317	0898-31669309
传真	0898-31661486	0898-31661486
电子信箱	dongjj@hirub.cn	tongn@hirub.cn

三、 基本情况简介

公司注册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4楼
公司注册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05
公司办公地址	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4楼
公司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570105
公司网址	http://www.hirub.cn
电子信箱	info@hirub.cn

四、 信息披露及备置地点

公司选定的信息披露媒体名称	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
登载年度报告的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的网址	www.sse.com.cn
公司年度报告备置地点	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董事会办公室

五、 公司股票简况

公司股票简况				
股票种类	股票上市交易所	股票简称	股票代码	变更前股票简称
A股	上海证券交易所	海南橡胶	601118	/

六、 其他相关资料

公司聘请的会计师事务所（境内）	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办公地址	湖北省武汉市武昌区东湖路109号2-9城
	签字会计师姓名	卢剑、崔秀荣

七、近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

(一) 主要会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会计数据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期 增减(%)	2014年
营业收入	8,876,506,775.80	8,400,121,545.48	5.67	11,198,671,739.1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61,305,465.42	-989,713,207.75	不适用	22,380,970.74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 经常性损益的净利润	-516,227,658.20	-1,269,739,181.84	不适用	-353,418,080.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395,255.44	-237,929,664.51	不适用	-17,045,431.40
	2016年末	2015年末	本期末比上年同 期末增减(%)	2014年末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	8,034,692,843.54	7,985,003,920.39	0.62	8,983,381,737.21
总资产	13,694,137,608.45	12,891,578,931.42	6.23	12,267,763,116.29

(二) 主要财务指标

主要财务指标	2016年	2015年	本期比上年同 期增减(%)	2014年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6	-0.2518	不适用	0.0057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6	-0.2518	不适用	0.0057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1313	-0.3230	不适用	-0.089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0.7637	-11.6654	不适用	0.250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6.4309	-14.9659	不适用	-3.9100

报告期末公司前三年主要会计数据和财务指标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2016年天然橡胶价格前三季度延续近年来市场疲软态势，第四季度有所回升。受此影响，2016年营业收入较2015年增长5.67%。

2、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公司2016年加强成本费用控制以及取得部分资产处置收益。

3、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胶价反弹，消化了部分上年库存，并且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收回了国储欠款。

4、受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波动影响，公司基本每股收益、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均呈现关联波动。

八、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一) 同时按照国际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同时按照境外会计准则与按中国会计准则披露的财务报告中净利润和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差异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境内外会计准则差异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2016 年分季度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第一季度 (1-3 月份)	第二季度 (4-6 月份)	第三季度 (7-9 月份)	第四季度 (10-12 月份)
营业收入	1,164,874,709.43	2,578,258,762.48	2,190,188,072.34	2,943,185,231.55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86,926,135.12	-129,422,381.24	-60,658,379.01	338,312,360.79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	-87,669,647.46	-226,081,613.43	-147,787,050.55	-54,689,346.77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27,019,368.05	604,872,751.52	-807,795,780.18	512,298,916.05

季度数据与已披露定期报告数据差异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非经常性损益项目和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非经常性损益项目	2016 年金额	附注(如适用)	2015 年金额	2014 年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8,743,314.32		-6,410,509.80	23,583,489.1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581,034.35		112,573,503.75	101,136,407.78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5,996,683.56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417,561.57		162,269,715.45	263,681,276.25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138,455.25	主要是征地补偿款	20,652,007.33	21,515,953.54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56,992.21	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96,156.77		-660,669.16	-245,358.55
所得税影响额	2,727,045.83		-14,394,757.04	-33,872,716.63
合计	577,533,123.62		280,025,974.09	375,799,051.51

十一、采用公允价值计量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当期变动	对当期利润的影响金额
套期保值业务	-51,097,154.55	-656,350.00	50,440,804.55	-114,666,524.55
购买基金组合	205,222,203.44		-205,222,203.44	-2,088,148.30
合计	154,125,048.89	-656,350.00	-154,781,398.89	-116,754,672.85

十二、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三节 公司业务概要

一、报告期内公司所从事的主要业务、经营模式及行业情况说明

公司是一家集天然橡胶全产业链，以及为天然橡胶产业提供配套服务为一体的综合企业集团，以销售天然橡胶的初加工产品为主要收入来源。

（一）主要业务及经营模式

1. 天然橡胶业务

公司拥有 353 万亩橡胶园，海南岛内 13 家加工厂，产能达 32 万吨；云南产胶区控制 6 家加工厂，资源控制能力达到 10 万吨。公司的主要产品包括全乳标胶和浓缩乳胶，其中全乳标胶是上海期货交易所认证的交割标的，公司特种胶产品已经通过军方认证。公司年销售量 75 万吨。橡胶制品领域，拥有全国最大的乳胶丝生产车间，年产量超过万吨，其产品广泛应用于纺织行业。公司是橡胶行业最具影响力的企业之一。

2. 仓储物流业务

以服务橡胶产业为宗旨，搭建集运输、仓储、装卸、搬运、包装、流通加工、配送、信息处理为一体的物流业务。公司在海南、云南已完成物流体系搭建，正致力于全国布局以期为客户提供多层次、多环节的组合物流服务。

3. 橡胶木加工业务

公司下属企业林产集团拥有 12 家橡胶木加工厂，具有年产橡胶木板方材 30 万立方米、集成材 3 万立方米、实木门 8000 套（件）、橱柜家具 5000 套（件）的生产能力。锯材产品、指接板产品获得第五届中国义乌国际森林产品博览会金奖和优质奖；被中国木材保护协会授予“中国木材保护工业橡胶木锯材品牌供应商”和“中国橡胶木高效利用产业示范基地”称号。

4. 农资业务

为胶园生产和海南农业发展建立农资保障体系，主营农药批发、肥料销售、农技服务和农资物流配送，在海南省各市县拥有 305 家销售中心店及 700 多家销售网点。公司是海南省拥有农药特许经营权的三家企业之一。

5. 金融业务

以产融结合为基础打造资本控股平台、产业投资平台。在上海自贸区搭建跨境双向资金池，为成员企业提供资金服务；设立商品基金、产业基金等，助推产业发展。

6. 热带高效农业

公司在坚持天然橡胶主业的同时，规划将 40 万亩风灾、寒害严重的低产胶园进行产业结构优化，发展热带高效农业、观光农业，拓展新的利润空间。

本公司是中国最大的天然橡胶生产企业，一直致力于成为国际天然橡胶行业拥有话语权和影响力的优秀企业。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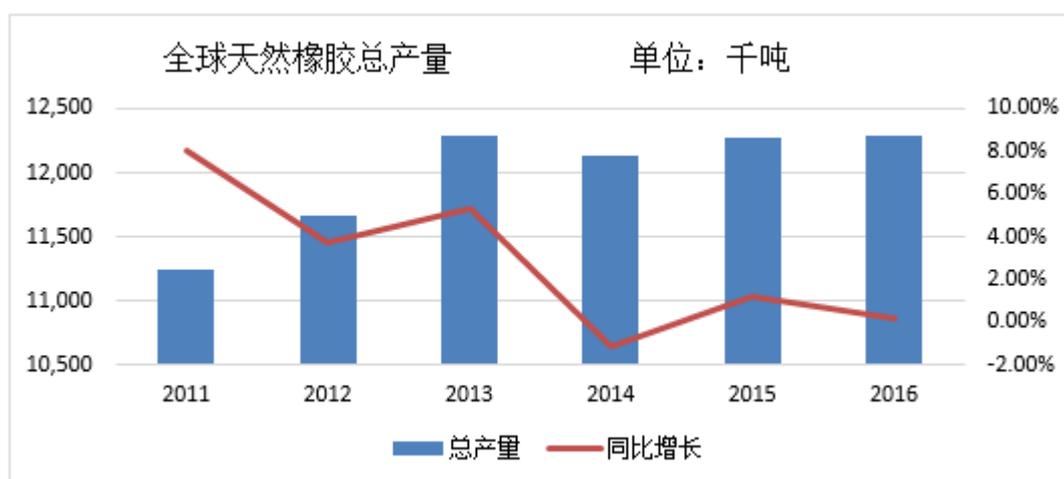
（二）行业情况

天然橡胶与石油、煤炭、钢铁并称为四大工业原料，广泛用于国计民生各个领域，轮胎用量占比 70%左右。目前我国是世界上最大的天然橡胶消费国和进口国。天然橡胶行业主要受制于轮胎行业发展，也与宏观经济密切相关，集中表现在价格波动。橡胶价格除受供求关系影响外，还与贸易政策、汇率、期货市场等有密切联系。

2016 年，天然橡胶总产量稳定消费量增加，供需格局好转，胶价大幅反弹。IRSG（国际橡胶研究组织）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全球天然橡胶总产量为 1,229.5 万吨，同比增长 0.15%；消费量达 1,251.1 万吨，同比增加了 3.01%，供应缺口 21.6 万吨，总体呈现出了供应偏紧的局面。上海期货交易所交易数据显示，2016 年国内天然橡胶期货价格由年初的最低点 9,640 元/吨反弹到 12 月中旬的最高点 20,310 元/吨，全年最高波动幅度达 110.68%。

1. 天然橡胶总产量平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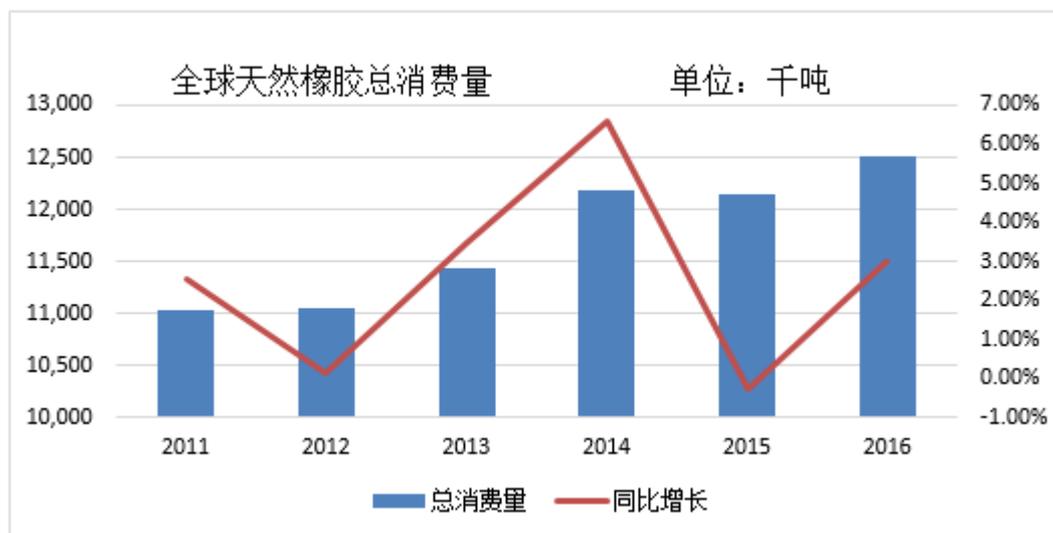
2016 年天然橡胶供应量保持平稳，自 2014 年以来，全球天然橡胶总产量增长缓慢，增幅均低于 1.5%。ANRPC 统计数据显示，2016 年泰国、印度尼西亚和越南的产量位列全球前三。泰国产量为 450 万吨，同比增长 0.6%；印度尼西亚产量为 315.5 万吨，同比下降 0.63%；越南产量为 104.9 万吨，同比增长 3.15%。马来西亚产量 65 万吨，同比降幅 9.97%；印度产量 62.5 万吨，同比增长 8.7%；柬埔寨和菲律宾的天然橡胶产量分别达到 14.8 万吨和 11 万吨，增幅分别为 16.54% 和 10%。中国产量 77 万吨，同比减少 3.02%，产量下降明显，受风灾、寒害及胶农劳动力流失等因素影响产量已经连续三年下滑。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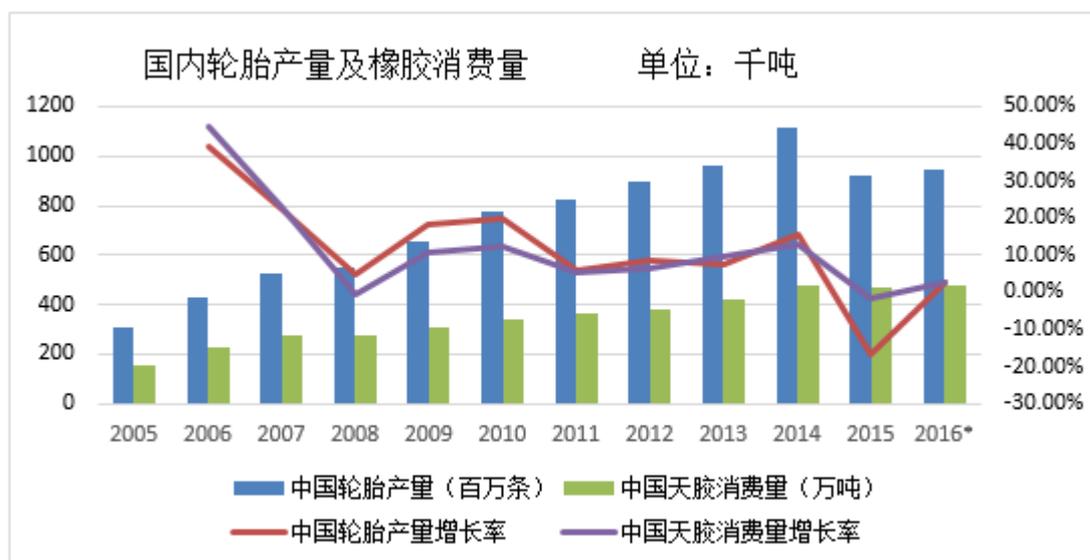
数据来源：IRSG

2. 天然橡胶消费量同比增幅明显

2016 年汽车与轮胎行业迎来高增长，天然橡胶总体消费量较上年有较为明显的提升，全球天然橡胶消费量为 1,251.1 万吨，同比增加 3.01%。2016 年国内轮胎产量同比增长 2.45% 达到 9.47 亿条，国内天然橡胶消费量 480.7 万吨，同比增长 2.71%。



数据来源：IRSG



数据来源：Wind，ANRPC，国泰君安期货产业服务研究所

二、报告期内公司主要资产发生重大变化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核心竞争力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一直着重培育企业的核心竞争力。目前公司胶园面积在国内保持第一，胶园管理技术水平进一步提升，在国内乃至国际同行业中均非常突出。公司在定制化产品加工、军工特种胶、技术升级方面取得了实质性突破，在运用金融工具规避风险方面能力有所增强，市场营销能力、市场占有率进一步提升，公司核心竞争力得到巩固和加强。

第四节 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一、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

2016 年是“十三五”开局、决战决胜全面小康的关键一年，也是推进供给侧结构性改革的攻坚之年。2016 年世界经济复苏依然缓慢且不均衡，天然橡胶行业受此影响天胶市场价格虽然上涨但总体价格仍在低位，低温寒害、强台风等自然灾害接踵来袭，对橡胶生产造成严重影响，在种种不利局面的挑战和考验面前，公司紧紧抓住深化海南农垦管理体制改革的有利契机，经营班子带领全体员工万众一心、奋力拼搏，攻坚克难、逆势而上，以实现全年盈利为目标，坚持创新驱动发展，优化产业结构，推动多元产业协同并进，顺利完成年初制定的各项经营任务，员工队伍保持稳定，经营工作亮点纷呈。

（一）夯实“基石”基础，打造盈利主力

胶园生产、橡胶加工是公司的产业核心，也是实现盈利的主力军，2016 年各基地分公司、加工分公司从自身出发，以干胶生产为核心，一方面开源节流，严格控制各项生产成本，降低生产经营费用，另一方面积极创新机制，为公司实现扭亏为盈做出了重要贡献。

1. 加强胶园管理，提高产胶能力

干胶生产是基地分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来源，抓好干胶生产是基地分公司降本增效的根本。为提高产胶能力，基地分公司的主要措施一是维护胶工队伍稳定，优化劳动岗位配比；二是完善橡胶物候及病情监测网络，做好“两病”防治工作，加强胶园冬春管理的检查督导，增加基地补贴；三是加强割胶技术监管，降低死皮率；四是规范中小苗胶园林间间作生产技术标准，重点打造 200 万亩核心胶园。

2. 严控产品质量，提升调产能力

加工分公司以提升产品质量为核心，围绕盈利目标，以市场为导向，灵活调整产品结构，提高产品附加值。一是严格执行《橡胶初产品质量目标责任书》，加强控制从原料进场到产品出库的各关键质量环节。2016 年产品出厂合格率 100%。二是根据浓乳与标胶的比价关系，本着利润最大化的原则，协调各基地分公司，实现浓乳与标胶之间的转产，提高产品效益。三是持续重视环保治理、安全生产等各项工作，2016 年未发生环保和安全事故。

（二）优化产业结构，发展热带高效农业

公司通过招商引资、创建合作社等多种方式积极优化产业结构，规划利用低产胶园发展热带高效农业、观光农业，截止 2016 年年末，已实现种植热带作物面积约 7 万亩（其中含长期作物及林下间种）。2016 年，公司共成立合作社 147 家，入社职工人数达 4921 人，有效拓展了职工收入来源，在胶价低迷期间，为职工生活提供了有力保障，对于稳定割胶队伍起到了积极的作用。

（三）坚持稳健营销，规避市场风险

2016 年，天然橡胶价格呈现先扬后抑再大幅反弹的走势，市场风险较大。公司充分利用中橡市场竞价交易平台，保障公司的销售效益。并且积极参与上海期货交易所天然橡胶套期保值交易，有效锁定了价格，规避了市场风险。

（四）加强科研合作，促进新品研发

2016 年，在主导中国先进橡胶产业联盟的工作中，与联盟单位产学研结合，设立多项橡胶新材料研发项目，在高弹减震胶、纳米黏土胶、超高空气象气球专用浓乳胶等方面取得突破性进展。

（五）拓展金融业务，推进产业布局

2016 年，公司开展金融投资业务，年内实现投资收益约 2194 万元；稳步拓展天然橡胶等大宗商品供应链金融业务，拓宽客户渠道，扩大业务规模。此外，下属企业还获得了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颁发的发行及管理私募基金产品资格，为公司后续开展产业投资业务奠定了基础。

（六）重组物流板块，盘活土地资产

2016 年，为贯彻落实省委省政府《关于推进新一轮海南农垦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实施“八八战略”，将海南农垦现代物流有限公司和海垦农资合并组建为物产集团，将已有的物流资源、农资配送网点、网络营销渠道进行整合，完善橡胶主业物流服务体系。同时，将金马物流园区及部分基地分公司的仓储用地、厂房等增资入股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引资建设物流基础设施。

（七）推动定向增发，提高发展动能

为进一步提高公司资本实力，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拟通过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不超过 29.03 亿元，用于热带高效非胶农业项目、特种胶园更新种植项目和 R1 公司股权收购项目。2016 年按照工作计划，持续推进、严格落实，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于 2017 年 1 月 18 日获得了中国证监会发审会的审核通过。本次非公开发行股票，有利于做大做强橡胶主业，拓展海外市场，提高资源控制力，优化公司产业结构，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为公司的产业布局和发展战略提供强有力的资金支持。

二、报告期内主要经营情况

报告期内，面对严峻的外部环境，公司全体员工上下一心全年实现营业收入 88.77 亿元，同比增长 5.67%；实现净利润 6,420.06 万元，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30.55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

报告期末，公司资产总额 136.94 亿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6.23%，负债总额 55.04 亿元，较上年期末增长 15.46%，资产负债率 40.19%。

（一）主营业务分析

利润表及现金流量表相关科目变动分析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科目	本期数	上年同期数	变动比例 (%)
营业收入	8,876,506,775.80	8,400,121,545.48	5.67
营业成本	8,343,970,021.94	8,305,679,673.97	0.46
销售费用	207,539,775.94	319,262,481.37	-34.99
管理费用	608,166,692.73	566,517,175.14	7.35

财务费用	137,229,997.81	121,010,463.99	1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395,255.44	-237,929,664.51	325.44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41,743.68	-870,339,968.54	32.3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143,418.37	1,028,147,604.20	-14.10
研发支出	14,669,353.51	9,917,936.85	47.91
资产减值损失	36,242,326.54	407,229,597.57	-91.10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45,218,601.11	-9,411,661.14	580.45
投资收益	-100,603,628.62	178,962,444.38	-156.21
营业外支出	21,656,146.31	20,405,365.37	6.13
所得税费用	23,876,669.31	-43,161,627.58	155.32

1. 收入和成本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主营业务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农业	8,144,831,743.78	7,717,044,062.23	5.25	2.83	-2.78	增加 5.4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橡胶产品	7,900,114,354.96	7,545,055,321.54	4.49	1.57	-3.33	增加 4.85 个百分点
橡胶木材	244,717,388.82	171,988,740.69	29.72	70.92	29.58	增加 22.42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地区情况						
分地区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	营业收入比上年增减 (%)	营业成本比上年增减 (%)	毛利率比上年增减 (%)
境内	6,780,964,513.64	6,387,967,432.94	5.80	18.85	10.42	增加 7.19 个百分点
境外	1,363,867,230.14	1,329,076,629.29	2.55	-38.43	-38.26	减少 0.27 个百分点

主营业务分行业、分产品、分地区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产销量情况分析表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量	销售量	库存量	生产量比上年增减 (%)	销售量比上年增减 (%)	库存量比上年增减 (%)
母公司橡胶产品	9.22 万吨	12.09 万吨	3.36 万吨	-22.65	48.53	-44.74

1、2016 年母公司实现干胶产量 9.55 万吨，加工橡胶产品量 9.22 万吨；

2、因受台风等自然灾害的影响，公司 2016 年天然橡胶生产量有所减少；

3、报告期内，公司加大橡胶产品销售，橡胶产品销售量增加、库存降低。

(3). 成本分析表

单位：元

分行业情况							
分行业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分产品情况							
分产品	成本构成项目	本期金额	本期占总成本比例 (%)	上年同期金额	上年同期占总成本比例 (%)	本期金额较上年同期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橡胶产品	职工薪酬	1,237,578,651.90	16.44	804,026,764.60	10.30	53.92	自产胶销量较上期增加，使得各成本项目占比增加
橡胶产品	直接材料	145,520,637.42	1.93	110,791,363.74	1.42	31.35	当期肥料成本投入占比减少，使得直接材料成本增幅低于职工薪酬和制造费用。
橡胶产品	制造费用	497,789,928.17	6.61	308,344,847.18	3.95	61.44	自产胶销量较上期增加，使得各成本项目占比增加
橡胶产品	贸易成本	5,664,166,104.05	75.02	6,581,904,452.39	84.33	-13.94	贸易占比减少导致
林木产品	职工薪酬	32,820,646.68	19.08	21,627,660.21	16.30	51.75	销售量增加导致的
林木产品	直接材料	66,330,396.64	38.57	54,619,978.50	41.15	21.44	销售量增加导致的
林木产品	制造费用	72,837,697.37	42.35	56,475,620.20	42.55	28.97	销售量增加导致的

成本分析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主要销售客户及主要供应商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前五名客户销售额 100,271.48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11.28%；其中前五名客户销售额中关联方销售额 0 万元，占年度销售总额 0 %。

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 86,280.02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11.27%；其中前五名供应商采购额中关联方采购额 0 万元，占年度采购总额 0%。

2. 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销售费用减少，主要是上期新加坡公司采购烟片胶增加了货物代理费，本期无此类业务；

2、管理费用增加，主要是本期根据公司经营业绩的完成情况计提了年终奖励；

- 3、财务费用增加，主要是本期银行借款增加；
- 4、研发支出增加，主要是本公司加大了橡胶系列产品的基础应用研究与开发，同时加大了对重点研发项目的投入；
- 5、资产减值损失减少，主要是天然橡胶价格走高，期末库存产品跌价较少；
- 6、公允价值变动收益增加，主要是本期转回了上期套期工具的浮动亏损递减当期浮动亏损，使本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较上年增加；
- 7、投资收益减少，主要是本期衍生金融工具（套期工具）转让收益较上年减少；
- 8、所得税费用增加，主要是本期公司盈利所致。

3. 研发投入

研发投入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本期费用化研发投入	14,669,353.51
本期资本化研发投入	0
研发投入合计	14,669,353.51
研发投入总额占营业收入比例（%）	0.17
公司研发人员的数量	70
研发人员数量占公司总人数的比例（%）	0.16
研发投入资本化的比重（%）	0

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投入研发费用 1466.94 万元，主要用于新产品研发、产品升级、技术创新和升级改造、橡胶树病虫害监测与防治项目等，直接参与项目研发的技术人员 100 人左右（含外部专家 30 人），截至报告期末，已成功完成“黏土天然橡胶制备”、“巨胎载重胎”等项目研究，并成功将新型气刺微割技术、白炭黑湿法混炼母炼胶、高弹胶、纳米粘土母炼胶等可研成果转化，丰富了公司产品类型，提高了公司产品质量。

4. 现金流

适用 不适用

- 1、经营活动现金流增加的主要原因是随着胶价反弹，消化了部分上年库存，并且加强了应收账款的管理，收回了国储欠款；
- 2、投资活动现金净流出减少主要是 2016 年投资项目支出较 2015 年减少；
- 3、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净额减少主要是 2016 年融资净额减少和支付的利息增加。

(二) 非主营业务导致利润重大变化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公司以金马物流园区及部分仓储用地共计 2159 亩土地及附着地面上的仓库、厂房、办公楼等建筑物评估作价 70807.02 万元对海垦投资

控股集团下属企业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公司持有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 29.34% 股权。本此增资影响本期的利润总额增加 36,931.34 万元。

(三) 资产、负债情况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 资产及负债状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本期期末数	本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上期期末数	上期期末数占总资产的比例 (%)	本期期末金额较上期期末变动比例 (%)	情况说明
货币资金	218,760.86	15.97	133,861.21	10.38	63.42	主要是经营活动现金净流量增加所致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	21,879.75	1.70	-100.00	主要是本公司利用闲置资金进行保守型投资，期末出售资产管理计划
应收账款	32,218.61	2.35	50,618.89	3.93	-36.35	主要是本公司加强应收款项管理，当期回款加快
预付款项	25,001.99	1.83	58,100.84	4.51	-56.97	主要是本公司预付的肥料款和橡胶款减少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3.98	0.01	440.83	0.03	-53.73	主要是本公司的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待摊费用的减少导致
长期股权投资	78,632.87	5.74	21,622.77	1.68	263.66	主要是公司对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投资所致
投资性房地产	1,199.47	0.09	1,749.73	0.14	-31.45	主要是部分投资性房地产用于投资所致
无形资产	23,760.87	1.74	39,133.30	3.04	-39.28	主要是本公司当期将大额土地进行投资减少
长期待摊费用	1,950.18	0.14	1,271.47	0.10	53.38	主要是本公司的土地和房屋的租金增加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5.64	0.01	6,467.25	1.36	-98.99	期末期货套期工具持有量减少，无效部分浮动亏损减少所致
应付票据	9,000.00	1.64	30,000.00	6.30	-70.00	主要是公司减少采用多元的方式进行对外融资
应付账款	20,468.44	3.72	36,244.60	7.61	-43.53	主要是本期末应付橡胶款和肥料款减少
预收款项	13,715.03	2.49	23,713.21	4.98	-42.16	本公司子公司海南海垦农资有限公司预收肥料销售款减少
应交税费	3,366.88	0.61	2,254.37	0.47	49.35	公司盈利，期末应交企业所得税增加所致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631.67	10.11	3,093.20	0.65	1,698.52	为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增加所致
其他流动负债	26,004.60	4.73	10,766.68	2.26	141.53	收到征地安置费及青苗补偿尚未使用部分留存所致

2. 截至报告期末主要资产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 目	期末账面余额（元）	备注
货币资金	40,839,763.30	本集团由于诉讼事项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为827,699.52元，其余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 计	40,839,763.30	

3.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主要从事天然橡胶种植、生产、加工、销售等业务，有关天然橡胶行业情况请详见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相关内容。根据中国证监会的行业分类，公司经营业务属于农林牧渔行业。

农林牧渔行业经营性信息分析

1 行业和公司基本情况

(1). 行业政策及对公司影响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行业政策未发生重大变化，目前国家对天然橡胶胶园种植生产有一定的扶持政策，有利于公司生产经营；复合胶、混合胶零关税政策导致国产天然橡胶面临较为严重的进口胶冲击。

(2). 公司行业地位及竞争优势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是目前国内最大的天然橡胶生产企业，在国内天然橡胶行业中，公司拥有最大的胶园种植面积，胶园管理水平行业领先；橡胶初加工产品产量国内排行第一，销售量位居三甲。公司是天然橡胶期货交割品的主要生产商。

公司拥有强大的销售团队，在上海、青岛、广州、云南、温州以及全球天然橡胶贸易中心新加坡建立了营销网络。公司是国内天然橡胶的主要供应商，直销客户涵盖全球前十大轮胎企业。

公司联合国内外著名的橡胶和弹性体研究机构、具有技术领军地位的橡胶制品企业组建了国家先进橡胶产业联盟，为公司科技创新打造了坚强后盾。公司是推进国防用胶国产化的主要力量。

(3). 公司经营模式及行业上下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情请查阅本报告第三节公司业务概要以及第四节经营情况讨论与分析中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讨论与分析中行业格局和趋势相关内容。

(4). 生产经营资质

√适用 □不适用

生产经营资质	有效期限	报告期内新增或变化情况
海南省木材经营加工许可证	2016. 6. 6-2021. 6. 6	无变化
	2016. 1. 16-2019. 1. 16	无变化
	2016. 4. 13-2019. 4. 13	无变化
	2015. 2. 5-2018. 2. 5	无变化
	2015. 10. 29-2018. 10. 29	无变化
	2016. 1. 8-2019. 1. 8	无变化
	2015. 10. 10-2018. 10. 10	无变化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2015. 11. 15-2018. 11. 15	无变化
	2015. 10. 20-2018. 10. 21	无变化
	2015. 9. 13-2018. 9. 18	无变化
	2016. 6. 6-2021. 6. 6	无变化
	2016. 4. 30-2019. 4. 30	无变化
道路运输经营许可证	2016. 5. 12-2019. 5. 12	无变化
	2015. 12. 16-2018. 12. 15	无变化
海南经济特区农药批发经营许可证	2016. 4. 13-2020. 6. 6	无变化
海南经济特区农药批发经营许可证	2013. 5. 20-2016. 5. 20	目前正在办理换证过程中
水域滩涂养殖证	2015. 8. 5-2034. 2. 28	报告期内新增

(5). 主要技术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天然橡胶种植、生产严格遵照农业部颁发制定的《橡胶树栽培技术规程》、《橡胶树割胶技术规程》要求执行。

公司天然橡胶加工的产品主要是全乳胶、浓缩胶乳。其中，全乳胶将采集到的新鲜胶乳加酸凝固、脱水、干燥、包装而成；浓缩胶乳是将采集到的新鲜胶乳离心浓缩，去除杂质，浓缩到橡胶含量占 60%以上。目前，通过自主研发公司加工产品技术主要有纳米粘土母炼胶、白炭黑湿法混炼母炼胶、高弹胶等。

(6). 使用的农场或基地等的所有制形式及取得方式

√适用 □不适用

公司下属各基地分公司使用橡胶种植土地主要是公司向控股股东租赁的国有划拨土地。

通过承包或租赁方式取得土地或水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合同双方	合同签订时间	租赁标的面积	合同期限	租赁价格
公司、农垦总公司	2008.12.25	351.55 万亩	30 年，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至 2038 年 2 月 31 日。有效期届满后，双方无异议，协议自动延长或续期 30 年。	21,443.50

注：上述土地承包方式已经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承包使用方案的批复》（琼府函〔2009〕108 号）批准。具体情况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中关联交易相关内容。

2 主要产品生产、销售情况

(1). 主要产品生产与销售模式

√适用 □不适用

主要产品	生产模式	销售模式	定价策略
橡胶产品	基地分公司将采集到的新鲜胶乳交由加工分公司，由加工分公司根据橡胶产品加工工艺流程进行生产加工后对外销售。	协商定价销售	结合市场情况，协商定价
		长约销售	结合市场情况，协商定价
		期货套保交割销售	套保合约确定价格
		中橡电子挂单竞价销售	中橡电子交易平台竞价确定价格

存在与农户合作生产模式的

□适用 √不适用

(2). 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主要产品	销售渠道	销售量（万吨）	销售收入	销售成本	销售量同比增减（%）	销售收入同比增减（%）	销售成本同比增减（%）
橡胶产品	协商定价销售	54.66	576,794.97	550,871.77	-15.17	-14.91	-19.02
橡胶产品	长约销售	9.32	89,551.86	85,527.08	35.01	30.90	24.58

橡胶产品	期货套保交割销售	8.99	91,367.19	87,260.83	640.17	461.75	434.63
橡胶产品	中橡电子挂单竞价销售	2.70	32,297.41	30,845.85	87.92	112.30	102.05

采用经销模式的适用 不适用**客户规模小且较分散的**适用 不适用**有线上销售业务的**适用 不适用**3 按细分行业划分的公司经营信息****(1). 从事农业业务公司的经营信息**适用 不适用**从事种业业务**适用 不适用**从事土地出租业务**适用 不适用**(2). 从事林业业务公司的经营信息**适用 不适用**(3). 从事畜牧业业务公司的经营信息**适用 不适用**(4). 从事渔业业务公司的经营信息**适用 不适用**4 行业会计政策和财务信息**适用 不适用**5 政府补助与税收优惠**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农业生产者销售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除免税范围外的其他销售或提供劳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增值税销项税率为 13%，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税函[2008]850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及《海口市龙华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龙华国税通[2008]6号），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本公司林木的培育和种植、林产品采集、农产品初加工项目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6 其他说明适用 不适用

(五) 投资状况分析

1、 对外股权投资总体分析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对外股权投资总额 86,097.02 万元,较上年同期投资额增加 73,359.71 万元。

具体情况如下:

(1) 公司总部方面

北京海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销售食品、工艺品、日用杂货、橡胶制品、木材;项目投资;资产管理;道路货物运输;旅游信息咨询;包装服务。报告期内,本公司以金马物流园区及部分闲置仓储用地共计 2159 亩土地及附着地面上的仓库、厂房、办公楼等建筑物评估作价 70,807.02 万元对海南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下属企业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本公司持股 29.34%。截至报告期末,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工作,并更名为北京海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2) 农业公司方面

①海胶鲳海生态实业(海南)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淡、海水产品种苗生产、销售、进出口;水产养殖、加工、销售;饲料销售。报告期内,农业公司出资 4,200 万元对宏丰实业(海南)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后农业公司持股 49%。截至报告期末,宏丰实业(海南)有限公司已完成相关工商变更工作,并更名为海胶鲳海生态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②海南嘉乐潭农业科技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业项目综合开发、规划、咨询服务;农业种植、农产品开发及加工销售;禽畜水产养殖及产品加工与供应;种苗和农业技术研发、技术转让、技术咨询;休闲与养生旅游项目开发。报告期内,农业公司出资 150 万元与上海锦汇投资有限公司、4 名自然人股东共同设立,农业公司持有该公司 5%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在海南省注册成立。

③海胶鑫诺丽(海南)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生态农业投资,产品研发、技术转让,批发及零售预包装食品,康复疗养、休闲旅游的项目开发、经营,企业管理服务,商品代理及进出口业务。报告期内,农业公司出资 50 万元与金诺力(海南)农业开发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农业公司持有该公司 5%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在海南省注册成立。

④海南海胶哲林果业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芒果种植、初加工、深加工及销售,贸易、生态养生休闲观光,旅业开发,农业综合开发,货运物流,农副产品收购,电子商务。报告期内,农业公司出资 5,400 万元与海南哲林投资发展有限公司,海南深装时代农业投资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农业公司持有该公司 45%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在海南省注册成立。

⑤海南海胶乐香油茶产业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油茶种苗培育、开发及种植;油茶加工、销售;生态养生休闲观光农业项目开发;旅游地产开发;农林开发及热带作物种植、生产、加工、销售;对旅游业的开发;生态农庄的餐饮、旅游、住宿、农产品的销售、肥料加工的投资生产及

销售。报告期内，农业公司出资 2,700 万元与澄迈乐香生态农业开发有限公司、海南凝聚投资控股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农业公司持有该公司 45%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在海南省注册成立。

⑥海南海胶丰沐茶业发展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茶叶种植、加工、销售；热带农业种植；农产品销售；农业休闲观光。报告期内，农业公司出资 2,040 万元与白沙丰沐实业有限公司共同设立，农业公司持有该公司 51%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在海南省注册成立。

(3) 东橡公司方面

海南易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该公司主营业务为电子商务；供应链管理；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对外贸易等。报告期内，东橡公司出资 750 万元与天津象石商贸有限公司共同设立，东橡公司持有该公司 25% 股权。截至报告期末，该公司在海南省注册成立。

(1) 重大的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 重大的非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六) 重大资产和股权出售

适用 不适用

(七) 主要控股参股公司分析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主要产品或服务	注册资本 (万元)	总资产(元)	净资产(元)	净利润(元)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橡胶林木及人造林木采伐、运输、加工、销售，人造板、家具、木制品生产和销售、农业种植、土地租赁、土地开发、企业管理服务。	6,000.00	262,799,926.04	199,443,330.74	16,585,335.65
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国内整车、零担货物运输，物流加工服务，集装箱运输服务，国内、国际货运代理服务，仓储（危险品除外），配送服务，物流信息咨询服务，物流方案设计，货物进出口贸易，包装设计，建材、矿产品（专营除外）、化肥、有机肥、复合肥、家用电器、家具、工艺品、橡胶及橡胶制品的销售，预包装食品批发与零售，酒的批发与零售，物流服务，集装箱维修及保养，网络服务，劳务承包，汽车维修及保养，食品的批发与零售，农药采购及销售，农产品采购及销售。	9,073.88	432,545,511.07	150,624,013.92	-13,584,677.65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天然橡胶生产、种植、加工、收购、销售、仓储、运输，电子商务服务，软件开发，农业种植，土地租赁，土地开发，畜牧养殖，旅游项目开发，机器制造，化肥、通讯器材、建筑材料销售，进出口贸易，包装业，广告设计、制作、发布，劳务派遣、车辆租赁。	10,000.00	309,684,596.37	118,940,061.90	8,099,384.49

海南经纬 乳胶丝有 限责任公 司	生产、加工、销售各种型号、颜色的乳胶丝；进出口业务；生产、加工、销售各种乳胶丝松紧带、弹力绳等下游产品；乳胶收购、加工、销售；厂房、仓库、土地出租；转销自来水、电力。	34,404.53	282,501,631.81	211,902,150.36	-1,750,008.78
海南安顺 达橡胶制 品有限公 司	天然橡胶的销售、收购；研发、生产、销售轮胎翻新新材料；橡胶制品（包括特种橡胶制品、精细橡胶制品）；生产销售、代为加工各种类型翻新轮胎；橡胶及制品的技术研发、支持转让；技术服务；进出口业务；仓储，包装业务，仓库租赁、转销自来水、电力。	20,889.79	75,226,426.68	73,387,490.75	-10,659,197.04
海南老城 海胶深加 工产业园 投资管理 有限公司	基础设施项目投资和管理；房地产项目投资；物业服务；劳务派遣；土地租赁；车辆租赁；房屋租赁；出售自来水电；仓储服务；物流服务。	5,876.70	49,927,317.99	45,409,189.86	-3,781,686.00
上海龙橡 国际贸易 有限公司	从事货物与技术的进出口业务，橡胶及橡胶制品、汽车零配件、商用车及九座以上乘用车、化工原料（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有色金属、建筑材料、石油制品（除成品油）的销售。	20,000.00	1,400,179,035.39	77,449,785.13	20,561,387.71
海胶集团 （新加坡） 发展有限 公司	一般贸易、转口贸易、进出口代理、代理销售、天然橡胶及相关产业投资。	6,040.29	537,538,681.78	48,244,379.96	8,150,280.71
海南知知 乳胶制品 有限公司	天然橡胶收购、天然橡胶产品及乳胶制品产品的研发、加工、生产与销售，天然橡胶产品及乳胶制品产品的进出口贸易、加工贸易。	8,192.27	10,023,053.79	6,969,054.91	-2,714,270.81
云南海胶 橡胶产业 有限公司	天然橡胶种植、加工（限分支经营）、销售、仓储；电子商务服务，软件开发，化肥零售；土地开发、租赁；建筑材料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包装业；广告设计、制作及发布。	15,000.00	390,911,303.85	154,047,337.45	800,739.50
东橡投资 控股（上 海）有限 公司	股权投资，实业投资，投资管理，投资咨询，企业管理，财务咨询（不得从事代理记账），自有设备租赁，金属材料、化肥、塑料制品、橡胶及其制品、化工产品（除危险化学品、监控化学品、烟花爆竹、民用爆炸物品、易制毒化学品）的销售，从事货物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转口贸易、区内企业间的贸易及贸易代理。	17,500.00	583,128,891.19	204,170,387.85	7,297,868.08
海南省先 进天然橡 胶复合材 料工程研 究中心有 限公司	橡胶复合材料和新型弹性体技术研究、生产和销售，提供技术服务、转让；从事天然橡胶及其制品检测、鉴定。	300.00	5,578,676.95	4,984,569.58	4,622,322.63
海南海胶 农业发展 有限公司	高效农业种植、加工与销售；种苗、肥料、农具和农业设备的生产、销售；种苗和农业技术研发、推广；畜牧养殖、加工与销售；仓储服务，普通货物的公路运输；餐饮服务、酒店业服务；餐饮、酒店、旅游休闲和房地产项目投资开发。	25,370.00	348,768,555.52	299,197,201.76	-13,532,647.55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经批准的保险代理业务；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和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有价证券投资（股票二级市场投资除外）；成员单位产品的买方信贷。	50,000.00	3,662,128,891.27	578,029,917.72	38,031,628.50
--------------	--	-----------	------------------	----------------	---------------

A. 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1358.47 万元，亏损的主要原因是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了减值。

B.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 809.94 万元，同比实现扭亏为盈，主要是上年存货跌价销售转回，毛利增加所致。

C. 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任公司

2016 年净利润-175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亏 96%，主要原因是上期因生产线等资产发生减值，从而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本期无此类情况。

D. 海南安顺达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为-1,065.92 万元，与上年相比减亏 78%，主要原因是上期因生产线等资产发生减值，从而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本期无此类情况。

E. 海南老城海胶深加工产业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为-378.17 万元，与上年相比增亏 3%，主要原因是：深加工园区宿舍楼等工程设施投入使用，设施折旧费用及其他管理费用负担增加。

F.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为 2,056.14 万元，同比实现扭亏为盈，主要是上年存货跌价销售转回，毛利增加，本期存货跌价减少所致。

G. 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 815.03 万元，同比增加 57%。主要是上年存货跌价销售转回所致。

H. 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为 80.07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是上年跌价转回，毛利增加，本期存货跌价减少所致。

I. 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 729.79 万元，同比减少 61%，主要是投资收益下降所致。

J. 海南省先进天然橡胶复合材料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为 462.23 万元，实现扭亏为盈，主要系毛利增加所致。

K. 海南海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16 年净利润为-1353.26 万元，增亏 256.52%，主要是公司对部分资产计提了减值准备。

(八) 公司控制的结构化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公司关于公司未来发展的讨论与分析

(一) 行业格局和趋势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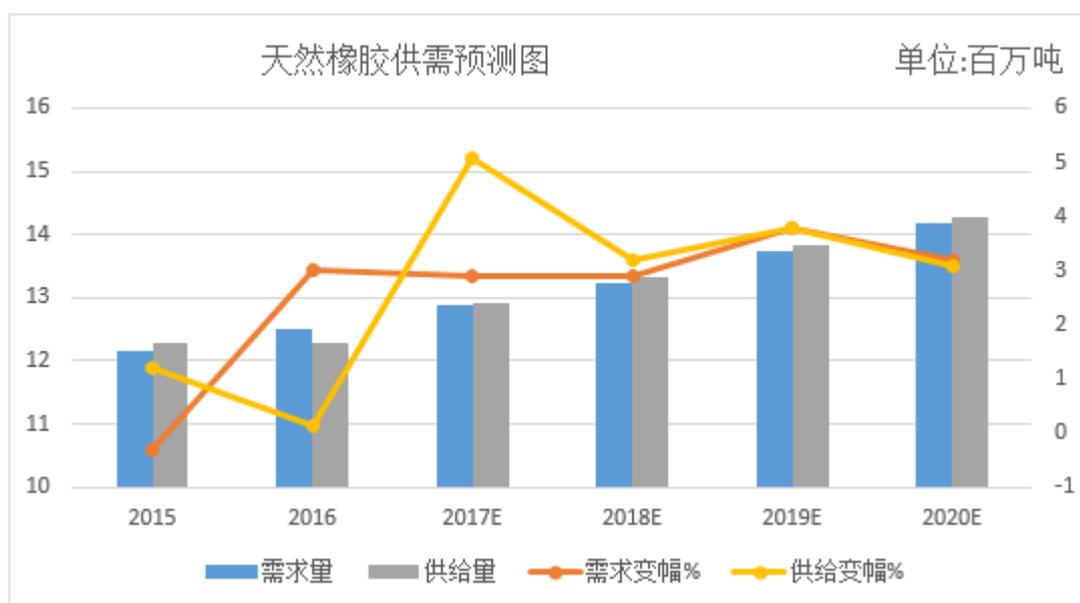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1. 全球经济和国内经济持续回暖

国际货币基金组织(IMF)在 2017 年 1 月 16 日发布的《世界经济展望》报告中指出，2017 年全球经济增速预计为 3.4%。其中，发达经济体 2017 年经济增速预期为 1.9%，新兴市场和发展中经济体 2017 年经济增速预计将达 4.5%。中国 2017 年的预期经济增速为 6.5%，从总体上看，全球经济和国内经济回暖趋势不改，预计将对天然橡胶行业未来的增长发挥积极影响。

2. 天然橡胶供需基本平衡

IRSG 预测 2017 年全球天然橡胶供给增长 5.08%达到 1292 万吨，需求量增长 2.9%，达到 1,287 万吨，供需基本平衡。随着开割面积的不断增大，到 2020 年将处于供给大于需求的态势。



数据来源：IRSG

3. 天然橡胶价格仍将宽幅波动

价格方面，由于国际政治经济局势依然存在许多不确定性，美国、欧洲去全球化的政治势力增长，贸易保护主义抬头，中国轮胎出口形势不容乐观。另外，随着金融资本对大宗商品价格的控制力继续加强，天然橡胶的金融属性也依然较强，2017 年天然橡胶价格出现宽幅波动的概率仍然较大。

(二) 公司发展战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总体战略定位：天然橡胶产业链的价值提升者。发展模式是以“一基石、两平台、两翅膀、一联盟”为主体的产业链整合、联动及增值。公司的战略目标是，成为在国际天然橡胶行业拥有话语权和影响力的优秀企业，做天然橡胶产业链的价值提升者。

(三) 经营计划

√适用 □不适用

1. 2017 年度主要经营目标

2017 年，公司将继续夯实橡胶主业，持续推进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同时稳步发展金融业务，完善物流业务体系，为主业发展提供强有力支撑。2017 年，公司力争实现橡胶产品销售 80 万吨，若 2017 年完成 R1 公司的股权收购事项，则全年公司橡胶产品销售量力争达到 160 万吨。

2. 2017 年度主要经营策略

(1) 橡胶产品调整策略

完善产品结构，增加浓乳产能，优化浓乳产能布局，加大科技投入，开发新产品。

(2) 产业结构优化策略

在保障 200 万亩核心胶园建设的前提下，发挥农业公司的平台作用，选择具有带动力、有技术、有市场的大项目重点推进种植结构调整。积极实施走出去战略，加强海外并购，增大公司橡胶资源的控制力。发展金融业务，完善物流体系，提高“三产”比例，促进一二三产业有机融合。

(3) 市场营销策略

加强直销客户的维护和开发，建立健全客户服务保障体系，做好产品售后跟踪服务等工作，提高客户满意度。加大公开市场操作力度，利用竞价平台、期货套保工具，尽可能实现公司销售效益最大化。建立各营销子公司风险控制体系，实施稳健的营销策略。

(4) 产业协同策略

依托物产集团，打造橡胶主业与其他农产品业务的多产业协同模式。开展天然橡胶、果蔬等农产品的农资、物流仓储、供应链金融等综合服务，提供农产品销售的线上线下平台，整合上下游资源，优化产业结构。

3. 保障措施

(1) 生产资源保障

各基地分公司严格按照胶园管理技术规范，备足冬春管所需农资，做好岛内橡胶种植、抚管及基础设施建设，保障胶园的可持续生产能力。

新增浓乳产能，对现有设备进行技术升级改造，提高橡胶初加工生产能力和质量水平。

继续完善云南地区橡胶业务布局，稳步推进境外资产重组并购，提高公司对橡胶资源的控制能力。

(2) 财务资金保障

大力推进定向增发工作；积极争取银行授信，确保公司外部债务融资顺畅；充分运用跨境双向资金池，合理调配提高资金使用效率；积极探讨建立产业基金。

(3) 人力资源保障

继续实施“百名大学生”招聘计划；加强业务技能培训、管理培训，做好人才队伍建设；完善考核激励机制和薪酬结构，优化晋升通道。

(4) 科技研发保障

加大初加工技术的研发和革新，提升天然橡胶质量和加工效率。开展天然橡胶高性能化关键技术研发，以及特种专用天然橡胶产品研发和生产示范，提升天然橡胶的品质，使产品达到国防等高端产品质量要求。推进胶园生产管理技术的集成与应用，建立国家核心胶园，引领我省天然橡胶产业转型升级，确保企业产品提质增效和国家战略资源供应安全。

(四) 可能面对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 自然灾害

海南岛每年会经受风灾、旱灾、寒害、病虫害等自然灾害侵袭，公司面对不可抗的天灾，累积经验，制定防治方案，购买农业保险，将风险降低。但自然灾害仍是公司的一个重要风险。

2. 天然橡胶市场价格变化导致经营业绩波动

天然橡胶是基础工业原料，其需求与全球经济波动密切相关。天然橡胶作为大宗商品，其价格也与贸易政策、汇率、资本市场状况等有密切联系，周期性特征较明显。受农业生产供给弹性低、自然灾害、国际生产者垄断以及投机资本活动日益频繁等因素的影响，天然橡胶价格存在短期内出现剧烈波动的可能。公司将通过优化产品供给和产业结构，丰富产品品质，减少对天然橡胶单一产品的过度依赖。此外，公司通过利用期货套期保值工具稳定橡胶产品的销售价格和公司业绩，但公司仍不能完全规避橡胶市场价格变动带来的风险。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因不适用准则规定或国家秘密、商业秘密等特殊原因，未按准则披露的情况和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重要事项

一、普通股利润分配或资本公积金转增预案

(一) 现金分红政策的制定、执行或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为切实保护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建立健全股东回报机制，增强利润分配政策决策机制的透明度和可操作性，积极回报投资者，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进一步落实上市公司现金分红有关事项的通知》（证监发[2012]37号）、《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3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

（证监会公告[2013]43号）等文件的相关规定，公司在《公司章程》中制定了详细的现金分红政

策。报告期内，经董事会、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制定了《海南橡胶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年），进一步健全和完善了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红决策和监督机制，积极回报投资者，引导投资者树立长期投资和理性投资理念。

(二) 公司近三年（含报告期）的普通股股利分配方案或预案、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或预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分红年度	每 10 股送红股数（股）	每 10 股派息数（元）（含税）	每 10 股转增数（股）	现金分红的数额（含税）	分红年度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占合并报表中归属于上市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的比率（%）
2016 年	0	0	0	0	61,305,465.42	0
2015 年	0	0	0	0	-989,713,207.75	0
2014 年	0	0.02	0	7,862,343.20	22,380,970.74	35.13

(三) 以现金方式要约回购股份计入现金分红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公司应当详细披露原因以及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盈利且母公司可供普通股股东分配利润为正，但未提出普通股现金利润分配方案预案的原因	未分配利润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p>鉴于公司正在实施非公开发行股票，现已通过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根据《证券发行与承销管理办法》第十七条规定：“上市公司发行证券，存在利润分配方案、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尚未提交股东大会表决或者虽经股东大会表决通过但未实施的，应当在方案实施后发行。相关方案实施前，主承销商不得承销上市公司发行的证券”。如果公司在召开 2016 年年度股东大会、实施利润分配后再实施本次股份发行工作，可能会与本次发行时间窗口产生冲突。为确保本次发行顺利实施，亦为公司发展以及股东利益的长远考虑，公司 2016 年度利润不进行利润分配。</p>	<p>公司 2016 年度未分配利润累计滚存至下一年度，以满足公司一般营运资金需求。</p>

二、承诺事项履行情况

(一) 公司实际控制人、股东、关联方、收购人以及公司等承诺相关方在报告期内或持续到报告期内的承诺事项

适用 不适用

承诺背景	承诺类型	承诺方	承诺内容	承诺时间及期限	是否有履行期限	是否及时严格履行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未完成履行的具体原因	如未能及时履行应说明下一步计划
与首次公开发行相	解决同业竞争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	1、关于避免同业竞争之橡胶相关产品收购的约定：2009 年 8 月 5 日，原农垦总公司与本公司签署《避免同业竞争之橡胶相关产品收购协议》，约定自 2009 年 1 月 1 日起 30 年，原农垦总公司将其下属农场所产胶		是	是		

关的承诺	限公司	水、胶木等橡胶产品，按农场当地市场价格全部销售给本公司及下属公司。 2、避免同业竞争承诺：由于种植环境不适宜等原因，原农垦总公司部分下属单位仍保留有部分橡胶林，但所生产的胶乳、原木等原料均由本公司及下属单位统一收购加工，原农垦总公司及相关单位对这些原料不做加工、不对外销售。原农垦总公司计划用三年时间解决涉及同业竞争的橡胶胶林资产，不再从事并促使其下属单位不再从事任何在商业上对本公司及其下属单位有可能构成直接或间接竞争的业务。					
解决土地等产权瑕疵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于退场问题的承诺：如果将来政策变化发生退场问题使本公司受到任何经济损失，由控股股东以现金补足出资并且承担本公司可能因此遭受的一切损失。即如果未来万一发生退场，本公司需要出售相关胶林，则有关出售价格低于相关林木资产市场价格的差额部分，以及在此过程中本公司承担的相关费用，控股股东应予以承担；另，控股股东还就土地承包问题承诺：发包给本公司的尚未取得土地权证的少量土地如权属存在瑕疵或争议导致本公司遭受任何损失，控股股东将全部予以承担。	是	是			
其他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关于土地承包的承诺：2008年12月，公司与控股股东签订了《土地使用权承包协议》，在协议里协商每三年双方可根据社会物价水平、通货膨胀水平及海南省同类农业用地的使用权价值水平等因素的变动幅度（需任意一项因素变动幅度超过20%）对承包金标准进行协商调整；控股股东作出承诺，在满足承包金标准上调条件时，控股股东要求上调承包金的幅度不会超过前次金额的3%。	是	是			
其他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不占用资金的承诺：控股股东保证其所控制的企业不以任何形式占用本公司及其下属企业的资金。	是	是			
其他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关于企业标识无偿使用的承诺：本公司及下属单位可无偿使用该企业标识；如果未来控股股东或其下属单位将该标识申请为注册商标，本公司及下属单位可无偿使用该商标。	是	是			

(二) 公司资产或项目存在盈利预测，且报告期仍处在盈利预测期间，公司就资产或项目是否达到原盈利预测及其原因作出说明

已达到 未达到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资金被占用情况及清欠进展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公司对会计师事务所“非标准意见审计报告”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五、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和影响的分析说明

(一) 公司对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公司会计政策变更

中华人民共和国财政部 2016 年 12 月 3 日发布的《关于印发〈增值税会计处理规定〉的通知》

（财会〔2016〕22 号）规定：“全面试行营业税改征增值税后，‘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名称调

整为‘税金及附加’科目，该科目核算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消费税、城市维护建设税、资源税、教育费附加及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等相关税费；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根据规定，公司将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科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同时，将自 2016 年 5 月 1 日起企业经营活动发生的房产税、土地使用税、车船使用税、印花税从“管理费用”科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科目。

本次会计政策变更调增公司 2016 年度合并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6,941,060.58 元，调减合并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6,941,060.58 元；调增母公司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8,632,617.64 元，调减母公司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8,632,617.64 元。本次会计政策变更对公司损益、总资产、净资产不产生影响。

2、公司会计估计变更

随着期货市场的不断发展，期货交割制度保证了期货近月合约价格和现货价格趋于一致，期货近月合约价格已被市场公认为现货价格，目前在国内外普遍将期货近月合约价格作为商品合同的定价基准。公司用以参考现货价格的公开网站“天然橡胶网”近年来现货成交不活跃，成交价格不连续，不能准确地反映公司橡胶产品库存的跌价情况。

经公司 2016 年 3 月 7 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同意公司为更准确地反映公司橡胶产品库存的跌价情况，对橡胶产品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由原来的参考公开市场现货价格与期货价格相结合的办法确定，变更为主要以资产负债表日期期货市场上近月合约的结算价格确定，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差错更正》的规定，公司对会计估计变更采用未来适用法处理，无需对以前年度进行追溯调整，对公司以往各期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不会产生影响。上述会计估计变更影响本期净利润增加 563,758.18 元。

（二） 公司对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原因及影响的分析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三） 与前任会计师事务所进行的沟通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情况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现聘任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名称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报酬	120
境内会计师事务所审计年限	2

	名称	报酬
内部控制审计会计师事务所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40

聘任、解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并经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作为公司2016年度财务和内部控制审计机构。

审计期间改聘会计师事务所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七、面临暂停上市风险的情况

(一) 导致暂停上市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拟采取的应对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八、面临终止上市的情况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九、破产重整相关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十、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有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本年度公司无重大诉讼、仲裁事项

十一、上市公司及其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收购人处罚及整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因2015年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龙橡、东橡公司向关联方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增石”)预付货物采购资金后,上海增石未能及时交货,构成关联方占用上市公司资金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海南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海南监管局对公司采取责令改正的监管措施。

收到《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后,公司高度重视,及时进行了通报学习,针对该决定书中提出的问题进行了全面梳理和分析,并且为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进一步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公司后续在以下几个方面进行了整改。

(一) 内控建设和监督方面

1、完善内控制度体系建设

要求公司总部及各子公司根据各项法律法规的要求,结合公司实际情况,重点对资金管理、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关联交易决策、子公司管理、合同管理、各项业务操作细则等相关制度在资金动态监控、合同跟踪、审批权限划分、应收账款及其他往来款管理、票据管理、业务动态跟踪、定期汇报、信息披露等方面进行自查自纠,描述不到位的,要明确,制度缺失的,要尽快制定,保障公司内控制度系统的健全,保证可执行度。

责任部门:各部门及各子公司

责任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整改完成时间：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

2、强化监督职能

为进一步发挥公司内审部门的审计监督职能，公司审计部将在以后的常规审计工作中，加大对被审单位在关联方资金占用、大额资金管控以及内控制度执行方面的审计力度，每年可结合定期报告时间，对下属企业在关联方资金占用及内控方面开展专项检查，确保问题及时发现、及时整改。

要求公司企业发展部梳理并完善子公司管理相关制度，定期对子公司进行现场检查，加强对子公司合规运营与风险防范的监督管理。

责任部门：审计部、企业发展部

责任人：董事长、董事会秘书

完成时间：持续落实

(二) 内控执行方面

1、规范业务开展

本次涉及关联方资金占用情况的上海龙橡和东橡公司两家全资子公司，针对如何规范贸易业务分别提出了切实可行的整改计划。

(1)上海龙橡：将关联方的业务交易纳入市场化客户管理范畴，按客户信用管理制度的规定，评价和确认客户等级；在业务合同中明确规定“定价原则、付款方式（先款后货或先货后款）、授信额度、账款期限、资金占用费”等内容。

责任人：上海龙橡的董事长和总经理

完成时间：2016 年 9 月 30 日前

(2)东橡公司：为防范公司资金被占用，在对现有业务流程进行梳理的基础上，将进一步细化岗位职责、完善审批流程；调整风险管理岗位领导，充实风控管理的工作内容，从业务审批的源头开始进行风险管理与控制；以采购地划分采购合同类别，并采取差异化管理模式，重点强调货权转移和执行时间，切实维护公司利益；加强对客户资质的调查和信息收集工作，建立客户档案，优化客户管理；建立定期报告制度，及时跟踪整体资金状况。

责任人：东橡公司的董事长和总经理

完成时间：细化岗位职责和完善审批流程在 2016 年 8 月 31 日前完成，其他事项为持续规范。

(3)对于公司其他业务部门和子公司，必须引以为戒，严格按照规定开展业务，梳理完善业务流程，重点规范与关联方的业务往来，切实提高业务风险控制水平，保障公司利益。

责任人：公司分管领导；各子公司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完成时间：持续规范

2、加强资金管控

通过制度梳理和流程规范，公司财务部将进一步在各项制度中对资金管控进行明确要求，并将通过定期对下属公司大额资金的进出实行监控和对下属公司资金使用情况专项检查等手段切实加强资金管控力度，严防关联方资金占用，防范资金使用风险。

各子公司结合不同的业务模式，参照《防范大股东及其他关联方资金占用制度》、《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完善资金审批、使用情况汇总、资金回笼、汇报等的监控流程；即时开始重点对应收、预付款项进行清点，合同中约定的支付时间即将到期而资金没有到位的，联系并提醒交易方，没有按约定时间履行的，查找原因并及时处理汇报。

责任部门：财务部及各子公司

责任人：财务总监

完成时间：持续规范

3、梳理确认关联方

关注控股股东资产清查工作的进展情况，对纳入控股股东下属企业的公司范畴进行及时梳理和补充；结合公司业务发展和产业结构调整的情况，联合审计机构，重点对全资、控股子公司的合营、联营企业进行系统梳理和确认，避免出现遗漏关联方的情况。

责任部门：财务部

责任人：财务总监

完成时间：持续规范

（三）提升规范运作意识方面

公司管理层和各部门、子公司充分意识到了关联方资金占用事项对上市公司的严重影响，今后将以此为戒，加强对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相关法律法规和公司制度的学习，提高风险意识，增强规范运作意识。

公司董事会办公室完成《规范运作指南》（第三版）的汇编工作，邀请监管机构，针对监管政策和规范运作实务举办培训，提高对政策法律法规的理解和把握，提升业务素质和合规意识。

责任部门：董事会办公室

责任人：董事会秘书

完成时间：2016 年 10 月 31 日前。

上述整改内容详情请见公司 2016 年 8 月 26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橡胶关于对海南证监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相关问题的整改报告》。

报告期内，根据整改要求，上海龙橡已修订完善了相关制度，明确了关联方交易原则，细化了关联方交易的上游供应商和下游销售客户的授信额度和资金账期等授信管理规定，及时办理货物交收确认、收取发票，严格执行相关规定，严防关联方资金占用；东橡公司优化了审批流程，完善了岗位设置，并细化了风险评估体系，加强对授信客户的筛选与评估，强化与细化资金管理工作，保证运营资金安全；其他各相关部门也严格按照要求持续落实各项整改工作，杜绝此类事件再次发生。

十二、报告期内公司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诚信状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及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未履行法院生效判决、所负数额较大的债务到期未清偿等情况。

十三、公司股权激励计划、员工持股计划或其他员工激励措施的情况及其影响

(一) 相关激励事项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

适用 不适用

(二) 临时公告未披露或有后续进展的激励情况

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员工持股计划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激励措施

适用 不适用

十四、重大关联交易

(一)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1、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1) 与日常经营相关的关联交易					详见公司2016年4月23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海南橡胶关于2016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万元)	上年发生额(万元)		
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橡胶产品	19,638.19	23,208.85		
R1 International Pte Ltd	购买商品-橡胶产品	4,413.95	6,704.29		
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橡胶产品	6,282.74	2,894.03		
R1 International Pte Ltd	销售商品-橡胶产品	387.39			
注：2016年4月29日，新加坡公司与R1公司之间签订《日常关联交易协议》(以下简称“协议”)，协议约定新加坡公司与R1公司之间的天然橡胶产品互相供应交易事项，协议有效期自2016年5月1日至2017年4月30日，关联交易金额累计不超过人民币3亿元，关联交易价格以新加坡交易所报价作为定价依据。					
(2) 关联方资金拆借					
关联方	本期拆借金额(元)	期末余额(元)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本期拆入期末尚未还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15-9-18	2018-9-18	控股子公司云南陆航借款
	12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7-1	2017-6-30	全资子公司金橡公司借款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2016-8-18	2017-8-17	全资子公司上海龙橡借款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2016-12-23	2017-12-22	全资子公司
	30,000,000.00	30,000,000.00	2016-8-23	2017-8-22	全资子公司

公司					司农业公司借款
	5,000,000.00	5,000,000.00	2016-11-15	2017-11-14	控股孙公司海垦农资借款
小计	425,000,000.00	405,000,000.00			
本期拆入本期已还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6-7-1	2016-12-31	全资子公司金橡公司借款
	3,000,000.00		2016-9-27	2016-12-26	控股子公司物产集团借款
	200,000,000.00		2016-8-22	2016-12-16	全资子公司东橡公司借款
	100,000,000.00		2016-8-19	2016-12-16	
小计	323,000,000.00				
上期拆入本期已还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9-6	2016-9-5	本公司借款
	100,000,000.00		2015-3-16	2016-3-15	本公司借款
	150,000,000.00		2015-12-25	2016-12-24	全资子公司上海龙橡借款
	10,000,000.00		2015-9-21	2016-9-16	控股子公司物产集团借款
	100,000,000.00		2015-6-30	2016-6-29	全资子公司金橡公司借款
小计	410,000,000.00				
注:截止2016年12月31日,公司在农垦财务公司存款余额为25,168.03万元,未超过吸收存款的50%;贷款余额为40,500万元。					
(3) 其他关联交易					
A、土地使用权承包					
农垦集团下属分支机构、附属企业合法取得的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授权农垦集团统一处置,农垦集团将自己及授权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承包给公司使用,公司主要用于种植橡胶林、防护林等林木以及从事其他农业生产活动。双方一致同意,将承包的土地分为三类并分别确定土地使用的价格:					

①开割胶园用地，开割胶园用地分为三级：一级土地使用权的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85 元/亩；二级土地使用权的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70 元/亩；三级土地使用权的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60 元/亩。

②未开割胶园用地，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40 元/亩。

③防护林用地，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30 元/亩。

每三年参照届时的社会物价水平、通货膨胀及海南省同类农业用地的使用权价值等因素的变动幅度，如三年内上述任何一项因素变动幅度超过 20%，则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年承包金的调整幅度。

2010 年 9 月，根据农垦集团国有土地确权、办证的进展及公司承包使用有关国有土地情况，农垦集团与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承包协议〉之补充协议》，重新确认公司承包使用农垦集团国有土地总面积为 351.55 万亩，原定价原则不变，土地承包金总金额确定为 21,470.51 万元，该补充协议自协议签订次月起执行。

2016 年度支付承包金 21,443.50 万元。

B、综合服务费

农垦集团向公司提供以下服务：基础设施（包含道路、桥梁、涵洞等）等生产辅助系统的使用、物业管理维护等后勤配套设施服务。双方同意，确定每项服务或供应的费用时参照以下标准和顺序：

①使用存续农场道路桥涵的定价：主要参照近年发生费用，按道路桥涵的类型，经双方协商定价，原则上控制在 1,900-3,250 元/公里·年；

②存续农场场部社区物业的管理费：根据各基地分公司的规模大小，按四个类型划分场部社区物业的管理费，分一、二、三、四类型定价为 60、55、50、45 万元/年。

2016 年度支付综合服务费用 5,859.47 万元。

C、委托管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龙橡的全资子公司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处于无业务、无人员的休眠状态；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为实现进口胶保税交易业务，需要具备拥有保税商品货权的资质。为此，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提出接管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并与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协议》，托管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托管期内产生的利润按最低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 10%的比例分配，具体由双方协商；对托管期内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增的债务、亏损、法律风险或其他或有风险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不承担义务。本年度本公司未取得托管收益。

2、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二) 资产或股权收购、出售发生的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事项概述	查询索引
报告期内，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拟向控股股东海垦投资控股集团转让下属全资子公司经纬公司 100%股权、安顺达公司 100%股权、深加工产业园投资公司 90%股权。	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全资子公司股权转让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4、 涉及业绩约定的，应当披露报告期内的业绩实现情况**适用 不适用**(三) 共同对外投资的重大关联交易****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经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以金马物流园区及部分闲置仓储用地共计 2159 亩土地及附着地面上的仓库、厂房、办公楼等建筑物评估作价 70807.02 万元对海垦投资控股集团下属企业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农垦投资控股集团同时向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现金增资 12 亿（首期出资 1 亿元，全部出资承诺 5 年到位）。增资后，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更名为北京海垦商贸物流有限公司（暂定名，最终以工商机关核准为准），海南橡胶持股 29.34%。（详情请见公司于 2016 年 9 月 14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对外投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

截至报告期末，北京海垦置业有限公司已完成工商变更，公司正在开展相关资产过户手续。

3、 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四) 关联债权债务往来****1、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且后续实施无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已在临时公告披露，但有后续实施的进展或变化的事项**适用 不适用

3、临时公告未披露的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五)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五、重大合同及其履行情况

(一) 托管、承包、租赁事项

1、托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承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出包方名称	承包方名称	承包资产情况	承包资产涉及金额	承包起始日	承包终止日	承包收益	承包收益确定依据	承包收益对公司影响	是否关联交易	关联关系
海南省农垦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土地使用权	21,443.50	2009年1月1日	2038年12月31日				是	控股股东

承包情况说明

2008年12月,公司与控股股东签署了《土地使用权承包协议》,该土地承包方式经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承包使用方案的批复》(琼府函[2009]108号)批准。2010年9月3日,根据控股股东国有土地确权办证的进展及本公司承包使用有关国有土地的情况,控股股东与本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承包协议〉之补充协议》,报告期内公司支付土地承包金总额为21,443.50万元。

3、租赁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担保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公司对外担保情况(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方	担保方与上市公司的关系	被担保方	担保金额	担保发生日期(协议签署日)	担保起始日	担保到期日	担保类型	担保是否已经履行完毕	担保是否逾期	担保逾期金额	是否存在反担保	是否为关联方担保	关联关系
报告期内担保发生额合计(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报告期末担保余额合计(A)(不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公司及其子公司对子公司的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对子公司担保发生额合计	1,789,987,500.00
报告期末对子公司担保余额合计 (B)	1,664,225,846.43
公司担保总额情况 (包括对子公司的担保)	
担保总额 (A+B)	1,664,225,846.43
担保总额占公司净资产的比例 (%)	20.71
其中:	
为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 (C)	
直接或间接为资产负债率超过70%的被担保对象提供的债务担保金额 (D)	1,158,412,500.00
担保总额超过净资产50%部分的金额 (E)	
上述三项担保金额合计 (C+D+E)	1,158,412,500.00
未到期担保可能承担连带清偿责任说明	不适用
担保情况说明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公司2016年对外提供担保总额不超过人民币360,000万元。截至报告期末,无逾期担保。

(三) 委托他人进行现金资产管理的情况

1、委托理财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受托人	委托理财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终止日期	报酬确定方式	实际收回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是否经过法定程序	计提减值准备金额	是否关联交易	是否涉诉	关联关系
农业银行海秀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0	2016-6-16	2016-7-21	协议约定	200,000,000.00	709,589.04	是	0	否	否	
农业银行海秀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0	2016-8-24	2016-11-22	协议约定	200,000,000.00	1,800,000.00	是	0	否	否	
农业银行海秀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16-8-30	2016-11-28	协议约定	100,000,000.00	875,342.47	是	0	否	否	
农业银行海秀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	2016-3-2	2016-6-20	协议约定	500,000.00	3,809.59	是	0	否	否	
浦发银行海口	非保本浮动收	100,000,000.00	2016-8-26	2016-9-28	协议约定	100,000,000.00	342,602.63	是	0	否	否	

分行	益型											
浦发银行海口分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00.00	2016-9-22	2016-9-28	协议约定	100,000,000.00		是	0	否	否	
招商银行海口海秀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20,000,000.00	2016-11-11	/	协议约定	/	26,515.07	是	0	否	否	
招商银行海口海秀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	2016-11-14	2017-5-13	协议约定	/	/	是	0	否	否	
招商银行海口海秀支行	非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0.00	2016-11-16	2017-11-11	协议约定	/	/	是	0	否	否	
农业银行海口垦区支行	保本保证收益型	5,000,000.00	2016-11-9	2017-2-7	协议约定			是	0	否	否	
合计	/	735,500,000.00				700,500,000.00	3,757,858.80	/		/	/	/
逾期未收回的本金和收益累计金额(元)						0						
委托理财的情况说明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16年度金融衍生品业务投资额度的议案》，同意公司利用闲置间歇资金开展金融衍生品业务，有效期内投资余额不超过30亿元。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开展银行理财投资金额7.35亿元，已到期赎回7.05亿元，实现收益375.78万元。						

2、委托贷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投资类型	签约方	投资份额	投资期限	产品类型	投资盈亏(元)	是否涉诉
货币基金	嘉实基金	770,990,000.00	1年内	货币型	10,999,901.36	否
货币基金	工银瑞信	450,990,000.00	1年内	货币型	3,186,964.09	否
货币基金	博时基金	240,000,000.00	1年内	货币型	1,493,689.05	否
资管计划	深圳金元宝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7,000,000.00	1年内	货币型	331,854.68	否
太平养老保险太平金世久久养老保障产品B款(信托)	太平养老保险有限公司	42,450,000.00	1年内	货币型	1,804,395.01	否
黑石对冲策略3号私募投资基金	深圳金元宝财富管理有限公司	14,000,000.00	1年内	货币型	364,000.00	否

苏州太平国发田禾投资企业（有限合伙）	海南东橡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199,990,000.00	1 年内	货币型	/	否
--------------------	------------------	----------------	------	-----	---	---

其他投资理财及衍生品投资情况的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累计开展货币基金、资管计划、私募基金等货币类金融衍生品业务投资金额 17.35 亿元，已到期赎回 15.35 亿元，累计实现收益 1,818.08 万元。

(四) 其他重大合同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向中国人民财产保险公司海南分公司投保了橡胶树综合保险，并与其签订了《海南橡胶 2016 年橡胶树综合保险统保项目保险协议》，保费总额 133,840,101.07 元。其中，依据《2015 年海南省农业保险工作实施方案》的规定，公司承担保费总额的 35%，中央财政补贴 40%，海南省财政补贴 25%。

十六、其他重大事项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七、积极履行社会责任的工作情况

(一) 上市公司扶贫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精准扶贫规划

到 2020 年，在海垦投资控股集团及各市县政府的指导下，在海南农垦各农场的统一组织下完成公司精准扶贫户贫困人口的脱贫任务，实现贫困人口吃穿不愁，义务教育、基本医疗和住房安全有保障、年人均收入超过当地低保标准。

2. 年度精准扶贫概要

2016 年，做好农业户口精准扶贫工作移交市县管理的衔接工作，完善精准扶贫制度，配合海垦投资控股集团、各市县启动实施并完成农业户籍贫困人口的脱贫任务。

3. 上市公司 2016 年精准扶贫工作情况统计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指 标	数量及开展情况
一、总体情况	
其中：1. 资金	54.39
2. 物资折款	4.39
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
二、分项投入	
1. 产业发展脱贫	
其中：1.1 产业扶贫项目类型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农林产业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旅游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电商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资产收益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科技扶贫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1.2 产业扶贫项目个数（个）	12
1.3 产业扶贫项目投入金额	38.74

1.4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0
2. 转移就业脱贫	
其中：2.1 职业技能培训投入金额	1
2.2 职业技能培训人数（人/次）	97
2.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户实现就业人数(人)	33
3. 教育脱贫	
其中：3.1 资助贫困学生投入金额	2.79
3.2 资助贫困学生人数（人）	14
4. 兜底保障	
其中：4.1 帮助“三留守”人员投入金额	/
4.2 帮助“三留守”人员数（人）	/
4.3 帮助贫困残疾人投入金额	5.54
4.4 帮助贫困残疾人数（人）	1
5. 其他项目	
其中：5.1. 项目个数（个）	2
5.2. 投入金额	10.71
5.3. 帮助建档立卡贫困人口脱贫数（人）	1

4. 后续精准扶贫计划

2017-2018 年，做好城镇户口精准扶贫工作移交市县管理的衔接工作，配合海垦投资控股集团、各市县实施并完成公司所属城镇户籍贫困人口的精准脱贫任务。

2019-2020 年，巩固和提升已脱贫户的增收能力，拓宽增收渠道，确保扶贫户脱贫不返贫。

(二) 社会责任工作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上披露的《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度社会责任报告》。

(三) 属于环境保护部门公布的重点排污单位的公司及其子公司的环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十八、可转换公司债券情况

(一) 转债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 报告期转债持有人及担保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报告期转债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转债累计转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 转股价格历次调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 公司的负债情况、资信变化情况及在未来年度还债的现金安排

适用 不适用

(六) 转债其他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六节 普通股股份变动及股东情况

一、普通股股本变动情况

(一) 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1、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表

报告期内，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本结构未发生变化。

2、普通股股份变动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普通股股份变动对最近一年和最近一期每股收益、每股净资产等财务指标的影响（如有）

适用 不适用

4、公司认为必要或证券监管机构要求披露的其他内容

适用 不适用

(二) 限售股份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证券发行与上市情况

(一)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截至报告期内证券发行情况的说明（存续期内利率不同的债券，请分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二) 公司普通股股份总数及股东结构变动及公司资产和负债结构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现存的内部职工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股东总数

截止报告期末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18,546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的普通股股东总数(户)	130,520
截止报告期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年度报告披露日前上一月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总数(户)	不适用

(二) 截止报告期末前十名股东、前十名流通股东（或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表

单位：股

前十名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全称)	报告期内增 减	期末持股数量	比例 (%)	持有有 限售条 件股 份数 量	质押或冻结情况		股东 性质
					股份 状态	数量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37,000,000	2,715,012,024	69.06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15,824,800	49,701,975	1.26	0	无	0	未知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0	19,476,210	0.50	0	无	0	国有法人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0	19,391,200	0.49	0	无	0	未知
简炼炜	+15,002,500	15,002,500	0.38	0	无	0	未知
李莞生	+15,000,000	15,000,000	0.38	0	无	0	未知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9,650,601	12,167,928	0.31	0	无	0	未知
北京千石创富一民生银行一千石资本一开心2号资产管理计划	+4,248,061	10,103,960	0.26	0	无	0	未知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704,300	9,277,000	0.24	0	无	0	国有法人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8,900,086	8,900,086	0.23	0	无	0	国有法人

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股东名称	持有无限售条件流通股的数量	股份种类及数量	
		种类	数量
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2,715,012,024	人民币普通股	2,715,012,024
中国证券金融股份有限公司	49,701,975	人民币普通股	49,701,975
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	19,476,210	人民币普通股	19,476,210
中央汇金资产管理有限责任公司	19,391,200	人民币普通股	19,391,200
简炼炜	15,002,5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2,500
李莞生	15,000,000	人民币普通股	15,000,000
香港中央结算有限公司	12,167,928	人民币普通股	12,167,928
北京千石创富一民生银行一千石资本一开心2号资产管理计划	10,103,960	人民币普通股	10,103,960
招商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9,277,000	人民币普通股	9,277,000
申万宏源证券有限公司	8,900,086	人民币普通股	8,900,086

上述股东关联关系或一致行动的说明

目前,公司原控股股东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与海南省农垦总局合并组建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公司控股股东变更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但股权尚登记在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名下。

上述股东中,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是公司的控股股东,与其他股东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未知其他股东之间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属于《上市公司持股变动信息披露管理办法》中规定的一致行动人。

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及持股数量的说明

不适用

前十名有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数量及限售条件

适用 不适用

(三) 战略投资者或一般法人因配售新股成为前 10 名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四、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负责人或法定代表人	张韵声
成立日期	2015 年 12 月 23 日
主要经营业务	以农为主，重点发展天然橡胶、热带水果、热带作物、草畜养殖、南繁育制种等热带特色农业产业，产业投资、土地开发、园区投资运营，以及旅游健康地产、商贸物流、金融服务等现代服务业。
报告期内控股和参股的其他境内外上市公司的股权情况	无
其他情况说明	无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控股股东情况的特别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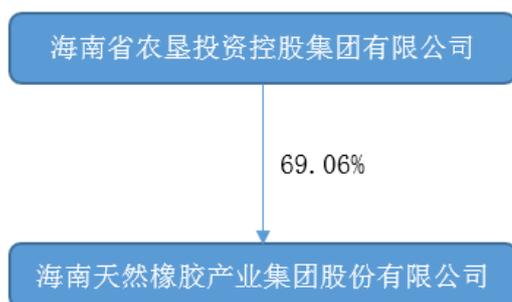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控股股东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控股股东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二) 实际控制人情况

1 法人

适用 不适用

名称	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	----------------

2 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不存在实际控制人情况的特别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变更情况索引及日期

适用 不适用

5 公司与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

适用 不适用



6 实际控制人通过信托或其他资产管理方式控制公司

适用 不适用

(三) 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其他情况介绍

适用 不适用

五、其他持股在百分之十以上的法人股东

适用 不适用

六、股份限制减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第七节 优先股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和员工情况

一、持股变动情况及报酬情况

(一) 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持股变动及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股

姓名	职务(注)	性别	年龄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年初持股数	年末持股数	年度内股份增减变动量	增减变动原因	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万元)	是否在公司关联方获取报酬
刘大卫	董事长	男	59	2016-3-7	2017-8-20	60,000	60,000	0	/	/	是
	总裁			2014-8-20	2017-8-20						
彭富庆	董事	男	50	2014-8-20	2017-8-20	11,000	11,000	0	/	/	是
许华山	董事、财务总监	女	44	2014-8-20	2017-8-20	0	0	0	/	54.73	否
董敬军	董事、董事会秘书	男	51	2014-8-20	2017-8-20	0	0	0	/	57.44	否
	副总裁			2016-3-7	2017-8-20						
李岩峰	董事、副总裁	男	41	2014-8-20	2017-8-20	0	0	0	/	53.76	否
马龙龙	独立董事	男	64	2014-8-20	2017-8-20	0	0	0	/	10.00	否
毛嘉农	独立董事	男	53	2014-8-20	2017-8-20	0	0	0	/	10.00	否
胡秀群	独立董事	女	43	2015-5-8	2017-8-20	0	0	0	/	10.00	否
蔡锦和	监事会主席	男	54	2016-9-29	2017-8-20	0	0	0	/	/	是
高波	监事	男	54	2014-8-20	2017-8-20	0	0	0	/	/	是
孙乐明	职工监事	男	53	2014-6-30	2017-8-20	0	0	0	/	25.33	否
谢兴怀	执行副总裁	男	54	2014-8-20	2017-8-20	10,000	10,000	0	/	55.58	否
李昌	副总裁	男	51	2016-3-7	2017-8-20	10,000	10,000	0	/	65.84	否
戴美欧	副总裁(挂职)	男	35	2016-4-29	2017-8-20	0	0	0	/	/	
林进挺	董事长(离任)	男	49	2014-8-20	2016-3-5	0	0	0	/	/	否
曹远新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50	2014-8-20	2016-5-6	0	0	0	/	/	否
陈圣文	监事会主席(离任)	男	52	2016-5-20	2016-9-13	10,000	10,000	0	/	41.18	否
	副总裁(离任)			2014-8-20	2016-4-29						

2016 年年度报告

李智全	执行副总裁（离任）	男	50	2014-8-20	2016-3-7	10,000	10,000	0	/	14.51	否
林兴	副总裁（离任）	男	54	2014-8-20	2016-3-7	10,000	10,000	0	/	18.87	否
马超	副总裁（挂职）（离任）	男	41	2016-3-7	2016-4-29	0	0	0	/	/	否
合计	/	/	/	/	/	121,000	121,000		/	417.24	/

姓名	主要工作经历
刘大卫	2011年4月至2015年12月，任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1年8月至2016年3月6日，任海南橡胶副董事长；2014年7月至今任海南橡胶总裁；2015年12月，任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海南橡胶董事长。
彭富庆	2011年1月至2015年12月，任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总会计师）；2015年12月至今，任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党委委员、总会计师；2008年6月至今任海南橡胶董事。
许华山	2011年4月至2012年1月，历任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财务资金部总经理、副总会计师；2012年2月至今任海南橡胶董事、财务总监。
董敬军	2010年5月至2016年3月，任海南橡胶董事会秘书；2014年8月至今任海南橡胶董事；2016年3月至今任海南橡胶副总裁、董事会秘书。
李岩峰	2011年1月至2012年11月，历任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总经理、海南橡胶市场营销部总经理、总裁助理；2012年11月至今任海南橡胶副总裁；2014年8月至今任海南橡胶董事。
马龙龙	经济学博士，教授、博士生导师。现任中国人民大学流通研究中心主任，产业经济国家重点学科学术带头人、学科责任教授；兼任中国商业经济学会副会长，全国商业政策研究会副会长，首都经贸大学、浙江工商大学兼职教授；受聘于国家发改委、科技部、商务部等担任咨询顾问。2011年8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毛嘉农	2011年4月至2014年12月，任上海华拓医药科技发展股份有限公司董事、CEO；2015年1月至2016年12月任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年5月至今任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2013年11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胡秀群	天津大学管理学博士，现任海南大学会计学教授、硕士生导师。2001年10月至2002年8月，在西安交通大学瑞森集团从事财务管理工作；2002年8月至今，在海南大学从事会计、财务管理教学工作；2013年8月至2014年8月，任海南省三沙市财税局副局长（挂职）；2015年5月至今任公司独立董事。
蔡锦和	2011年10月至2016年5月，任国营东昌农场党委书记、副场长；2016年5月至2016年7月，任海南农垦东昌农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国营东昌农场党委书记、副场长；2016年7月至2016年9月，任海南农垦东昌农场有限公司董事长、党委书记；2016年9月至今，任海南橡胶监事会主席。
高波	2011年3月至2016年2月，历任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审计监察部总经理、纪委副书记、董事会办公室主任、办公室主任、党委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2016年2月至今，任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2011年8月至今任海南橡胶监事。
孙乐明	2011年8月至今历任海南橡胶信息中心副主任、总裁办公室副主任，现任海南橡胶总裁办公室副主任；2014年6月至今，任海南橡胶职工代表监事。
谢兴怀	2011年9月至2012年8月，任海南橡胶副总裁；2012年8月至今，任海南橡胶执行副总裁。
李昌	2011年1月至2014年2月，历任海南橡胶东兴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4年2月至2016

	年 3 月，任海南橡胶总裁助理兼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总经理；2016 年 3 月至今，任海南橡胶副总裁。
戴美欧（挂职）	2001 年 7 月加入海航集团，历任海航集团有限公司证券业务部业务助理、企业投资高级主管、资本运作经理、副总经理、总经理。现任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000616）副董事长、总裁、首席执行官，2016 年 4 月至今任海南橡胶副总裁（挂职）。
林进挺（离任）	2011 年 2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总经理、董事长；2015 年 12 月 2016 年 7 月，任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副总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海南橡胶董事长。
曹远新（离任）	2010 年 8 月至 2015 年 12 月，历任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党委副书记、纪委书记、工会主席；2015 年 12 月至今，任海南省文化广电出版体育厅副厅长；2011 年 8 月至 2016 年 5 月，任海南橡胶监事会主席。
陈圣文（离任）	2011 年 1 月至 2012 年 11 月，任海南橡胶长征分公司总经理、党委副书记；2012 年 11 月至 2016 年 4 月，任海南橡胶副总裁；2016 年 5 月至 2016 年 9 月，任海南橡胶监事会主席。
李智全（离任）	2011 年 4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海南橡胶副总裁；2012 年 2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海南橡胶执行副总裁。
林兴（离任）	2010 年 5 月至 2012 年 2 月，任海南橡胶总裁助理兼海南农垦现代物流有限责任公司董事、总经理；2012 年 2 月至 2016 年 3 月，任海南橡胶副总裁。
马超（挂职）（离任）	1999 年 11 月入职海航，曾担任西安民生（000564）财务总监兼首席信息官，西安民生执行董事长兼首席执行官，海航实业集团有限公司副总裁等；现任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首席安全官、副总裁。

其它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董事长、总裁刘大卫先生持有公司的 60,000 股股票系通过其配偶账户持有。

(二)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被授予的股权激励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二、现任及报告期内离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情况

(一)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股东单位名称	在股东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刘大卫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	2015.12	/
彭富庆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总会计师	2015.11	/
高波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董事会秘书	2016.2	/
林进挺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12	2016.7
林兴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市场营销部总经理	2016.3	2016.8
在股东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二)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任职人员姓名	其他单位名称	在其他单位担任的职务	任期起始日期	任期终止日期
马龙龙	中国人民大学	教授	/	/
胡秀群	海南大学	教授	/	/
毛嘉农	哈尔滨誉衡药业股份有限公司	副总经理	2015.1	2016.12
	上海拉夏贝尔服饰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1.5	/
许华山	海南高速公路股份有限公司	独立董事	2014.5	2017.5
戴美欧（挂职）	海航投资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首席执行官、总裁	2016.2	2018.6
马超（挂职）	海南供销大集控股有限公司	首席安全官、副总裁	2015	/
李智全	海南省农垦科学院	院长	2016.3	/
在其他单位任职情况的说明	/			

三、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决策程序	公司不向董事、监事单独支付报酬，独立董事津贴标准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公司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由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提议，经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执行，兼任董事的高管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确定依据	根据 2017 年 4 月 11 日海南橡胶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的《关于高级管理人员 2016 年度薪酬及 2017 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确定。
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报酬的实际支付情况	2016 年，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报酬均按股东大会、董事会、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的决议进行支付。
报告期末全体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合计	报告期末，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实际获得的报酬为 417.24 万元。

四、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姓名	担任的职务	变动情形	变动原因
刘大卫	董事长	选举	选举产生
蔡锦和	监事会主席	选举	选举产生

董敬军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李昌	副总裁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戴美欧	副总裁（挂职）	聘任	董事会聘任
林进挺	董事长	离任	个人辞职
曹远新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个人辞职
陈圣文	监事会主席	离任	个人辞职
陈圣文	副总裁	解聘	董事会解聘
马超	副总裁（挂职）	解聘	董事会解聘
李智全	执行副总裁	解聘	董事会解聘
林兴	副总裁	解聘	董事会解聘

五、近三年受证券监管机构处罚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母公司和主要子公司的员工情况

(一) 员工情况

母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41,574
主要子公司在职员工的数量	1,861
在职员工的数量合计	43,435
母公司及主要子公司需承担费用的离退休职工人数	0
专业构成	
专业构成类别	专业构成人数
生产人员	36,228
销售人员	64
技术人员	1,256
财务人员	323
行政人员	5,564
合计	
教育程度	
教育程度类别	数量(人)
研究生及以上	90
本科	735
本科以下	42,610
合计	43,435

(二) 薪酬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1、高管实行年薪制；
- 2、管理人员实行岗位薪点制；
- 3、工勤辅助人员实行固定工资制；
- 4、基地分公司直接生产人员实行家庭长期承包制；
- 5、加工分公司和子公司工人实行计件工资制。

(三) 培训计划

适用 不适用

2016年，公司集团总部组织的各类型培训项目约28项。其中，由总部各职能部门组织的专业技能和业务知识培训约22项，占比79%。参训人员主要是总部各部门及分子公司相关业务人员约1430人次；管理提高类培训3项，占比10.5%，参训人员约32人次，参训人员来自总部各层级管理人员和公司后备干部；通用知识培训3项，占比10.5%，参训人员53人次，培训项目主要是新员工培训、员工素养提升项目。

(四) 劳务外包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七、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九节 公司治理

一、公司治理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按照《公司法》、《证券法》、《上市公司治理准则》、《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以及其他上市公司规范治理相关文件的要求，不断建立健全内部控制体系，提高公司规范治理水平。

报告期内，公司结合实际情况，制定了《金融衍生品投资业务管理制度》，修订了《公司章程》、《套期保值业务管理暂行办法》、《总部薪酬管理办法》、《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管理办法》、《对外担保制度》等制度，提高了公司内部经营管理水平，完善了公司内部制度建设。；同时，为保障股东权益，根据监管机构有关利润分配的规定，制定了《海南橡胶未来三年股东回报规划》（2016—2018年），进一步完善了公司的投资者回报机制。

公司治理与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的要求是否存在重大差异；如有重大差异，应当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二、股东大会情况简介

会议届次	召开日期	决议刊登的指定网站的查询索引	决议刊登的披露日期
2016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4-7	www.sse.com.cn	2016-4-8
2015年年度股东大会	2016-5-20	www.sse.com.cn	2016-5-21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6-20	www.sse.com.cn	2016-6-21
2016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8-17	www.sse.com.cn	2016-8-18
2016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9-29	www.sse.com.cn	2016-9-30
2016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016-12-29	www.sse.com.cn	2016-12-30

股东大会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上述股东大会的议案全部审议通过，不存在否决议案的情况。

三、董事履行职责情况

(一) 董事参加董事会和股东大会的情况

董事姓名	是否独立董事	参加董事会情况						参加股东大会情况
		本年应参加董事会次数	亲自出席次数	以通讯方式参加次数	委托出席次数	缺席次数	是否连续两次未亲自参加会议	出席股东大会的次数
刘大卫	否	13	13	11	0	0	否	3
彭富庆	否	13	13	11	0	0	否	3
许华山	否	13	13	11	0	0	否	0
董敬军	否	13	13	11	0	0	否	6
李岩峰	否	13	13	11	0	0	否	0
马龙龙	是	13	13	12	0	0	否	1
毛嘉农	是	13	13	12	0	0	否	0
胡秀群	是	13	13	12	0	0	否	2

连续两次未亲自出席董事会会议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年内召开董事会会议次数	13
其中：现场会议次数	1
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1
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会议次数	1

(二) 独立董事对公司有关事项提出异议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四、董事会下设专门委员会在报告期内履行职责时所提出的重要意见和建议，存在异议事项的，应当披露具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监事会发现公司存在风险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六、公司就其与控股股东在业务、人员、资产、机构、财务等方面存在的不能保证独立性、不能保持自主经营能力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存在同业竞争的，公司相应的解决措施、工作进度及后续工作计划

适用 不适用

七、报告期内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考评机制，以及激励机制的建立、实施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公司年度经营计划以及重点工作，制定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指标，薪酬与考核委员会根据考核结果，按照公司《总部薪酬管理办法》相关规定，确定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并报公司董事会审议。同时，兼任董事的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股东大会决定。

八、是否披露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公司 2016 年度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详见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

报告期内内部控制存在重大缺陷情况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九、内部控制审计报告的相关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聘请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基准日 2016 年 12 月 31 日内部控制的有效性进行了审计，并出具了标准无保留意见内部控制审计报告。

是否披露内部控制审计报告：是

十、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节 公司债券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一节 财务报告

一、审计报告

√适用 □不适用

审 计 报 告

众环审字（2017）170029 号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审计了后附的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海南橡胶”）财务报表，包括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

一、管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编制和公允列报财务报表是海南橡胶管理层的责任，这种责任包括：（1）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并使其实现公允反映；（2）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计工作的基础上对财务报表发表审计意见。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要求我们遵守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计划和执行审计工作以对财务报表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

审计工作涉及实施审计程序，以获取有关财务报表金额和披露的审计证据。选择的审计程序取决于注册会计师的判断，包括对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的评估。在进行风险评估时，注册会计师考虑与财务报表编制和公允列报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审计工作还包括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的合理性，以及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

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审计意见

我们认为，海南橡胶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海南橡胶 2016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以及 2016 年度的合并及母公司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中审众环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卢剑

中国注册会计师：崔秀荣

中国

武汉

2017 年 4 月 11 日

二、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187,608,613.83	1,338,612,136.7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18,797,503.44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56,949,461.00	123,666,005.87
应收账款		322,186,104.95	506,188,869.76
预付款项		250,019,900.57	581,008,380.8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应收利息		2,424,091.73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236,647,734.24	229,982,208.05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774,697,021.52	1,878,768,427.43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2,039,787.03	4,408,284.90
其他流动资产		535,167,900.31	481,790,913.35
流动资产合计		5,467,740,615.18	5,363,222,730.43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72,552,739.33	68,730,260.65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414,547.10
长期股权投资		786,328,724.00	216,227,675.94
投资性房地产		11,994,687.64	17,497,261.98
固定资产		1,621,426,808.65	1,554,125,970.49
在建工程		113,052,346.02	153,155,697.73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5,121,121,781.05	4,863,203,082.83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237,608,717.78	391,332,983.30
开发支出			
商誉		17,112,760.22	14,962,610.22
长期待摊费用		19,501,844.80	12,714,673.7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8,349,357.09	77,678,985.09
其他非流动资产		157,347,226.69	158,312,451.90
非流动资产合计		8,226,396,993.27	7,528,356,200.99
资产总计		13,694,137,608.45	12,891,578,931.4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609,883,029.82	1,268,686,001.62
向中央银行借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拆入资金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56,350.00	64,672,454.55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9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4,684,416.17	362,445,997.96
预收款项		137,150,317.06	237,132,125.62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职工薪酬		307,792,193.83	245,840,810.10
应交税费		33,668,759.89	22,543,669.40
应付利息		4,823,270.43	4,762,944.27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372,123,833.63	398,966,621.00
应付分保账款			
保险合同准备金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6,316,682.40	30,932,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60,045,994.89	107,666,751.41
流动负债合计		3,577,144,848.12	3,043,649,375.93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85,000,000.00	1,606,813,346.43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6,521,713.80	
递延收益		132,763,204.03	112,835,849.94
递延所得税负债		2,129,850.00	1,432,437.50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926,414,767.83	1,721,081,633.87
负债合计		5,503,559,615.95	4,764,731,009.8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31,171,600.00	3,931,171,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86,937,806.54	3,785,426,933.88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17,694,223.48	-4,566,808.55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7,087,630.93	356,005,671.04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22,809,970.45	-83,033,475.98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8,034,692,843.54	7,985,003,920.39
少数股东权益		155,885,148.96	141,844,001.23
所有者权益合计		8,190,577,992.50	8,126,847,921.6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3,694,137,608.45	12,891,578,931.42

法定代表人：刘大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山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16 年 12 月 31 日

编制单位: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1,524,046,031.76	556,809,547.44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7,845,550.00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应收账款		727,365,880.93	1,333,314,265.82
预付款项		714,122.99	233,936.77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365,472,914.22	740,907,202.50
存货		549,150,773.62	651,460,036.70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143,925.70	678,855.76
其他流动资产		0.00	105,808,889.81
流动资产合计		3,166,893,649.22	3,397,058,284.80
非流动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277,129,551.70	1,118,104,860.59
投资性房地产		11,994,687.64	17,497,261.98
固定资产		1,124,085,264.16	1,080,219,785.70
在建工程		101,033,609.01	143,913,226.69
工程物资			
固定资产清理		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5,075,100,078.13	4,828,105,228.22
油气资产			
无形资产		134,422,311.93	285,785,201.87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1,747,699.86	6,109,701.82
递延所得税资产			
其他非流动资产		38,426,816.65	45,985,531.36
非流动资产合计		8,773,940,019.08	7,525,720,798.23
资产总计		11,940,833,668.30	10,922,779,083.03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256,000,000.00	350,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38,717,200.00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174,943,653.48	190,103,830.14
预收款项		23,315,892.71	6,594,670.82
应付职工薪酬		269,482,338.98	211,936,041.22
应交税费		9,444,658.92	2,923,845.72
应付利息		3,296,272.50	3,925,501.95
应付股利			
其他应付款		274,104,184.28	284,618,138.14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40,000,000.00	
其他流动负债		260,045,994.89	107,666,751.41
流动负债合计		1,810,632,995.76	1,196,485,979.40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1,770,000,000.00	1,400,000,000.00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专项应付款			
预计负债		1,104,400.00	
递延收益		127,998,119.17	106,014,549.16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899,102,519.17	1,506,014,549.16

负债合计		3,709,735,514.93	2,702,500,528.56
所有者权益：			
股本		3,931,171,600.00	3,931,171,6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3,779,139,624.91	3,779,139,624.91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357,087,630.93	356,005,671.04
未分配利润		163,699,297.53	153,961,658.52
所有者权益合计		8,231,098,153.37	8,220,278,554.47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11,940,833,668.30	10,922,779,083.03

法定代表人：刘大卫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山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合并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总收入		8,876,506,775.80	8,400,121,545.48
其中:营业收入		8,876,506,775.80	8,400,121,545.48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9,356,507,267.18	9,724,964,332.07
其中:营业成本		8,343,970,021.94	8,305,679,673.97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合同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23,358,452.22	5,264,940.03
销售费用		207,539,775.94	319,262,481.37
管理费用		608,166,692.73	566,517,175.14
财务费用		137,229,997.81	121,010,463.99
资产减值损失		36,242,326.54	407,229,597.57
加: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45,218,601.11	-9,411,661.14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00,603,628.62	178,962,444.38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7,824,458.15	5,972,504.21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535,385,518.89	-1,155,292,003.35
加:营业外收入		645,118,950.23	149,588,766.65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73,166,850.28	3,749,105.71
减:营业外支出		21,656,146.31	20,405,365.37
其中: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4,423,535.96	7,791,215.51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88,077,285.03	-1,026,108,602.07
减:所得税费用		23,876,669.31	-43,161,627.58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64,200,615.72	-982,946,974.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305,465.42	-989,713,207.75
少数股东损益		2,895,150.30	6,766,233.26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27,414.93	-802,266.97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3,127,414.93	-802,266.97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3,127,414.93	-802,266.97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243,375.00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13,127,414.93	-1,045,641.97
6. 其他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1,073,200.79	-983,749,241.46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48,178,050.49	-990,515,474.72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895,150.30	6,766,233.26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0156	-0.2518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0156	-0.2518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法定代表人：刘大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母公司利润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营业收入		2,048,703,612.87	1,125,726,066.03
减: 营业成本		1,955,316,141.73	1,276,860,821.20
税金及附加		13,678,294.59	831,437.12
销售费用		33,562,648.82	42,232,634.28
管理费用		517,465,587.67	465,117,349.59
财务费用		93,377,466.71	67,666,157.21
资产减值损失		9,279,142.39	409,099,922.80
加: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30,871,650.00	-1,344,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16,378,057.31	106,836,402.39
其中: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142,994,537.16	9,973,525.30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759,482,076.35	-1,030,589,853.78
加: 营业外收入		777,037,791.67	144,042,759.76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		373,155,638.24	3,790,467.11
减: 营业外支出		6,736,116.42	9,157,716.77
其中: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		2,429,577.02	7,069,228.47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10,819,598.90	-895,704,810.79
减: 所得税费用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0,819,598.90	-895,704,810.79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 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的变动			
2.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 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2.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3.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4.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5.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6. 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10,819,598.90	-895,704,810.79
七、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法定代表人: 刘大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许华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 孙和亮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793,149,806.69	10,020,011,361.33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46,638,491.34	388,074,879.16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0,239,788,298.03	10,408,086,240.4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049,009,324.53	8,158,483,696.61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106,589,682.61	1,570,624,150.21
支付的各项税费		34,049,254.61	78,818,024.92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13,744,780.84	838,090,033.2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703,393,042.59	10,646,015,905.0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395,255.44	-237,929,664.51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1,523,854.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23,151,652.41	29,507,926.53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5,322,229.22	29,995,225.39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576,559.61	150,432,265.64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16,574,295.39	209,935,417.56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84,212,084.42	688,264,502.28

投资支付的现金		321,103,954.65	277,928,400.00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8,615,214.51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05,467,269.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905,316,039.07	1,080,275,386.10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88,741,743.68	-870,339,968.5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60,000.00	1,05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8,460,000.00	1,05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363,435,469.04	3,040,568,702.74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81,895,469.04	3,041,618,702.74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39,618,001.62	1,873,570,825.7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59,134,049.05	139,900,272.76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2,382,000.00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98,752,050.67	2,013,471,098.54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83,143,418.37	1,028,147,604.20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359,783.61	-1,928,898.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156,713.74	-82,050,927.4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308,612,136.79	1,390,663,064.26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6,768,850.53	1,308,612,136.79

法定代表人：刘大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附注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712,177,672.75	1,853,449,082.64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32,933,959.10	153,040,421.3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45,111,631.85	2,006,489,503.9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22,889,905.97	441,929,464.6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022,129,169.94	1,438,978,259.63
支付的各项税费		45,831,909.00	34,569,820.4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387,732,336.85	358,716,114.99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78,583,321.76	2,274,193,659.69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66,528,310.09	-267,704,155.7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94,830,282.15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9,711,320.28	8,861,796.9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4,448,729.05	30,315,008.6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86,246,769.84	96,732,46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5,237,101.32	135,909,271.75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533,916,526.00	649,929,801.61
投资支付的现金		171,300,000.00	165,16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3,571,835.31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05,216,526.00	848,661,636.92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09,979,424.68	-712,752,365.1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206,000,000.00	2,100,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06,000,000.00	2,100,00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90,000,000.00	1,300,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05,312,401.09	85,313,523.76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495,312,401.09	1,385,313,523.7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10,687,598.91	714,686,476.2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967,236,484.32	-265,770,044.6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556,809,547.44	822,579,592.11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524,046,031.76	556,809,547.44

法定代表人：刘大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 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31,171,600.00				3,785,426,933.88		-4,566,808.55		356,005,671.04		-83,033,475.98	141,844,001.23	8,126,847,921.6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31,171,600.00				3,785,426,933.88		-4,566,808.55		356,005,671.04		-83,033,475.98	141,844,001.23	8,126,847,921.6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510,872.66		-13,127,414.93		1,081,959.89		60,223,505.53	14,041,147.73	63,730,070.88
(一)综合收益总额							-13,127,414.93				61,305,465.42	2,895,150.30	51,073,200.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62,041,581.64	62,041,581.6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62,041,581.64	62,041,581.6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81,959.89		-1,081,959.8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1,959.89		-1,081,959.89		

2016 年年度报告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1,510,872.66							-50,895,584.21	-49,384,711.55
四、本期末余额	3,931,171,600.00				3,786,937,806.54		-17,694,223.48		357,087,630.93		-22,809,970.45	155,885,148.96	8,190,577,992.50

项目	上期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31,171,600.00				3,785,426,932.78		-3,764,541.58		356,005,671.04		914,542,074.97	118,390,442.13	9,101,772,179.3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31,171,600.00				3,785,426,932.78		-3,764,541.58		356,005,671.04		914,542,074.97	118,390,442.13	9,101,772,179.34

2016 年年度报告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10		-802,266.97				-997,575,550.95	23,453,559.10	-974,924,257.72
(一)综合收益总额						-802,266.97				-989,713,207.75	6,766,233.26	-983,749,241.46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10							19,069,325.84	19,069,326.94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9,069,325.84	19,069,325.84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1.10								1.10
(三)利润分配										-7,862,343.20	-2,382,000.00	-10,244,343.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62,343.20	-2,382,000.00	-10,244,343.20
4.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31,171,600.00				3,785,426,933.88	-4,566,808.55		356,005,671.04		-83,033,475.98	141,844,001.23	8,126,847,921.62

法定代表人：刘大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
2016 年 1—12 月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31,171,600.00				3,779,139,624.91				356,005,671.04	153,961,658.52	8,220,278,554.47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31,171,600.00				3,779,139,624.91				356,005,671.04	153,961,658.52	8,220,278,554.47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 (减少以“-”号填列)									1,081,959.89	9,737,639.01	10,819,598.90
(一)综合收益总额										10,819,598.90	10,819,598.9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1,081,959.89	-1,081,959.89	
1. 提取盈余公积									1,081,959.89	-1,081,959.89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3. 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016 年年度报告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 (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31,171,600.00				3,779,139,624.91				357,087,630.93	163,699,297.53	8,231,098,153.37

项目	上期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3,931,171,600.00				3,779,139,624.91				356,005,671.04	1,057,528,812.51	9,123,845,708.46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3,931,171,600.00				3,779,139,624.91				356,005,671.04	1,057,528,812.51	9,123,845,708.46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903,567,153.99	-903,567,153.99
（一）综合收益总额										-895,704,810.79	-895,704,810.7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 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 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 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 其他											
（三）利润分配										-7,862,343.20	-7,862,343.20
1. 提取盈余公积											
2. 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862,343.20	-7,862,343.20

3. 其他											
(四) 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 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 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 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 其他											
(五) 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 其他											
四、本期期末余额	3,931,171,600.00				3,779,139,624.91				356,005,671.04	153,961,658.52	8,220,278,554.47

法定代表人：刘大卫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许华山 会计机构负责人：孙和亮

三、公司基本情况

1. 公司概况

√适用 □不适用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本集团”）经农业部《关于对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方案的批复》（农垦函[2005]1号）原则同意海南省农垦总局提出的《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组建方案》，并经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同意组建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琼府函[2005]18号）批准组建。本公司由海南省农垦总公司（2010年9月更名为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12月海南省农垦总局和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合并组建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为“农垦集团”）和北京橡胶工业研究设计院、中联橡胶有限责任公司、广东省农垦集团公司、海南星仕达实业有限公司、中化国际（控股）股份有限公司六家法人企业共同发起设立，成立日期为2005年3月29日，取得海南省工商行政管理局颁发的460000000173123号《企业法人营业执照》。

为引进战略投资者，优化本公司股东结构，2009年8月7日，农垦集团通过产权交易所挂牌方式转让所持本公司股份18,000万股。通过竞价，厦门国贸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受让6,000万股，雅戈尔投资有限公司、海口农工贸（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现更名为罗牛山股份有限公司）、厦门象屿集团有限公司、厦门裕田投资有限公司、和合控股有限公司及海南省发展控股有限公司6家投资者分别受让2,000万股。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2010]1826号文核准，公司于2010年12月28日采用网下向询价对象配售与网上向社会公众投资者定价发行相结合的方式向社会公开发行786,000,000.00股人民币普通股（A股），每股面值1.00元，实际发行价格每股5.99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4,708,140,000.00元。本次发行后，公司注册资本变更为3,931,171,600.00元。

实行了“三证合一”的政策之后，本公司于2016年3月16日取得了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4600007674880643的营业执照。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注册资本为人民币393,117.16万元，股本为人民币393,117.16万元，股本情况详见附注（七）38。。

1、 本公司注册地、组织形式和总部地址

本公司组织形式：股份有限公司

2、 本公司注册地址及总部办公地址：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103号财富广场

3、 本公司的业务性质和主要经营活动

公司所处行业为农业一种植业；主要为客户提供天然橡胶产品和橡胶林木产品。

公司经营范围包括天然橡胶生产、种植、加工、销售、仓储、运输，电子商务服务、软件开发，畜牧业，养殖业，木业，旅游项目开发，酒店，建筑材料销售，机器制造，通讯，进出口贸易，包装业，广告。

4、 母公司的名称

本公司母公司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2.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适用 □不适用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四、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1. 编制基础

本公司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编制基础。

2. 持续经营

√适用 □不适用

公司自本报告期末至少 12 个月内具备持续经营能力，无影响持续经营能力的重大事项。

五、重要会计政策及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1、期末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公司对橡胶产品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由原来的参考公开市场现货价格与期货价格相结合的办法确定，变更为主要以资产负债表日期货市场上近月合约的结算价格确定，再考虑销售税金及销售费用等确定。此会计估计变更从 2016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

2、生物资产的核算方法

（1）生物资产的确认标准

本公司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为自行营造的橡胶林木及其他经济林木。其他经济林木主要为防风林及小叶桉等纸浆林，进一步区分为成熟及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橡胶林木的中、小苗阶段培育期一般为八年左右，公司判断橡胶林木进入正常生产期的标准为：同林段内芽接树离地 100 厘米处，树围 \geq 50 厘米的植株为达标树，可开割。达标树占林段植株数 50%时，该林段正式开割，进入生产期。

（2）生物资产的计量

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历史成本计量，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或郁闭前发生的必要支出。一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费用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因抚育更新性质采伐而补植所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生物资产的成本，当橡胶林木达到生产期标准时将未成熟橡胶林资产成本转为成熟橡胶林资产；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3) 生物资产折旧方法

考虑到 2005 年公司成立时，开割年限 25 年以上的橡胶林木入账价值即为林木出售价值，因此 1980 年以前（含 1980 年）转开割的橡胶林残值率为 100%；1980 年（不含 1980 年）以后开割的橡胶林木类资产，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为 30%，预计使用年限为 25 年。

成熟其他经济林木按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率确定为 3%，预计使用年限为 15 年。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股东权益变动和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自公历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适用 不适用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企业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集团正常营业周期短于一年。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的记账本位币为人民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采用权益结合法进行会计处理。合并方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资产和负债，于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合并方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为企业合并发行的债券或承担其他债务支付的手续费、佣金等，计入所发行债券及其他债务的初始计量金额。企业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合并财务报表比较数据调整的期间应不早于合并方、被合并方处于最终控制方的控制之下孰晚的时间。

(2) 本集团报告期内发生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采用购买法进行会计处理。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①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②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区分个别财务报表和合并财务报表进行相关会计处理：

A、在个别财务报表中，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在改按成本法核算时转入当期损益。

B、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权益法核算下的其他综合收益等的，与其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等转为购买日所属当期投资收益。本集团在附注中披露其在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相关利得或损失的金额。

③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④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作为企业合并对价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进行分配，按照规定确认所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①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②对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则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企业合并形成母子公司关系的，母公司设置备查簿，记录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子公司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等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以购买日确定的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子公司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按照本集团制定的“合并财务报表”会计政策执行。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予以确定，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截至2016年12月31日止的财务报表。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以及本公司所控制的结构化主体等）。控制，是指投资方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其回报金额。

(2) 合并财务报表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其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财务报表。

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认、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企业集团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在编制合并财务报表时，子公司与本公司采用的会计政策或会计期间不一致的，按照本公司的会计政策和会计期间对子公司财务报表进行必要的调整。对于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取得的子公司，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

（3）少数股东权益和损益的列报

子公司所有者权益中不属于母公司的份额，作为少数股东权益，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权益”项目列示。

子公司当期净损益中属于少数股东权益的份额，在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下以“少数股东损益”项目列示。

（4）超额亏损的处理

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的份额的，其余额仍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5）当期增加减少子公司的合并报表处理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编制合并资产负债表时，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年初余额。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在合并当期的期初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合并当期期初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将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购买日至报告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在报告期内处置子公司，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将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之间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转为当期投资收益。

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的可辨认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6) 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的合并报表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丧失控制权之前与丧失控制权时，按照前述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与丧失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的各项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表明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①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②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③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④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个别财务报表分步处置股权至丧失控制权按照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的会计政策实施会计处理。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合营安排的分类

合营安排，是指一项由两个或两个以上的参与方共同控制的安排。本集团将合营安排分为共同经营和合营企业。共同经营，是指合营方享有该安排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的合营安排。合营企业，是指合营方仅对该安排的净资产享有权利的合营安排。

未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划分为共同经营。单独主体，是指具有单独可辨认的财务架构的主体，包括单独的法人主体和不具备法人主体资格但法律认可的主体。通过单独主体达成的合营安排，通常划分为合营企业，但有确凿证据表明满足下列任一条件并且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合营安排应当划分为共同经营：合营安排的法律形式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合营安排的合同条款约定，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其他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营方对该安排中的相关资产和负债分别享有权利和承担义务，如合营方享有与合营安排相关的几乎所有产出，并且该安排中负债的清偿持续依赖于合营方的支持。不能仅凭合营方对合营安排提供债务担保即将其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合营方承担向合营安排支付认缴出资义务的，不视为合营方承担该安排相关负债。相关事实和情况变化导致合营方在合营安排中享有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发生变化的，本集团对合营安排的分类进行重新评估。对于为完成不同活动而设立多项合营安排的一个框架性协议，本集团分别确定各项合营安排的分类。

确定共同控制的依据及对合营企业的计量的会计政策详见本附注（五）13

(2) 共同经营的会计处理方法

本集团确认其与共同经营中利益份额相关的下列项目，并按照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确认单独所持有的资产，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持有的资产；确认单独所承担的负债，

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承担的负债；确认出售其享有的共同经营产出份额所产生的收入；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因出售产出所产生的收入；确认单独所发生的费用，以及按其份额确认共同经营发生的费用。

本集团向共同经营投出或出售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该资产等由共同经营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投出或出售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全额确认该损失。本集团自共同经营购买资产等（该资产构成业务的除外），在将该资产等出售给第三方之前，仅确认因该交易产生的损益中归属于共同经营其他参与方的部分。购入的资产发生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等规定的资产减值损失的，本集团按其承担的份额确认该部分损失。

本集团属于对共同经营不享有共同控制的参与方的，如果享有该共同经营相关资产且承担该共同经营相关负债的，按照上述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否则，按照本集团制定的金融工具或长期股权投资计量的会计政策进行会计处理。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指从购买日起三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外币交易均按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

（1）汇兑差额的处理

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下列规定对外币货币性项目和外币非货币性项目进行处理：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因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与初始确认时或前一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不同而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不改变其记账本位币金额；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作为公允价值变动（含汇率变动）处理，计入当期损益；在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予以资本化，计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成本。

（2）外币财务报表的折算

本集团对境外经营的财务报表进行折算时，遵循下列规定：资产负债表中的资产和负债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所有者权益项目除“未分配利润”项目外，其他项目采用发生时的即期汇率折算；利润表中的收入和费用项目，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按照上述折算产生的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比较财务报表的折算比照上述规定处理。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金融工具的确认

本集团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2) 金融资产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基于风险管理、投资策略及持有金融资产的目的等原因，将持有的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包括交易性金融资产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交易性金融资产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取得该金融资产的目的是为了在短期内出售；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资产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不得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B、持有至到期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是指到期日固定、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且本集团有明确意图和能力持有至到期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C、贷款和应收款项

贷款和应收款项，是指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回收金额固定或可确定的非衍生金融资产。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是指初始确认时即指定为可供出售的非衍生金融资产，以及除上述金融资产类别以外的金融资产。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资产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资产；其他类金融资产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②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持有至到期投资，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C、贷款和应收款项，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终止确认、减值以及摊销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D、可供出售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在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或终止确认时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持有期间实现的利息或现金股利，计入当期损益。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以及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④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A、本集团在期末对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以外的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检查，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减值准备。

B、本集团确定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包括下列各项：

- a) 发行方或债务人发生严重财务困难；
- b) 债务人违反了合同条款，如偿付利息或本金发生违约或逾期等；
- c) 债权人出于经济或法律等方面因素的考虑，对发生财务困难的债务人作出让步；
- d) 债务人很可能倒闭或进行其他财务重组；
- e) 因发行方发生重大财务困难，该金融资产无法在活跃市场继续交易；

f) 无法辨认一组金融资产中的某项资产的现金流量是否已经减少，但根据公开的数据对其进行总体评价后发现，该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以来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确已减少且可计量，如该组金融资产的债务人支付能力逐步恶化，或债务人所在国家或地区失业率提高、担保物在其所在地区的价格明显下降、所处行业不景气等；

g) 债务人经营所处的技术、市场、经济或法律环境等发生重大不利变化，使权益工具投资人可能无法收回投资成本；

h) 权益工具投资的公允价值发生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

i) 其他表明金融资产发生减值的客观证据。

C、金融资产减值损失的计量

a)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减值损失的计量

持有至到期投资、贷款和应收款项（以摊余成本后续计量的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按该金融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对单项金额不重大的金融资产，单独或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金融资产，无论单项金额重大与否，仍将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已单独确认减值损失的金融资产，不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资产组合中进行减值测试。

本集团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该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b)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本集团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按单项投资进行减值测试。资产负债表日，判断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是否严重或非暂时性下跌：如果单项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跌幅超过成本的30%，或者持续下跌时间达6个月以上，则认定该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已发生减值，按成本与公允价值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确认减值损失。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期末成本为取得时按照投资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出售时按加权平均法所计算的摊余成本。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发生非暂时性下跌时，即使该金融资产没有终止确认，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因公允价值下降形成的累计损失，亦予以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减值时，本集团将该权益工具投资或衍生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与按照类似金融资产当时市场收益率对未来现金流量折现确定的现值之间的差额，确认为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对可供出售债务工具确认资产减值损失后，如有客观证据表明该金融资产价值已经恢复，且客观上与确认损失后发生的事项有关，原确认的减值损失予以转回，计入当期损益。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投资发生的减值损失，不得通过损益转回。同时，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或与该权益工具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金融资产发生的减值损失，不予转回。

(3) 金融负债的分类和计量

①本集团将持有的金融负债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和其他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交易性金融负债是指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负债：承担该金融负债的目的是为了在近期内回购；属于进行集中管理的可辨认金融工具组合的一部分，且有客观证据表明企业近期采用短期

获利方式对该组合进行管理；属于衍生工具，但是，被指定且为有效套期工具的衍生工具、属于财务担保合同的衍生工具、与在活跃市场中没有报价且其公允价值不能可靠计量的权益工具投资挂钩并须通过交付该权益工具结算的衍生工具除外。

只有符合以下条件之一，金融负债才可在初始计量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该项指定可以消除或明显减少由于金融工具计量基础不同所导致的相关利得或损失在确认或计量方面不一致的情况；风险管理或投资策略的正式书面文件已载明，该金融工具组合以公允价值为基础进行管理、评价并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包含一项或多项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除非嵌入衍生工具对混合工具的现金流量没有重大改变，或所嵌入的衍生工具明显不应当从相关混合工具中分拆；包含需要分拆但无法在取得时或后续的资产负债表日对其进行单独计量的嵌入衍生工具的混合工具。

本集团在初始确认时将某金融负债划分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后，不能重分类为其他类金融负债；其他类金融负债也不能重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②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

③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

A、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公允价值变动形成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B、其他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4) 金融资产转移确认依据和计量

本集团在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时终止对该项金融资产的确认。在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所转移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

②因转移而收到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本集团的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①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

②终止确认部分的对价，与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涉及转移的金融资产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的情形）之和。

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按照金融资产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的相对公允价值，对该累计额进行分摊后确定。

金融资产转移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继续确认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并将所收到的对价确认为一项金融资产。

对于继续涉入条件下的金融资产转移，本集团根据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充分反映本集团所保留的权利和承担的义务。

(5) 金融负债的终止确认

本集团金融负债的现时义务全部或部分已经解除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本集团与债权人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现存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现存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现存金融负债，并同时确认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全部或部分终止确认的，将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新金融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6)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相互抵销。但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本集团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本集团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不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金融资产转移，转出方不得将已转移的金融资产和相关负债进行抵销。

11. 应收款项

(1).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金额重大的判断依据或金额标准	单项金额在前 5 名的应收款项或其他不属于前 5 名，但期末单项金额占应收账款（或其他应收款）总额 10%（含 10%）以上或期末单项金额达到 300 万元及以上的款项。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本集团对单项金额重大的应收款项单独进行减值测试，如有客观证据表明其已发生减值，确认减值损失，计提坏账准备。单独测试未发生减值的应收款项，包括在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中再进行减值测试。

(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账龄分析法、余额百分比法、其他方法）	
账龄组合	已单独计提减值准备的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外，公司根据以前年度与之相同或相类似的、按账龄段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款项组合的实际损失率为基础，结合现时情况分析法确定坏账准备计提的比例。
家庭农场款	由于橡胶树的抚育管理期一般为 8 年，应收款项中的家庭农场款（中小苗抚管承包）具有生产投资性借款的特点，应收家庭农场款的坏账准备计提比例为 5%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对收款有明确保证的关联方不计提坏账准备

考虑到国家战略物资储备收购本公司产品形成的应收款项不存在坏账风险，故对其不计提坏账准备。

组合中，采用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账龄	应收账款计提比例 (%)	其他应收款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含 1 年)	2	2
其中：1 年以内分项，可添加行		
1—2 年	5	5
2—3 年	15	15
3 年以上		
3—4 年	50	50
4—5 年	70	70
5 年以上	100	100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

适用 不适用

(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理由	债务公司破产、清算、解散、法律诉讼等确定无法收回的应收款项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坏账准备的计提方法	全额计提坏账准备

12.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存货的分类和计量

(1) 存货分类：本集团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处于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等。具体划分为原材料、在产品、周转材料（低值易耗品、包装物）、库存商品（含自制的产成品及外购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等。

(2) 存货的确认：本集团存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存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存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存货取得和发出的计价方法：本集团取得的存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发出按加权平均法确定发出存货的实际成本。

(4)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在领用时根据实际情况采用一次摊销法进行摊销。

(5) 期末存货的计量：资产负债表日，存货按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成本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

- ①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

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

为生产而持有的材料等，用其生产的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高于成本的，该材料仍然按照成本计量；材料价格的下降表明产成品的可变现净值低于成本的，该材料按照可变现净值计量。

为执行销售合同或者劳务合同而持有的存货，其可变现净值以合同价格为基础计算。

持有存货的数量多于销售合同订购数量的，超出部分的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按以资产负债表日期期货市场上近月合约的结算价格，再考虑销售税金及销售费用等确定。

②存货跌价准备通常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

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6) 存货的盘存制度：本集团采用永续盘存制。

13. 划分为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和会计处理方法

(1) 持有待售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对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企业组成部分（或非流动资产，下同）确认为持有待售：

- ①该组成部分必须在其当前状况下仅根据出售此类组成部分的惯常条款即可立即出售；
- ②本集团相关权力机构已经就处置该组成部分作出决议，如按规定需得到股东批准的，已经取得股东大会或相应权力机构的批准；

③本集团已经与受让方签订了不可撤销的转让协议；

④该项转让将在一年内完成。

(2) 持有待售的会计处理方法

持有待售的企业组成部分包括单项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处置组是指一项交易中作为整体通过出售或其他方式一并处置的一组资产组，一个资产组或某个资产组中的一部分。如果处置组是一个资产组，并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规定将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该处置组是这种资产组中的一项经营，则该处置组包括企业合并中取得的商誉。

本集团对于被分类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和处置组，以账面价值与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孰低进行初始计量。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低于原账面价值的，其差额作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持有待售的是处置组，则将资产减值损失首先分配至商誉，然后按比例分摊至属于持有待售资产范围内的其他非流动资产计入当期损益。递延所得税资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规范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物资产、保险合同中产生的合同权利、从职工福利中所产生的资产不适用于持有待售的计量

方法，而是根据相关准则或本集团制定的相应会计政策进行个别计量或是作为某一处置组的一部分进行计量。

某项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但后来不再满足持有待售的确认条件，本集团停止将其划归为持有待售，并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中较低者计量：（1）该资产或处置组被划归为持有待售之前的账面价值，按照其假定在没有被划归为持有待售的情况下原应确认的折旧、摊销或减值进行调整后的金额；（2）决定不再出售之日的再收回金额。

14.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初始计量

本集团分别下列两种情况对长期股权投资进行初始计量：

①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或承担债务方式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以及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为进行企业合并发生的各项直接相关费用，包括为进行企业合并而支付的审计费用、评估费用、法律服务费用等，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合并方以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照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按照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作为股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所发行股份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中发行权益性证券发生的手续费、佣金等费用，抵减权益性证券溢价收入，溢价收入不足冲减的，冲减留存收益。

B、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集团区别下列情况确定合并成本：

a) 一次交换交易实现的企业合并，合并成本为在购买日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b) 通过多次交换交易分步实现的企业合并，以购买日之前所持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与购买日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该项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c) 为企业合并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

d) 在合并合同或协议中对可能影响合并成本的未来事项作出约定的，购买日如果估计未来事项很可能发生并且对合并成本的影响金额能够可靠计量的，将其计入合并成本。

②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以外，其他方式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下列规定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

A、以支付现金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包括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

B、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发行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初始投资成本，但不包括应自被投资单位收取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发行或取得自身权益工具时发生的交易费用，可直接归属于权益性交易的，从权益中扣减。

C、通过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7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确定。

D、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12号—债务重组》确定。

③无论是以何种方式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取得投资时，对于支付的对价中包含的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已经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都作为应收项目单独核算，不构成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

(2) 后续计量

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采用成本法核算。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①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按照初始投资成本计价。追加或收回投资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为当期投资收益。

②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

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本集团不一致的，按照本集团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确认被投资单位发生的净亏损，以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以及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减记至零为限，本集团负有承担额外损失义务的除外。被投资单位以后实现净利润的，本集团在其收益分享额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计算确认应享有或应分担被投资单位的净损益时，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应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本集团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本集团与被投资单位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予以全额确认。

本集团对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其中一部分通过风险投资机构、共同基金、信托公司或包括投连险基金在内的类似主体间接持有的，无论以上主体是否对这部分投资具有重大影响，本集团都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对间接持有的该部分投资选择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损益，并对其余部分采用权益法核算。

③本集团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

④本集团因其他投资方对其子公司增资而导致本集团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在个别财务报表中，对该项长期股权投资从成本法转为权益法核算。首先，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投资方应享有的原子公司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3) 确定对被投资单位具有共同控制、重大影响的依据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相关活动，是指对某项安排的回报产生重大影响的活动。重大影响，是指投资方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和经营政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

(4) 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长期股权投资的减值测试方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5. 投资性房地产

(1). 如果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

折旧或摊销方法

投资性房地产的确认和计量

(1) 本集团的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主要包括：

- ①已出租的土地使用权；
- ②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 ③已出租的建筑物。

(2) 本集团投资性房地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 ①与该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3) 初始计量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外购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和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的其他支出；

②自行建造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由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必要支出构成；

③以其他方式取得的投资性房地产的成本，按照相关会计准则的规定确定。

(4) 后续计量

本集团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采用与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相同的方法计提折旧或进行摊销。

本集团有确凿证据表明房地产用途发生改变，将自用房地产或存货转换为投资性房地产或将投资性房地产转换为自用房地产时，按转换前的账面价值作为转换后的入账价值。

本集团期末对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按其成本与可收回金额孰低计价，可收回金额低于成本的，按两者的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予转回。

16. 固定资产

(1). 确认条件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固定资产是指为生产商品、提供劳务、出租或经营管理而持有的使用寿命超过一个会计年度的有形资产。

(1) 固定资产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①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②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年限平均法	8-35	3	2.77-12.13
机器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15	3	6.47-9.7
运输设备	年限平均法	10	3	9.7
电子及其他设备	年限平均法	5-10	3	9.7-19.4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规定的固定资产确认条件的在发生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在每个会计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使用寿命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预计数与原先估计数有差异的，调整预计净残值；与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预期实现方式有重大改变的，改变固定资产折旧方法。固定资产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的改变作为会计估计变更。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租入的固定资产实质上转移了与资产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时确认该项固定资产的租赁为融资租赁。

融资租赁取得的固定资产的成本，按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确定。

融资租入的固定资产采用与自有应计折旧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4) 固定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7.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在建工程的计价：按实际发生的支出确定工程成本。在建工程成本还包括应当资本化的借款费用和汇兑损益。

(2) 本集团在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将在建工程转入固定资产。所建造的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决算的固定资产，按照估计价值确认为固定资产，并计提折旧；待办理了竣工决算手续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来的暂估价值，但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额。

(3) 在建工程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18.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1) 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和资本化期间

本集团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生产的，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

- 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
- 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
- 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不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的损益。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3个月的，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在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如果中断是所购建或者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借款费用的资本化继续进行。

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以后发生的借款费用于发生当期确认为费用。

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指需要经过相当长时间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才能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的固定资产、投资性房地产和存货等资产。

(2) 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部分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所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资本化率根据一般借款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

资本化期间内，外币专门借款的汇兑差额全部予以资本化；外币一般借款的汇兑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9.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本集团生物资产，是指有生命的动物和植物。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①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生物资产；
- ②与该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③该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的计量。

(2) 本集团的生物资产为生产性生物资产。主要为自行营造的橡胶林木及其他经济林木。其他经济林木主要为防风林及小叶桉等纸浆林，进一步区分为成熟及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橡胶林木的中、小苗阶段培育期一般为八年左右，公司判断橡胶林木进入正常生产期的标准为：同林段内芽接树离地100厘米处，树围 \geq 50厘米的植株为达标树，可开割。达标树占林段植株数50%时，该林段正式开割，进入生产期。

(3) 本集团生产性生物资产按历史成本计量，包括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或郁闭前发生的必要支出。一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其他直接费用和应分摊的间接费用。因抚育更新性质采伐而补植所发生的后续支出，计入生物资产的成本，当橡胶林木达到生产期标准时将未成熟橡胶林资产成本转为成熟橡胶林资产；郁闭或达到预定生产经营目的后发生的管护费用等后续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4) 生物资产折旧年限

考虑到2005年公司成立时，开割年限25年以上的橡胶林木入账价值即为林木出售价值，因此1980年以前（含1980年）转开割的橡胶林残值率为100%；1980年（不含1980年）以后开割的橡胶林木类资产，按照直线法计提折旧，残值率为30%，预计使用年限为25年。

成熟其他经济林木按直线法计提折旧，预计净残值率确定为3%，预计使用年限为15年。

(5) 本集团对有确凿证据表明生产性生物资产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可变现净值或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生物资产跌价准备或减值准备，并记入当期损益。生产性生物资产的减值准备一经计提，不再转回。

20. 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1. 无形资产**(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无形资产：

- ①与该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 ②该无形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 无形资产的计量

- ①本集团无形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
- ②无形资产的后续计量

A、对于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取得时判定其使用寿命并在以后期间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金额按受益项目计入相关成本、费用核算。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摊销。

期末，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和摊销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变更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此外，还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如果有证据表明该无形资产为企业带来经济利益的期限是可预见的，则估计其使用寿命并按照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摊销政策进行摊销。

本集团无形资产具体摊销年限如下：

类别	预计使用寿命
土地使用权	土地使用权证证尚可使用年限
其他无形资产	5-10年

B、无形资产的减值，按照本集团制定的“资产减值”会计政策执行。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与开发阶段支出。研究是指为获取并理解新的科学或技术知识而进行的独创性的有计划调查。开发是指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不能满足下述条件的开发阶段的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 ①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 ②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 ③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

④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⑤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22.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当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 (2)本集团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将在近期发生重大变化，从而对本集团产生不利影响。
-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回报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用来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其实体已经损坏。
-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 (6)本集团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损失）远远低于预计金额等。
-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长期股权投资、固定资产、工程物资、在建工程、无形资产（使用寿命不确定的除外）等适用《企业会计准则第8号——资产减值》的各项资产进行判断，当存在减值迹象时对其进行减值测试—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可收回金额以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将资产的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有迹象表明一项资产可能发生减值的，本集团通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当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

资产组是本集团可以认定的最小资产组合，其产生的现金流入基本上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资产组由创造现金流入相关的资产组成。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本集团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都进行减值测试。商誉的减值测试结合与其相关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进行。

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予转回。

23.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已经发生的但应由本期和以后各期负担的摊销期限在一年以上的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等各项费用确认为长期待摊费用，并按项目受益期采用直线法平均摊销。

24. 职工薪酬

(1)、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在职工为其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其他会计准则要求或允许计入资产成本的除外。

(2)、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将离职后福利计划分类为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离职后福利计划，是指本集团与职工就离职后福利达成的协议，或者本集团为向职工提供离职后福利制定的规章或办法等。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本集团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3)、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本集团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本集团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4)、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条件的，按照上述设定提存计划的会计政策进行处理；除此以外的，按照上述设定受益计划的会计政策确认和计量其他长期职工福利净负债或净资产。

2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预计负债的确认标准

本集团规定与或有事项相关的义务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预计负债：

- ①该义务是企业承担的现时义务；
- 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企业；
- ③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

(2) 预计负债的计量方法

预计负债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进行初始计量。所需支出存在一个连续范围，且该范围内各种结果发生的可能性相同的，最佳估计数按照该范围内的中间值确定。在其他情况下，最佳估计数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 ①或有事项涉及单个项目的，按照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

②或有事项涉及多个项目的，按照各种可能结果及相关概率计算确定。

在确定最佳估计数时，综合考虑与或有事项有关的风险、不确定性和货币时间价值等因素。货币时间价值影响重大的，通过对相关未来现金流出进行折现后确定最佳估计数。

本集团清偿预计负债所需支出全部或部分预期由第三方补偿的，补偿金额只有在基本确定能够收到时才能作为资产单独确认。确认的补偿金额不超过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

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有确凿证据表明该账面价值不能真实反映当前最佳估计数的，按照当前最佳估计数对该账面价值进行调整。

2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股份支付的确认和计量，以真实、完整、有效的股份支付协议为基础。具体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 以权益工具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和资本公积。

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的确定：

①对于授予职工的股份，其公允价值按本公司股份的市场价格计量，同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不包括市场条件之外的可行权条件）进行调整。如果授予的公司股票未公开交易，则应按估计的市场价格计量，并考虑授予股份所依据的条款和条件进行调整。

②对于授予职工的股票期权等权益工具，如果不存在条款和条件相似的交易期权等权益工具，通过期权定价模型来估计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

本集团在确定权益工具授予日的公允价值时，考虑股份支付协议规定的可行权条件中的市场条件和非可行权条件的影响。股份支付存在非可行权条件的，只要职工或其他方满足了所有可行权条件中的非市场条件（如服务期限等），本集团确认已得到服务相对应的成本费用。

(2)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集团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授予日以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换取职工服务的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本集团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金额，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成本或费用和相应的负债。

(3) 确认可行权权益工具最佳估计的依据：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集团根据最新取得的可行权职工人数变动等后续信息作出最佳估计，修正预计可行权的权益工具数量，以作出可行权权益工具的最佳估计。

(4) 修改、终止股份支付计划的相关会计处理

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按照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增加相应地确认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修改增加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增加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相应地确认为取得服务的增加；如果本集团按照有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可行权条件，本集团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本集团继续以权益工具在授予日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认取得服务的金额，而不考虑权益工具公允价值的减少；如果修改减少了授予的权益工具的数量，本集团将减少部分作为已授予的权益工具的取消来进行处理；如果以不利于职工的方式修改了可行权条件，在处理可行权条件时，不考虑修改后的可行权条件。

如果本集团在等待期内取消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或结算了所授予的权益工具（因未满足可行权条件而被取消的除外），则将取消或结算作为加速可行权处理，立即确认原本在剩余等待期内确认的金额。

2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1)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本集团根据所发行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的合同条款及其所反映的经济实质而非仅以法律形式，结合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的定义，在初始确认时将该金融工具或其组成部分分类为金融资产、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本集团对全部现有同类别非衍生自身权益工具的持有方同比例发行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使之有权按比例以固定金额的任何货币换取固定数量的该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该类配股权、期权或认股权证分类为权益工具。其中，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发行方仅在清算时才有义务向另一方按比例交付其净资产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集团或本集团某组成部分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情况下，本集团将发行的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给其他方，或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

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结算该金融工具。如为非衍生工具，该金融工具应当不包括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合同义务；如为衍生工具，本集团只能通过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结算该金融工具。企业自身权益工具不包括应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将可回售工具等特殊金融工具分类为权益工具的金融工具，也不包括本身就要求在未来收取或交付企业自身权益工具的合同。

（2）复合金融工具

本集团对发行的非衍生工具进行评估，以确定所发行的工具是否为复合金融工具。对于复合金融工具，本集团于初始确认时将各组成部分分别分类为金融负债、金融资产或权益工具。本集团发行的一项非衍生工具同时包含金融负债成分和权益工具成分的，于初始计量时先确定金融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包括其中可能包含的非权益性嵌入衍生工具的公允价值），再从复合金融工具公允价值中扣除负债成分的公允价值，作为权益工具成分的价值。

本集团组成部分发行的满足前述规定分类为权益工具的特殊金融工具，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应的少数股东权益部分，分类为金融负债。

28. 收入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收入包括销售商品收入、提供劳务收入和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1）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在已将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购货方，既没有保留通常与所有权相联系的继续管理权，也没有对已售出的商品实施有效控制，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销售商品收入。

本集团销售商品收入金额，按照从购货方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确定，但已收或应收的合同或协议价款不公允的除外。本集团在商品发出时即确认为收入实现。利用期货公司进行实物交割的，以期货公司出具交割结算单时，确认收入实现。

（2）提供劳务收入

①本集团在交易的完工进度能够可靠地确定，收入的金额、相关的已发生或将发生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采用完工百分比法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确定提供劳务交易完工进度的方法：已经发生的成本占估计总成本的比例。

②本集团在资产负债表日提供劳务交易结果不能够可靠估计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

A、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金额确认提供劳务收入，并按相同金额结转劳务成本。

B、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预计不能够得到补偿的，将已经发生的劳务成本计入当期损益，不确认提供劳务收入。

（3）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包括利息收入、使用费收入等。

本集团在收入的金额能够可靠地计量，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时，确认让渡资产使用权收入。

29. 政府补助

(1)、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的政府补助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集团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自相关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在该资产使用寿命内平均分配，分次计入以后各期的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尚未分配的递延收益余额一次性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2)、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判断依据及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如果政府补助文件未明确确定补助对象，除有确凿证据证明属于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外，本集团将其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确认相关费用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费用或损失的，取得时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返还的，不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30.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递延所得税资产

①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以未来期间很可能取得的用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由可抵扣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②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③资产负债表日，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 递延所得税负债

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存在应纳税暂时性差异的，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确认由应纳税暂时性差异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31. 租赁

(1)、经营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按资产的性质将用作经营租赁的资产包括在资产负债表中的相关项目内；对于经营租赁的租金，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当期损益；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计入当期损益；对于经营租赁资产中的固定资产，采用类似资产的折旧政策计提折旧；对于其他经营租赁资产，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进行摊销；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集团作为承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租赁资产公允价值与最低租赁付款额现值两者中较低者作为租入资产的入账价值，将最低租赁付款额作为长期应付款的入账价值，其差额作为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谈判和签订租赁合同过程中发生的，可归属于租赁项目的手续费、律师费、差旅费、印花税等初始直接费用，计入租入资产价值；未确认融资费用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摊，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费用；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在计算最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时，能够取得出租人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否则，采用租赁合同规定的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取得出租人的租赁内含利率且租赁合同没有规定利率的，采用同期银行贷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集团采用与自有固定资产相一致的折旧政策计提租赁资产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资产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使用寿命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本集团作为出租人，在租赁期开始日将租赁开始日最低租赁收款额与初始直接费用之和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同时记录未担保余值；将最低租赁收款额、初始直接费用及未担保余值之和与其现值之和的差额确认为未实现融资收益；未实现融资收益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进行分配；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确认当期的融资收入；或有租金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2.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1) 套期业务

本集团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远期商品合约）来对部分预期交易的价格风险进行套期。公司的政策是对冲预期交易价格风险，并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

本集团在套期开始时，记录套期工具与被套期项目之间的关系，以及风险管理目标和进行不同套期交易的策略。此外，在套期开始及之后，本集团会持续地对套期有效性进行评价，以检查有关套期在套期关系被指定的会计期间内是否高度有效。

套期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认定其为高度有效：

①在套期开始及以后期间，该套期预期会高度有效地抵销套期指定期间被套期风险引起的公允价值或现金流量变动；

②该套期的实际抵销结果在80%-125%的范围内。

被指定为现金流量套期且符合条件的的衍生工具，其公允价值的变动属于有效套期的部分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无效套期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将在该项资产或债务影响企业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如果本集团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对预期交易的套期使本集团随后确认一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则将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利得或损失转出，计入该项非金融资产或非金融负债的初始成本中。如果预期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净损失全部或部分在未来会计期间不能弥补的，则将不能弥补的部分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除上述情况外，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在被套期预期交易影响损益的相同期间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当本集团撤销了对套期关系的指定、套期工具已到期或被出售、合同终止、已行使或不再符合套期会计条件时，终止运用套期会计。套期会计终止时，已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将在预期交易发生并计入损益时，自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损益。如果预期交易不会发生，则将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立即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33.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的变更

(1)、重要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将合并利润表及母公司的利润表中的“营业税金及附加”项目调整为“税金及附加”项目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税金及附加
自2016年5月1日起,房产税、印花税、车船使用税、土地使用税从“管理费用”项目重分类至“税金及附加”项目,2016年5月1日之前发生的税费不予调整,比较数据不予调整	经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会议审议通过	调增合并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16,941,060.58 元,调减合并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16,941,060.58 元;调增母公司利润表税金及附加本年金额 8,632,617.64 元,调减母公司利润表管理费用本年金额 8,632,617.64 元。

其他说明

/

(2)、重要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会计估计变更的内容和原因	审批程序	开始适用的时点	备注(受重要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和金额)
为了更准确的反映本公司的橡胶产品库存的跌价情况,本集团对橡胶产品的可变现净值的确定方法,由原来的参考公开市场现货价格与期货价格相结合的办法确定,变更为主要以资产负债表日期期货市场上近月合约的结算价格确定。	2016年3月7日,公司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	2016年1月1日起执行	2016年度会计估计变更的影响 全年利润增加563,758.18元。

其他说明

/

34.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六、税项**1. 主要税种及税率**

主要税种及税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增值税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销售额或运输收入	3%、6%、11%、13%、17%
营业税	加盟费收入、租赁收入、利息收入	5%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当期应纳流转税额的5%或7%	5%、7%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0%、17%、25%
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3%
地方教育费附加	当期应纳流转税额	2%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披露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17%
其他子公司	25%

2.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农业生产者销售自产农业产品免征增值税。除免税范围外的其他销售或提供劳务,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实施细则》的规定,本公司增值税销项税率为13%,按扣除进项税后的余额缴纳。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贯彻落实从事农、林、牧、渔业项目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通知》(国税函[2008]850号)及《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发布享受企业所得税优惠政策的农产品初加工范围(试行)的通知》(财税[2008]149号)及《海口市龙华区国家税务局税务事项通知书》(龙华国税通[2008]6号),按照《中华人民

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第二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八十六条规定，本公司林木的培育和种植、林产品采集、农产品初加工项目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3.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七、合并财务报表项目注释

1、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库存现金	249,000.29	430,797.26
银行存款	2,066,968,497.97	1,064,172,126.91
其他货币资金	120,391,115.57	274,009,212.62
合计	2,187,608,613.83	1,338,612,136.7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82,874,961.63	273,442,894.93

其他说明

本集团存放境外的款项主要系子公司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货币资金，截至2016年12月31日，不存在转回风险。

本集团其他货币资金主要系存放在期货经纪公司的可用资金。

本集团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详见附注（七）76。

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575,300.00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衍生金融资产		13,575,300.00
其他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05,222,203.44
其中：债务工具投资		
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		
基金组合		205,222,203.44
合计		218,797,503.44

其他说明：

/

3、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应收票据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银行承兑票据	156,949,461.00	123,666,005.87
商业承兑票据		
合计	156,949,461.00	123,666,005.87

(2). 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票据	118,405,000.00	80,000,000.00
商业承兑票据	/	/
合计	118,405,000.00	80,000,000.00

(4). 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5、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809,662.94	22.03			114,809,662.94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330,244,091.58	96.65	10,395,391.76	3.15	319,848,699.82	400,739,640.64	76.91	9,360,433.82	2.34	391,379,206.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456,469.63	3.35	9,119,064.50	79.6	2,337,405.13	5,506,601.04	1.06	5,506,601.04	100	
合计	341,700,561.21	/	19,514,456.26	/	322,186,104.95	521,055,904.62	/	14,867,034.86	/	506,188,869.76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316,537,424.76	6,396,429.87	2
1 年以内小计	316,537,424.76	6,396,429.87	2
1 至 2 年	7,575,692.85	378,784.64	5
2 至 3 年	1,267,731.23	190,159.68	15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2,746,974.35	1,373,487.18	50
4 至 5 年	199,126.68	139,388.68	70
5 年以上	1,917,141.71	1,917,141.71	100
合计	330,244,091.58	10,395,391.76	3.1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901,598.45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254,177.05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应收账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客户 A	56,046,820.21	16.40	1,120,936.40

客户 B	34,452,069.77	10.08	689,041.40
客户 C	22,045,096.59	6.45	629,176.12
客户 D	23,931,977.11	7.00	478,639.54
客户 E	13,830,705.00	4.05	276,614.10
合计	150,306,668.68	43.98	3,194,407.56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预付款项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年以内	189,080,098.71	75.63	557,008,385.77	95.87
1至2年	57,235,415.17	22.89	19,002,276.09	3.27
2至3年	1,448,699.20	0.58	1,274,426.59	0.22
3年以上	2,255,687.49	0.90	3,723,292.39	0.64
合计	250,019,900.57	100.00	581,008,380.84	100.00

账龄超过1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原因的说明: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账龄	未结算原因
供应商 A	21,220,555.21	1-2年	橡胶采购款,未发货
供应商 B	17,941,353.23	1-2年	肥料采购款,未发货
供应商 C	6,293,246.40	1-2年	橡胶采购款,未发货
供应商 D	4,874,685.40	2年以内	橡胶采购款,未发货
供应商 E	4,300,000.00	5年以内	预付工厂保证金
合计	54,629,840.24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元)	占预付款项期末余额的比例(%)
供应商 A	31,544,897.58	12.62
供应商 B	31,099,263.69	12.44

供应商 C	27,748,000.00	11.10
供应商 D	25,666,900.00	10.27
供应商 E	21,220,555.21	8.49
合计	137,279,616.48	54.92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定期存款	/	/
委托贷款	/	/
债券投资	/	/
理财产品	217,895.77	/
基金组合	2,206,195.96	/
合计	2,424,091.73	/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8、 应收股利

(1).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的账龄超过 1 年的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9、 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7,646,592.78	11.94	20,420,260.56	54.24	17,226,332.22	23,872,882.68	8.34	4,045,351.56	16.95	19,827,531.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56,119,813.48	81.24	37,240,019.66	14.54	218,879,793.82	243,975,588.01	85.20	34,141,635.58	13.99	209,833,952.43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21,494,420.54	6.82	20,952,812.34	97.48	541,608.20	18,486,096.18	6.46	18,165,371.68	98.27	320,724.50
合计	315,260,826.80	/	78,613,092.56	/	236,647,734.24	286,334,566.87	/	56,352,358.82	/	229,982,208.05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帐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其他应收款 (按单位)	期末余额			计提理由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A 公司	17,226,332.22			双方合作款
B 公司	16,374,909.00	16,374,909.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C 公司	4,045,351.56	4,045,351.5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37,646,592.78	20,420,260.56	54.24	/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130,538,444.67	2,206,749.55	1.69
1 年以内小计	130,538,444.67	2,206,749.55	1.69
1 至 2 年	11,892,480.24	594,922.71	5.00
2 至 3 年	14,908,899.76	2,236,343.87	15.00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15,376,632.51	7,688,316.27	50.00
4 至 5 年	11,847,797.28	8,289,961.92	70.00
5 年以上	13,311,523.57	13,311,523.57	100.00
合计	197,875,778.03	34,327,817.89	17.35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账龄组合	197,875,778.03	62.77	34,327,817.89	17.35	163,547,960.14	223,289,289.70	77.98	33,107,320.66	14.83	190,181,969.04
家庭农场款	58,244,035.45	18.47	2,912,201.77	5.00	55,331,833.68	20,686,298.31	7.22	1,034,314.92	5.00	19,651,983.39
合计	256,119,813.48	81.24	37,240,019.66	14.54	218,879,793.82	243,975,588.01	85.20	34,141,635.58	13.99	209,833,952.43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家庭农场款	58,244,035.45	2,912,201.77	5.00
合计	58,244,035.45	2,912,201.77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22,269,883.74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核销金额
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	9,150

其中重要的其他应收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应收款核销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往来款	260,552,065.58	214,267,425.46
保证金、押金等	28,330,962.68	37,803,195.07
暂借款	26,377,798.54	34,263,946.34
合计	315,260,826.80	286,334,566.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A 公司	往来款	31,293,000.00	1 年以内	9.93	625,860.00
B 公司	保证金	16,374,909.00	2-3 年	5.19	16,374,909.00
C 公司	往来款	4,600,000.00	4-5 年	1.46	3,220,000.00
D 公司	往来款	2,243,221.50	1 年以内	0.71	44,864.43
E 公司	往来款	2,000,000.00	1 年以内	0.63	40,000.00
合计	/	56,511,130.50		17.92	20,305,633.4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的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0、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跌价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22,734,541.66	1,199,696.02	121,534,845.64	101,391,490.23	2,766,182.55	98,625,307.68
在产品	42,659,191.43	1,695,911.65	40,963,279.78	11,881,345.55		11,881,345.55
库存商品	1,565,072,959.32	15,234,039.78	1,549,838,919.54	2,127,581,130.93	360,035,133.72	1,767,545,997.21
周转材料	1,847,175.14	611,269.09	1,235,906.05	1,327,046.08	611,269.09	715,776.99
消耗性生物资产	61,423,166.51	299,096.00	61,124,070.51			
合计	1,793,737,034.06	19,040,012.54	1,774,697,021.52	2,242,181,012.79	363,412,585.36	1,878,768,427.43

(2). 存货跌价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2,766,182.55	1,288,715.59	-	2,855,202.12	-	1,199,696.02
在产品		1,695,911.65				1,695,911.65
库存商品	360,035,133.72	5,787,121.11		350,588,215.05		15,234,039.78
周转材料	611,269.09					611,269.09
消耗性生物资产		299,096.00				299,096.00
合计	363,412,585.36	9,070,844.35		353,443,417.17	-	19,040,012.54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1、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2、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	------	------

一年内摊销的长期待摊费用	1,936,615.03	4,408,284.90
一年内到期的长期应收款	103,172.00	/
合计	2,039,787.03	4,408,284.90

其他说明

/

13、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基金组合	256,451,493.11	
增值税留抵税额（注1）	245,883,244.04	278,428,044.46
理财产品	30,000,000.00	
套期工具占用保证金（注2）	2,309,820.00	196,079,534.85
待摊利息支出		7,283,334.04
待收回基金收益	523,343.16	
合计	535,167,900.31	481,790,913.35

其他说明

注1：本公司将非从事农产品（橡胶原料）收购的单位所产生的留抵税额在本项目反映。

注2：公司使用衍生金融工具（主要为远期商品合约）来对部分预期交易的风险进行套期，套期工具占用保证金及有效套期的浮动盈亏在本项目反映。

14、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可供出售债务工具：	/	/	/	/	/	/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	72,552,739.33	/	72,552,739.33	68,730,260.65	/	68,730,260.65
按公允价值计量的	/	/	/	/	/	/
按成本计量的	72,552,739.33	/	72,552,739.33	68,730,260.65	/	68,730,260.65
合计	72,552,739.33	/	72,552,739.33	68,730,260.65	/	68,730,260.65

(2). 期末按公允价值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按成本计量的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在被投	本期现金红利
			投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期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	资 单 位 持 股 比 例 (%)	
Rl International Pte Ltd	55,980,260.65	3,822,478.68		59,802,739.33					15	5,246,325.00
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0,250,000.00			10,250,000.00					100	
海南省农垦五指山茶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2,500,000.00			2,500,000.00					5	
合计	68,730,260.65	3,822,478.68		72,552,739.33					/	

(4). 报告期内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的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可供出售权益工具期末公允价值严重下跌或非暂时性下跌但未计提减值准备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5、持有至到期投资

(1). 持有至到期投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期末重要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重分类的持有至到期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6、长期应收款

(1) 长期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折现率 区间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融资租赁款	/	/	/	414,547.10	/	414,547.10	/
其中: 未实现融资收益	/	/	/	5,440.90	/	5,440.90	/
分期收款销售商品	/	/	/	/	/	/	/
分期收款提供劳务	/	/	/	/	/	/	/
合计	/	/	/	414,547.10	/	414,547.10	/

(2)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3) 转移长期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7、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一、合营企业										
海南新海康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59,410.39			-8,859,410.39						
小计	8,859,410.39			-8,859,410.39						
二、联营企业										
1.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3,983,443.98			7,606,325.70			5,983,786.14			115,605,983.54
2. 中橡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20,268,937.58			1,062,827.09						21,331,764.67
3. 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6,286,054.57			-6,286,054.57						
4. 国药集团健康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4,817,063.45			94,406.64						4,911,470.09
5. 海南海胶闽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3,433,478.39	3,762,000.00		-131,817.28						17,063,661.11
6. 海南天地海胶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4,891,607.28	9,800,000.00		-362,103.14						14,329,504.14
7. 海南华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43,687,680.30	1,900,000.00		-690,795.42						44,896,884.88
8. 海南曙光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						400,000.00
9. 北京海垦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708,070,200.00		-151,758,096.59						556,312,103.41
10. 中垦天然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						4,000,000.00
11. 海南易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7,500,000.00		-22,647.84						7,477,352.16
小计	207,368,265.55	735,432,200.00		-150,487,955.41			5,983,786.14			786,328,724.00
合计	216,227,675.94	735,432,200.00		-159,347,365.80			5,983,786.14			786,328,724.00

其他说明

注1：本报告期末海南新海康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804,244.04元。

注2：本报告期末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的净资产为-7,515,071.65元。

注3：投资收益中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和上表中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差异为合并时将北京海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未实现内部出售资产损益冲减营业外收入。

注4：本集团不存在有限售条件的长期股权投资。

18、投资性房地产

投资性房地产计量模式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投资性房地产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建筑物	土地使用权	在建工程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32,639,374.74	1,539,851.00		34,179,225.74
2. 本期增加金额				
(1) 外购				
(2) 存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转入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9,901,138.83	330,009.00		10,231,147.83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9,901,138.83	330,009.00		10,231,147.83
4. 期末余额	22,738,235.91	1,209,842.00		23,948,077.91
二、累计折旧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16,350,893.42	331,070.34		16,681,963.76
2. 本期增加金额	1,088,542.79	36,491.73		1,125,034.52
(1) 计提或摊销	1,088,542.79	36,491.73		1,125,034.52
3. 本期减少金额	5,777,151.27	76,456.74		5,853,608.01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5,777,151.27	76,456.74		5,853,608.01
4. 期末余额	11,662,284.94	291,105.33		11,953,390.27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转出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1,075,950.97	918,736.67		11,994,687.64
2. 期初账面价值	16,288,481.32	1,208,780.66		17,497,261.98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投资性房地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9、固定资产**(1).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工具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1,616,377,749.95	528,798,353.50	111,338,921.38	217,353,962.00	2,473,868,986.83

2. 本期增加金额	199,402,090.77	24,043,176.11	7,504,955.60	12,450,832.77	243,401,055.25
(1) 购置	1,002,418.07	22,226,559.08	7,283,736.29	11,778,807.17	42,291,520.61
(2) 在建工程转入	165,868,513.42	1,154,253.03	-	256,367.44	167,279,133.89
(3) 企业合并增加	32,531,159.28	662,364.00	221,219.31	415,658.16	33,830,400.75
3. 本期减少金额	50,765,601.32	8,054,812.05	21,672,569.73	2,787,834.61	83,280,817.71
(1) 处置或报废	50,765,601.32	8,054,812.05	21,672,569.73	2,787,834.61	83,280,817.71
4. 期末余额	1,765,014,239.40	544,786,717.56	97,171,307.25	227,016,960.16	2,633,989,224.37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451,903,280.79	196,767,443.46	65,752,718.62	124,586,765.27	839,010,208.14
2. 本期增加金额	81,086,674.45	39,461,475.11	8,440,487.33	19,797,961.90	148,786,598.79
(1) 计提	80,405,568.16	39,389,008.71	8,426,075.82	19,779,687.51	148,000,340.20
(2) 企业合并增加	681,106.29	72,466.40	14,411.51	18,274.39	786,258.59
3. 本期减少金额	27,798,196.28	5,636,383.23	19,301,071.04	2,488,920.63	55,224,571.18
(1) 处置或报废	27,798,196.28	5,636,383.23	19,301,071.04	2,488,920.63	55,224,571.18
4. 期末余额	505,191,758.96	230,592,535.34	54,892,134.91	141,895,806.54	932,572,235.75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14,809,490.41	65,772,996.65	4,194.56	146,126.58	80,732,808.2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742,628.23				742,628.23
(1) 处置或报废	742,628.23				742,628.23
4. 期末余额	14,066,862.18	65,772,996.65	4,194.56	146,126.58	79,990,179.97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1,245,755,618.26	248,421,185.57	42,274,977.78	84,975,027.04	1,621,426,808.65
2. 期初账面价值	1,149,664,978.75	266,257,913.39	45,582,008.20	92,621,070.15	1,554,125,970.49

(2).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原值	累计折旧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备注
房屋及建筑物	48,900,546.44	6,976,348.01	-	41,924,198.43	/
机器设备	70,199,072.32	21,610,298.31	39,613,696.85	8,975,077.16	/
运输工具	793,179.33	421,200.27	58,059.33	313,919.73	/
电子及其它设备	5,021,746.65	3,525,762.51	477,317.34	1,018,666.80	/
合计	124,914,544.74	32,533,609.10	40,149,073.52	52,231,862.12	/

(3).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5).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账面价值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原因
各公司构筑物	457,029,067.00	简易构筑物无法办理产权
深加工产业园厂房及宿舍	34,578,193.34	尚未验收决算

华热亚厂房	5,847,011.27	正在办理
-------	--------------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在建工程

(1).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在建工程	113,052,346.02		113,052,346.02	153,155,697.73		153,155,697.73
合计	113,052,346.02		113,052,346.02	153,155,697.73		153,155,697.73

(2).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本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深加工宿舍库房及园区配套	39,160,000.00	6,404,300.72	4,140,071.04	5,296,516.46		5,247,855.30	94.63%	在建				自筹
林产分公司设备技术改造	10,331,000.00	2,213,043.43	5,140,423.46	7,353,466.89		0	100.00%	在建				自筹
橡胶加工厂改扩建	86,728,000.00	29,185,239.86	23,809,817.07	45,210,259.98		7,784,796.95	91.13%	在建				自筹
基地分公司林间小型道桥建设等零星项目	247,191,200.00	114,636,786.83	81,841,583.19	103,229,557.96		93,248,812.06	89.77%	在建				自筹
总部办公楼改造	3,000,000.00	91,200.00	2,131,374.16	2,222,574.16			100.00%	在建				自筹
其他项目		625,126.89	10,112,513.26	3,966,758.44	-	6,770,881.71						
合计	386,410,200.00	153,155,697.73	127,175,782.18	167,279,133.89		113,052,346.02		/				/

(3). 本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1、工程物资

适用 不适用

22、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23、生产性生物资产

(1). 采用成本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种植业		合计
	未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成熟生产性生物资产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2,513,535,444.94	3,494,215,448.68	6,007,750,893.62
2. 本期增加金额	410,822,191.73	148,253,664.71	559,075,856.44
(1) 外购			
(2) 自行培育	410,822,191.73	141,287,812.66	552,110,004.39
((2) 其他		6,965,852.05	6,965,852.05
3. 本期减少金额	151,141,674.92	119,366,450.28	270,508,125.20
(1) 处置	9,853,862.26	119,366,450.28	129,220,312.54
(2) 其他			
(3) 转入成熟	141,287,812.66		141,287,812.66
4. 期末余额	2,773,215,961.75	3,523,102,663.11	6,296,318,624.86
二、累计折旧			
1. 期初余额		1,144,547,810.79	1,144,547,810.79
2. 本期增加金额		86,229,654.14	86,229,654.14
(1) 计提		86,229,654.14	86,229,654.14
3. 本期减少金额		55,580,621.12	55,580,621.12
(1) 处置		55,580,621.12	55,580,621.12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1,175,196,843.81	1,175,196,843.81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2) 其他			
4. 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773,215,961.75	2,347,905,819.30	5,121,121,781.05
2. 期初账面价值	2,513,535,444.94	2,349,667,637.89	4,863,203,082.83

截至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橡胶林木283.47万余亩，其他经济林木34.41万余亩。

本集团与生物资产相关的风险主要为台风等自然灾害风险，本集团与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签订橡胶树风灾保险合同，约定保费1.3亿元，有效地控制了该部分风险的可能损失额度。

(2). 采用公允价值计量模式的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4、油气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5、无形资产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土地使用权	专利权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 期初余额	446,223,962.96	23,036,753.08	469,260,716.04
2. 本期增加金额		1,737,855.04	1,737,855.04
(1) 购置		1,737,855.04	1,737,855.04
(2) 内部研发			
(3) 企业合并增加			
3. 本期减少金额	173,461,841.02		173,461,841.02
(1) 处置	173,461,841.02		173,461,841.02
4. 期末余额	272,762,121.94	24,774,608.12	297,536,730.06
二、累计摊销			
1. 期初余额	65,464,716.06	7,713,016.68	73,177,732.74
2. 本期增加金额	8,783,055.18	2,761,759.93	11,544,815.11
(1) 计提	8,783,055.18	2,761,759.93	11,544,815.11
3. 本期减少金额	29,544,535.57		29,544,535.57
(1) 处置	29,544,535.57		29,544,535.57
4. 期末余额	44,703,235.67	10,474,776.61	55,178,012.28
三、减值准备			
1. 期初余额		4,750,000.00	4,750,000.00
2. 本期增加金额			
(1) 计提			
3. 本期减少金额			
(1) 处置			
4. 期末余额		4,750,000.00	4,750,000.00
四、账面价值			
1. 期末账面价值	228,058,886.27	9,549,831.51	237,608,717.78
2. 期初账面价值	380,759,246.90	10,573,736.40	391,332,983.30

本期末通过公司内部研发形成的无形资产占无形资产余额的比例 0

(2).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6、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27、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名称或形成商誉的事项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企业合并形成的		处置		
普洱锦森木业有限公司	1.61					1.61
海胶鲍海生态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2,150,150.00				2,150,150.00
云南陆航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3,486,841.62					3,486,841.62
西双版纳华热亚橡胶有限公司	11,475,766.99					11,475,766.99
合计	14,962,610.22	2,150,150.00				17,112,760.22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商誉减值损失的确认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商誉减值的测试方法采用未来现金流量折现法,具体过程如下:首先将公司作为资产组,预测其报表日以后未来5年的净现金流量,第6年以后采用稳定的净现金流量,然后选用能够代表公司收益率的多家同类公司近三年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与一年期商业银行同期贷款利率中较大者作为折现率进行折现,计算出公司报表日的可收回金额,再减去公司报表日账面可辨认净资产按公允价值持续计算的结果,计算出商誉的可收回金额,若小于商誉账面价值,则按其差额提取商誉减值准备。经测试,公司期末商誉不存在减值。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8、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摊销金额	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房屋及土地租金	5,672,296.76	7,965,998.68	454,393.06	1,072,388.56	12,111,513.82
租入固定资产改良	1,167,452.72		280,115.57		887,337.15
其他长期待摊费用	5,874,924.28	1,691,008.82	198,712.80	864,226.47	6,502,993.83
合计	12,714,673.76	9,657,007.50	933,221.43	1,936,615.03	19,501,844.80

其他说明:

/

29、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资产减值准备	52,662,042.14	13,165,510.54	146,386,050.78	36,596,512.69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460,001.19	115,000.30	24,898,049.60	6,224,512.40
可抵扣亏损	218,393,584.83	54,598,396.21	112,670,752.40	28,167,688.10
递延收益	1,881,800.16	470,450.04	1,234,787.58	308,696.90
衍生金融工具（套期保值工具）			25,526,300.00	6,381,575.00
合计	273,397,428.32	68,349,357.09	310,715,940.36	77,678,985.09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资产评估增值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				
合并增加公允价值	8,554,200.00	2,129,850.00		
交易性金融工具、衍生金融工具的估值			5,729,750.00	1,432,437.50
合计	8,554,200.00	2,129,850.00	5,729,750.00	1,432,437.50

(3). 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可抵扣亏损	190,861,261.55	194,573,161.22
资产减值准备	58,465,721.03	82,175,607.05
衍生金融工具（套期保值工具）		31,300,604.55
合计	249,326,982.58	308,049,372.82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年份	期末金额	期初金额	备注
2016年		23,790,862.09	/
2017年	45,512,818.41	45,512,818.41	/
2018年	15,686,844.44	15,686,844.44	/

2019 年	58,379,835.86	58,938,178.89	/
2020 年	48,753,009.36	50,644,457.39	/
2021 年	22,528,753.48		/
合计	190,861,261.55	194,573,161.2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0、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留抵税额	118,629,570.04	111,687,243.32
长期资产预付款	37,274,689.20	46,599,433.76
待处理财产损益	1,442,967.45	25,774.82
合计	157,347,226.69	158,312,451.90

其他说明：

/

31、短期借款

(1). 短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质押借款	/	/
抵押借款	/	/
保证借款	565,436,172.38	267,563,237.78
信用借款	256,000,000.00	351,000,000.00
其他借款	788,446,857.44	650,122,763.84
合计	1,609,883,029.82	1,268,686,001.62

短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本集团保证借款分别为子公司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360,436,172.38 元、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70,000,000.00 元、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元、海南海垦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0 元、海南海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30,000,000.00 元，均由本公司提供担保。

本集团其他借款系子公司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贸易借款，本公司通过涉外保函提供担保，借款金额为 446,711,278.27 元；本集团子公司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用收到的上海修华实业有限公司开具的 80,000,000.00 元的票据贴现取得借款 78,962,962.97 元；本集团孙公司上海衍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用本集团子公司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开具的 270,000,000.00 元的票据贴现取得 262,772,616.20 元借款，上述的票据保证金为 22,000,000.00 元，均由本公司进行担保。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2、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656,350.00	64,672,454.55
其他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合计	656,350.00	64,672,454.55

其他说明：

此项目为本集团套期工具中无效部分的公允价值。

33、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4、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商业承兑汇票	/	/
银行承兑汇票	90,000,000.00	300,000,000.00
合计	90,000,000.00	300,000,000.00

本期末已到期未支付的应付票据总额为 0 元。

35、应付账款

(1). 应付账款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98,948,859.09	252,255,994.72
1 至 2 年	54,224,716.06	42,992,031.81
2 至 3 年	25,080,039.75	23,182,852.29
3 年以上	26,430,801.27	44,015,119.14
合计	204,684,416.17	362,445,997.96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	------	-----------

供应商 A	28,341,900.13	胶价低迷暂未从胶工收回偿还
供应商 B	3,849,109.60	胶价低迷暂未从胶工收回偿还
供应商 C	3,004,703.15	胶价低迷暂未从胶工收回偿还
供应商 D	5,232,394.80	胶价低迷暂未从胶工收回偿还
供应商 E	4,727,009.00	胶价低迷暂未从胶工收回偿还
合计	45,155,116.68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6、预收款项

(1). 预收账款项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 年以内	134,501,734.45	229,832,986.10
1 至 2 年	868,133.74	3,015,931.14
2 至 3 年	195,773.94	2,192,991.94
3 年以上	1,584,674.93	2,090,216.44
合计	137,150,317.06	237,132,125.62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7、应付职工薪酬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短期薪酬	242,502,543.93	1,368,667,447.21	1,305,744,026.32	305,425,964.82
二、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03,141.17	198,933,408.22	198,972,520.38	2,364,029.01
三、辞退福利	935,125.00	4,125,305.24	5,058,230.24	2,200.00
合计	245,840,810.10	1,571,726,160.67	1,509,774,776.94	307,792,193.83

(2). 短期薪酬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一、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85,905,599.45	1,188,048,060.99	1,123,486,811.13	250,466,849.31
二、职工福利费	3,223.97	10,454,504.50	10,303,907.68	153,820.79
三、社会保险费	2,143,665.40	107,979,975.69	108,090,492.60	2,033,148.49

其中：医疗保险费	1,889,675.12	92,343,848.65	92,437,896.55	1,795,627.22
工伤保险费	173,906.28	9,630,514.74	9,641,153.81	163,267.21
生育保险费	80,084.00	6,005,612.30	6,011,442.24	74,254.06
四、住房公积金	8,363,154.95	17,957,504.86	18,749,883.25	7,570,776.56
五、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46,080,770.16	44,112,469.03	44,991,869.52	45,201,369.67
六、其他短期薪酬	6,130.00	114,932.14	121,062.14	
合计	242,502,543.93	1,368,667,447.21	1,305,744,026.32	305,425,964.82

(3). 设定提存计划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1、基本养老保险	2,131,979.84	189,189,628.26	189,230,994.86	2,090,613.24
2、失业保险费	271,161.33	9,743,779.96	9,741,525.52	273,415.77
合计	2,403,141.17	198,933,408.22	198,972,520.38	2,364,029.0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8、应交税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增值税	4,886,141.82	3,386,830.91
营业税	2,342.53	1,749,660.90
企业所得税	20,937,112.20	12,422,251.49
个人所得税	359,264.89	1,714,030.34
城市维护建设税	284,260.38	177,542.21
其他税种	7,199,638.07	3,093,353.55
合计	33,668,759.89	22,543,669.40

其他说明：

/

39、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分期付息到期还本的长期借款利息	3,058,260.24	2,544,150.68
短期借款应付利息	1,765,010.19	2,218,793.59
合计	4,823,270.43	4,762,944.27

重要的已逾期未支付的利息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0、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1、其他应付款**(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往来款	317,639,397.73	329,464,170.78
暂借款	6,550,489.37	9,380,749.94
保证金押金等	47,933,946.53	60,121,700.28
合计	372,123,833.63	398,966,621.00

(2). 账龄超过1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未偿还或结转的原因
A公司	19,042,147.55	计提的育林基金尚未支付
B公司	11,769,591.68	合同尚未履行完毕
C公司	6,972,061.19	外汇管制原因
合计	37,783,800.42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2、划分为持有待售的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3、1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1年内到期的长期借款	555,813,346.43	30,932,000.00
其他	503,335.97	
合计	556,316,682.40	30,932,000.00

其他说明：

本报告期末的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主要是与银行的信用借款。

44、其他流动负债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短期应付债券		
青苗补偿及职工安置补偿（注）	231,373,212.22	90,592,397.53
保险赔偿款	28,672,782.67	17,074,353.88
其他		
合计	260,045,994.89	107,666,751.41

注：因政府收回本集团租用土地，给予本集团一次性土地附着青苗补偿及职工安置补偿。本集团在收到补偿款时在此项目反映，日常清理费用直接列支，在完成地上附着物的清理时将尚未使用的款项扣除损失的金额作为营业外收入。期末余额主要由下列项目形成：

2016年4月18日，根据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国土资源局下发的《关于万宁至洋浦高速公路（琼中段）项目土地征收的通知》，因万宁至洋浦高速公路（琼中段）的项目建设需要，约定收回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后变更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土地1,819.85亩。本集团收取上述土地附着青苗补偿及失岗胶工安置补偿共56,578,413.99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清理尚未完成。

2016年6月20日，根据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印发海南省征地统一年产值标准和海南省征地青苗及地上附着物补偿标准的通知》（琼府[2014]36号）文件，因万宁至洋浦高速公路（琼海段）的项目建设需要，约定收回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后变更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土地971.75亩。本集团收取上述土地附着青苗补偿及失岗胶工安置补偿共37,065,600.00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清理尚未完成。

2013年10月21日，根据省委、省政府《关于全面推进海南农垦发展改革的意见》（琼办发[2013]37号）的文件和《海南省国营加钗农场移交琼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政府管理实施方案》土地移交管理有关规定，县政府一次性收回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后变更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土地3,128.41亩。本集团收取上述土地附着青苗补偿及失岗胶工安置补偿共73,345,550.73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清理尚未完成。

2016年10月24日，儋州市国土局与与本公司母公司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收回国有土地协议书》，因万宁至洋浦高速公路（儋州段）项目建设需要，约定收回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后变更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土地744.02亩胶园。本集团收取上述土地附着青苗补偿及失岗胶工安置补偿共28,628,401.56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清理尚未完成。

2016年11月25日，三亚市国土环境资源局与本公司母公司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签订《收回国有土地协议书》，因三亚市建筑废弃物综合利用厂项目需要，约定收回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后变更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国有土地位于本公司分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立才分公司胶园101.109亩。本集团收取上述土地附着青苗补偿及失岗胶工安置补偿共9,059,366.00元；截止本报告期末，上述清理尚未完成。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5、长期借款

(1). 长期借款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保证借款	15,000,000.00	206,813,346.43
信用借款	1,770,000,000.00	1,400,000,000.00
合计	1,785,000,000.00	1,606,813,346.43

长期借款分类的说明:

期末保证借款为本公司子公司云南陆航物流服务有限公司借款15,000,000.00元。以上借款由本公司为其进行担保。

其他说明,包括利率区间: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长期借款的利率区间为年利率 4%至 5%。

46、应付债券

(1).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不包括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可转换公司债券的转股条件、转股时间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划分为金融负债的其他金融工具说明: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其他金融工具划分为金融负债的依据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7、长期应付款

(1) 按款项性质列示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8、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49、专项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50、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未决诉讼		6,521,713.80	/
合计		6,521,713.80	/

其他说明,包括重要预计负债的相关重要假设、估计说明:

(1) 天津大田供应链管理有限公司2016年8月22日就与本公司子公司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琼海铭桀贸易有限公司、琼海隆运贸易有限公司、邢向明和陈菁合同纠纷向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裁定,经天津市和平区人民法院一审裁定,冻结本公司子公司人民币827,699.52元。本公司计划向人民法院提起上诉,截止2016年12月31日,本公司预计与该项诉讼相关的损失为人民币5,417,313.80元。由于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二审判决,该预计损失具有不确定性。

(2) 本公司分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金江分公司原职工陈德彬、蒋孙英等63人于2016年6月29日就其经济补偿金向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提起诉讼,经过海南省保亭黎族苗族自治县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本公司应赔偿对方损失人民币1,285,760.00元。本公司与原职工进行了协商,估计赔偿金额为1,097,400.00元,本期就该金额确认预计负债,该预计损失具有不确定性。

(3) 秦建海于2015年5月14日向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就机动车交通事故责任纠纷提起诉讼,本公司分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新中分公司、吴育忠、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万宁支公司作为被告,经过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一审判决,本公司分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股份有限公司新中分公司应支付赔偿款7,000.00元。本公司已向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提起上诉,由于海南省万宁市人民法院尚未作出二审判决,该预计损失具有不确定性。

51、递延收益

递延收益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形成原因
政府补助	112,835,849.94	33,638,922.12	13,711,568.03	132,763,204.03	/
合计	112,835,849.94	33,638,922.12	13,711,568.03	132,763,204.03	/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新增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其他变动	期末余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2015 国家林业补贴资金 (注 1)		29,794,600.00	1,092,468.69		28,702,131.31	与资产相关
天然橡胶林基地建设项目财政贴息 (注 2)	61,684,566.72		2,982,800.00		58,701,766.72	与资产相关
2010 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助 (注 3)	15,933,333.21		800,000.00		15,133,333.21	与资产相关
2011 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助 (注 4)	16,733,333.25		800,000.00		15,933,333.25	与资产相关
标准化抚育技术补助 (注 5)	6,720,000.00		160,000.00		6,560,000.00	与资产相关
2015 年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金 (注 6)		3,000,000.00			3,000,000.00	与资产相关

农机购置补贴（注7）	2,035,198.33		503,795.74		1,531,402.59	与资产相关
高技术特种纺织品天然 乳胶纤维生产线项目 （注8）	1,411,111.16		133,333.32		1,277,777.84	与资产相关
防护林建设基金（注9）	533,334.72		66,666.72		466,668.00	与资产相关
其他（注10）	7,784,972.55	844,322.12	7,172,503.56		1,456,791.11	与资产相关
合计	112,835,849.94	33,638,922.12	13,711,568.03		132,763,204.03	/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注1：根据国家财政部《关于拨付2015年林业补助资金的通知》（财农〔2015〕81号）和《关于印发海南农垦2015年国家林业补助资金项目实施方案的通知》，2016年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拨付2015年国家林业补助资金2,979.46万元，递延年限为25年，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1,092,468.69元，其中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1,092,468.69元。

注2：2008年12月23日，海南省财政厅发出《关于下达2008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的通知》（琼财建〔2008〕2606号），拨付2008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拨款指标1,800万元，递延年限为25年，截止期末已累计确认营业外收入5,820,000.00元，其中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720,000.00元。

2009年12月，海南省农垦总局出具《海南省农垦总局关于下达2009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拨款的通知》（琼垦局财字〔2009〕116号），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09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的通知》（琼财建〔2009〕2609号），下达2009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拨款1,200万元，递延年限为25年，本公司于2010年1月收到该笔拨款，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3,320,000.00元，其中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480,000.00元。

2010年10月，海南省农垦总局出具《海南省农垦总局关于下达2010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拨款的通知》（琼垦局财字〔2010〕79号），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0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的通知》（琼财建〔2010〕2051号），下达2010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拨款1,365万元，递延年限为25年，本公司于2010年11月收到该笔拨款，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4,027,000.00元，其中本期确认546,000.00元。

2012年4月6日，海南省农垦总局出具《关于申请2012年基本建设贷款财政贴息的报告》（琼垦局财字〔2012〕26号），根据《农业部办公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农办财〔2012〕38号），下达2012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拨款811万元，递延年限为25年，本公司于2013年1月收到该笔拨款，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1,297,599.96元，其中本期确认324,400.00元。

2013年1月21日，海南省农垦总局出具《关于申请2013年基本建设贷款财政贴息的报告》（琼垦局财字〔2013〕4号），根据《农业部办公厅关于转发〈财政部关于印发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资金管理暂行办法的通知〉的通知》（农办财〔2012〕38号），下达2013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

贴息预算拨款246万元，递延年限为25年，本公司于2014年1月收到该笔拨款，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295,200.00元，其中本期确认98,400.00元。

2015年9月，海南省农垦总局出具《关于下达2015年基本建设贷款财政贴息的通知》（琼垦局财字〔2015〕105号），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5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预算（拨款）的通知》（琼财建〔2015〕1190号），下达2015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拨款1,804.00万元，递延年限为25年，本公司于2015年9月收到该笔拨款，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962,133.30元，其中本期确认721,600.00元。

2015年6月，海南省农垦总局出具《关于下达2014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的通知》（琼垦局财字〔2015〕50号），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下达2014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预算（拨款）的通知》（琼财建〔2015〕70号），下达2014年基本建设贷款中央财政贴息预算拨款231.00万元，递延年限为25年，本公司于2015年6月收到该笔拨款，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146,300.00元，其中本期确认92,400.00元。

注3：2010年8月，海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出具《关于海南省农垦总局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财政补助天然橡胶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复函》（琼农办函〔2010〕472号），同意海南省农垦总局上报的《关于报送2010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助项目及编报计划的函》（琼垦局函〔2010〕151号），2010年12月本公司收到海南省农垦总局拨付的2,000万元农综资金，递延年限为25年，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4,866,666.79元，其中本期确认800,000.00元。

注4：根据海南省农业综合开发办公室出具的《关于下达2011年中央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经营财政补助项目支出预算的通知》（琼财农综〔2011〕104号和《关于2011年农业综合开发产业化财政补助海南农垦天然橡胶基地建设项目实施方案的复函》（琼农办函〔2011〕732号），2011年12月本公司收到海南省农垦总局拨付的农综资金2,000万元，递延年限为25年，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4,066,666.75元，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800,000.00元。

注5：2013年9月4日，海南省农垦总局出具《关于下达2013年农业技术试验示范专项经费的通知》（琼垦局财字〔2013〕65号），根据《农业部关于下达2013年农业技术试验示范专项经费的通知》（农财发〔2013〕103号），下达2013年农业技术试验示范专项经费480万元，其中拨付给本公司48万元为费用补助，分3年摊销。公司于2013年9月收到该笔拨款。

另外，2014年9月15日，本公司收到海南省农垦总局下拨农业部2014年天然橡胶标准化抚育技术补助经费240万元。

截止期末天然橡胶标准化抚育技术补贴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640,000.00元，其中本期确认160,000.00元。

注6：2016年3月10日海南省财政厅出具《关于下达2015年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的通知》（琼垦企发〔2016〕343号），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5年中央财政林业补助资金的通知》（琼财农〔2014〕9号），下达2015年中央财政森林抚育补贴资金300万元，专项用于3万亩国家储备林抚育补贴。公司于2016年9月收到该笔拨款。截止期末天然橡胶标准化抚育技术补贴累计未确

认营业外收入。

注7：2008年11月20日，海南省农垦总局出具《关于下达2008年度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琼垦局财字〔2008〕79号），根据《农业部关于批复直属垦区2008年部门预算的通知》（农财发〔2008〕15号），下达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08年度农业机械购置补贴计划，向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拨付农业机械购置中央财政补贴资金2,710,712.60元，递延年限为10年，截止期末已累计确认营业外收入2,248,631.83元，其中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271,071.24元。

2010年9月30日海南省农垦总局出具《关于下达201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专项资金计划的通知》（琼垦局财字〔2010〕72号），根据省财政厅《关于拨付2010年农业机械购置补贴资金的通知》（琼财农字〔2010〕618号），下达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2010年度农业机械购置补贴计划，向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拨付农业机械购置中央财政补贴资金36万元，递延年限为10年，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222,000.00元，其中本期确认36,000.00元。

2011年3月向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拨付指接板补贴750,000.00元，按照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进行摊销，摊销期限为106个月，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487,859.32元，其中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84,905.64元。

2014年1月6日，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14年度省地方特色产业中心企业发展资金预算指标的通知》（琼财企〔2013〕2553号），向海南宝星昌达装饰有限公司拨付地方特色产业中心企业发展资金91万元用于橡胶木深加工项目，递延年限为10年，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240,818.86元，其中本期确认111,818.86元。

注8：2011年11月海南省商务厅海南省财政厅下达《关于2011年海南省外经贸区域协调发展促进资金第二批扶持项目资金计划的通知》（琼商务机电〔2011〕360号），确定应拨付子公司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任公司项目资金200万元，用于高技术特种纺织品天然乳胶纤维生产线项目，2011年收到100万元，本期2013年收到100万元，按照与之相关固定资产使用年限15年进行摊销，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722,222.16元，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133,333.32元。

注9：根据海南省财政厅《关于提前下达2009年防护林工程建设扩大内需国债投资预算（拨款）的通知》（琼财建〔2008〕2420号），2008年公司收到拨付的防护林新增中央预算内投资项目资金100万元，递延年限为15年，截止期末累计已确认营业外收入533,332.00元，其中本期确认营业外收入66,666.72元。

注10：其他项目主要包括财政农资补贴、对外投资经费补助、农业技术推广服务补助、绿化宝岛等补助。

52、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53、股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初余额	本次变动增减(+、-)					期末余额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3,931,171,600.00						3,931,171,600.00

其他说明：

/

54、其他权益工具**(1)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基本情况**适用 不适用**(2) 期末发行在外的优先股、永续债等金融工具变动情况表**适用 不适用

其他权益工具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以及相关会计处理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55、资本公积**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3,707,142,174.39	1,510,872.66		3,708,653,047.05
其他资本公积	78,284,759.49			78,284,759.49
合计	3,785,426,933.88	1,510,872.66		3,786,937,806.54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本集团本期资本公积增加主要系子公司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 4,900 万元取得海南鸿德现代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原持有的海南海垦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49% 股权所致。

56、库存股适用 不适用**57、其他综合收益**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发生金额					期末余额
		本期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前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期转入损益	减：所得税费用	税后归属于母公司	税后归属于少数股东	
一、以后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重新计算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和净资产的变动							
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二、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中：权益法下在被投资单位以后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中享有的份额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4,566,808.55	-13,127,414.93		-13,127,414.93		-17,694,223.48
其他综合收益合计	-4,566,808.55	-13,127,414.93		-13,127,414.93		-17,694,223.48

其他说明，包括对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转为被套期项目初始确认金额调整：

/

58、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59、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法定盈余公积	356,005,671.04	1,081,959.89		357,087,630.93
合计	356,005,671.04	1,081,959.89		357,087,630.93

盈余公积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

60、未分配利润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	上期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83,033,475.98	914,542,074.9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调增+，调减-）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3,033,475.98	914,542,074.97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61,305,465.42	-989,713,207.75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1,081,959.89	
应付普通股股利		7,862,343.20
期末未分配利润	-22,809,970.45	-83,033,475.98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4、由于同一控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 元。

61、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8,144,831,743.78	7,717,044,062.23	7,920,927,409.40	7,937,790,686.82
其他业务	731,675,032.02	626,925,959.71	479,194,136.08	367,888,987.15
合计	8,876,506,775.80	8,343,970,021.94	8,400,121,545.48	8,305,679,673.97

62、税金及附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税	752,077.66	2,938,471.72
城市维护建设税	3,212,684.25	1,201,120.41
教育费附加	1,341,549.34	656,854.97
房产税	3,594,608.66	
土地使用税	7,803,065.03	
印花税	5,541,290.23	
地方教育费附加	1,111,080.39	455,747.64
其他	2,096.66	12,745.29
合计	23,358,452.22	5,264,940.03

其他说明：

/

63、销售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费	128,503,912.18	191,546,795.82
仓储保管费	25,858,680.40	28,142,505.68
职工薪酬	17,997,461.82	22,600,527.49
包装物	15,796,481.63	10,947,348.75
装卸费	9,892,050.73	11,012,023.19
差旅费	1,497,621.31	2,018,107.62
业务费	660,915.53	748,106.88
货物代理费	181,442.73	33,801,043.25
育林基金		5,792,886.50
其他	7,151,209.61	12,653,136.19
合计	207,539,775.94	319,262,481.37

其他说明：

本期销售费用较上期减少，主要是上期新加坡公司采购泰国橡胶局烟片胶增加了货物代理费，本期无此类业务。

64、管理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职工薪酬（注1）	257,895,549.47	187,036,961.94
保险费	133,887,754.52	141,809,421.35
综合服务费	58,701,260.11	58,674,681.73
折旧费	28,483,647.84	31,714,364.49
聘请中介机构费（注2）	18,777,495.84	5,907,160.82
车辆费用	16,306,866.47	19,182,335.29
业务招待费	13,146,974.50	14,397,269.05
摊销费用	11,723,836.07	12,296,464.79
修理费	11,514,873.76	15,992,115.32
税金	7,953,119.80	25,835,251.76
差旅费	7,688,973.97	8,732,200.02
办公费	7,010,215.56	7,824,895.71
水电费物管费	5,121,869.74	5,146,220.71
通讯费	2,663,313.21	2,606,767.27
会议费	1,250,005.98	1,885,238.56
其他	26,040,935.89	27,475,826.33
合计	608,166,692.73	566,517,175.14

其他说明：

注1：工薪增加的原因是本集团计提了2016年的年终奖。

注2：因2016年度公司启动非公开发行股份并购买资产，导致中介费用增长较大。

65、财务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利息支出	159,194,375.21	131,357,771.04
减：利息收入	-19,909,688.13	-22,200,127.87
汇兑损失	-7,359,783.61	1,701,192.63
金融机构手续费	5,305,094.34	10,151,628.19
合计	137,229,997.81	121,010,463.99

其他说明：

/

66、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一、坏账损失	27,171,482.19	6,485,524.66
二、存货跌价损失	9,070,844.35	335,262,671.49
三、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65,481,401.42
合计	36,242,326.54	407,229,597.57

其他说明：

/

67、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产生公允价值变动收益的来源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45,218,601.11	18,739,453.44
其中：衍生金融工具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50,440,804.55	13,517,25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28,151,114.58
合计	45,218,601.11	-9,411,661.14

其他说明：

/

68、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7,824,458.15	5,972,504.21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107,522,945.01	150,081,799.64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等取得的投资收益	5,246,325.00	3,676,963.58
理财产品收益	9,497,449.54	21,599,576.95
其他		-2,368,400.00
合计	-100,603,628.62	178,962,444.38

其他说明：

/

69、营业外收入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利得合计	373,166,850.28	3,749,105.71	373,166,850.28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利得	29,476,191.82	3,749,105.71	29,476,191.82
无形资产处置利得	343,690,658.46		343,690,658.46
接受捐赠		50,000.00	
政府补助	116,581,034.35	112,573,503.75	116,581,034.35
征地补偿款	138,103,294.79		138,103,294.79
其他	17,267,770.81	33,216,157.19	17,267,770.81
合计	645,118,950.23	149,588,766.65	645,118,950.23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助项目	本期发生金额	上期发生金额	与资产相关/与收益相关
橡胶树风灾保险补贴（注1）	86,996,065.69	92,081,535.00	与收益相关
递延收益转入	13,711,568.03	9,088,487.48	与资产相关
农业技术试验示范专项经费	328,963.29	5,200,000.00	与收益相关

土地使用税减免额和增值税退税款	4,561,158.76		与收益相关
天然橡胶良种补贴	2,942,629.00		与收益相关
2016 年省重大科技计划项目专项资金	1,950,000.00		与收益相关
替代种植财政补贴	1,611,700.00		与收益相关
上海市浦东新区世博地区开发管理委员会开发扶持资金	908,000.00		与收益相关
绿化宝岛资金	900,000.00		与收益相关
扶持 2014 年台风“威马逊”影响补助		2,000,000.00	
林业基本建设资金		1,000,000.00	
其他	2,670,949.58	3,203,481.27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16,581,034.35	112,573,503.75	/

注 1：橡胶树风灾保险补贴：2016 年公司与中国人保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海南省分公司签订橡胶树风灾保险合同，约定保费总计 13,384.01 万元。根据海南橡胶 2016 年橡胶树综合保险统保项目保险协议书及《2015 年海南省农业保险实施方案》，公司自行承担保费 35%（46,844,035.38 元）、中央财政补贴和海南省财政补贴分别补贴 40%和 25%（共计 86,996,065.69 元），并由保险人负责向海南省财政厅申请拨付。2016 年保险合同责任期间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6 年 12 月 31 日，因此 2016 年 1 月起本公司按保费总额分月确认管理费用，并按政府补贴比例（65%）同时确认政府补助计入当期营业外收入，本期确认保险合同所对应的营业外收入 86,996,065.69 元。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0、营业外支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计入当期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失合计	4,423,535.96	7,791,215.51	4,423,535.96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损失	4,059,735.44	7,791,215.51	4,059,735.44
无形资产处置损失	363,800.52		363,800.52
对外捐赠	324,052.57	81,225.00	324,052.57
赔偿支出	8,290,537.42	943,287.43	8,290,537.42
其他	8,618,020.36	11,589,637.43	8,618,020.36
合计	21,656,146.31	20,405,365.37	21,656,146.31

其他说明：

/

71、所得税费用

(1) 所得税费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当期所得税费用	15,979,478.81	12,872,745.94
递延所得税费用	7,897,190.50	-56,034,373.52
合计	23,876,669.31	-43,161,627.58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利润总额	88,077,285.03
按法定/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22,019,321.26
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509,523.2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14,525.63
非应税收入的影响	-420,852,082.70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360,485,130.47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12,447.77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62,331,745.65
所得税费用	23,876,669.31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2、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详见附注

73、现金流量表项目

(1).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征地补偿款	278,884,109.48	19,551,966.00
政府补助	49,512,322.75	36,418,410.77
保证金、押金及其他	38,338,431.99	31,921,637.97
利息收入	19,908,382.92	22,200,127.87
收到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往来款		160,000,000.00
收到灾害保险赔款	28,672,782.67	41,415,312.07
回收收购站周转借款	7,886,147.80	25,674,263.40
收胶工暂借还款	23,436,313.73	50,893,161.08
合计	446,638,491.34	388,074,879.16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2).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运输、仓储支出	180,051,124.94	275,449,716.69
支付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往来款		220,000,000.00
保证金、押金及其他	33,866,746.49	73,721,004.64
综合服务费	58,701,260.11	58,674,681.73

收购站周转借款	14,655,033.62	27,475,000.00
保险费	47,543,376.69	49,727,886.35
胶工暂借款	66,230,519.81	58,564,085.59
风灾损失清理支出	17,074,353.88	24,340,958.19
其他付现费用	95,622,365.30	50,136,700.07
合计	513,744,780.84	838,090,033.26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3).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融资租赁款	311,375.10	350,466.00
套期保值投资收益		150,081,799.64
套期保值占用保证金	86,246,769.84	
购买子公司收到的现金净额	18,414.67	
合计	86,576,559.61	150,432,265.64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4).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期货占用保证金		105,467,269.31
合计		105,467,269.31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说明：

/

(5).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6).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74、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1)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补充资料	本期金额	上期金额
1.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净利润	64,200,615.72	-982,946,974.49
加：资产减值准备	36,242,326.54	407,229,597.57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耗、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	235,355,028.86	243,155,643.30
无形资产摊销	11,544,815.11	11,401,568.08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5,341,506.33	4,044,026.00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367,578,521.78	3,364,968.13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164,792.54	677,141.67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45,218,601.11	9,411,661.14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159,194,375.21	131,357,771.04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100,603,628.62	-178,962,444.38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329,628.00	-56,313,240.59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1,432,437.50	1,432,437.50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5,000,561.56	-794,348,803.9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481,417,590.75	596,620,643.40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246,440,468.33	365,946,341.08
其他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36,395,255.44	-237,929,664.51
2. 不涉及现金收支的重大投资和筹资活动：		
债务转为资本		
一年内到期的可转换公司债券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变动情况：		
现金的期末余额	2,146,768,850.53	1,308,612,136.79
减：现金的期初余额	1,308,612,136.79	1,390,663,064.26
加：现金等价物的期末余额		
减：现金等价物的期初余额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838,156,713.74	-82,050,927.47

(2) 本期支付的取得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金额
本期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减：购买日子公司持有的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18,414.67
其中：海胶鲍海生态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18,414.67
加：以前期间发生的企业合并于本期支付的现金或现金等价物	
取得子公司支付的现金净额	-18,414.67

其他说明：

/

(3) 本期收到的处置子公司的现金净额

□适用 √不适用

(4) 现金和现金等价物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一、现金	2,146,768,850.53	1,308,612,136.79
其中：库存现金	249,000.29	430,797.26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2,066,140,798.45	1,034,172,126.91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其他货币资金	80,379,051.79	274,009,212.62
可用于支付的存放中央银行款项		

存放同业款项		
拆放同业款项		
二、现金等价物		
其中：三个月内到期的债券投资		
三、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146,768,850.53	1,308,612,136.79
其中：母公司或集团内子公司使用受限制的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5、所有者权益变动表项目注释

说明对上年期末余额进行调整的“其他”项目名称及调整金额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76、所有权或使用权受到限制的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账面价值	受限原因
货币资金	40,839,763.30	本集团由于诉讼事项使用权受限的货币资金为 827,699.52 元，其余的均为银行承兑汇票保证金。
合计	40,839,763.30	/

其他说明：

/

77、外币货币性项目

(1). 外币货币性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期末外币余额	折算汇率	期末折算人民币余额
货币资金			
其中：美元	11,720,978.21	6.937	81,308,425.84
新加坡元	708,769.30	4.7995	3,401,738.26
应收账款	26,838,666.12	6.937	186,179,826.87
其中：美元	26,838,666.12	6.937	186,179,826.87

其他说明：

/

(2). 境外经营实体说明，包括对于重要的境外经营实体，应披露其境外主要经营地、记账本位币及选择依据，记账本位币发生变化的还应披露原因。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境外主要经营地	记账本位币	记账本位币的选择依据
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新加坡	美元	国际贸易通行币种

78、套期

√适用 □不适用

按照套期类别披露套期项目及相关套期工具、被套期风险的相关的定性和定量信息：

对套期会计处理方法详见本报告附注（5）32。

7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八、合并范围的变更**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1) 本期发生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时点	股权取得成本	股权取得比例(%)	股权取得方式	购买日	购买日的确定依据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收入	购买日至期末被购买方的净利润
海胶鲍海生态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2016. 3. 1	41, 872, 500. 00	49%	购买	2016. 3. 1	取得控制权		-2, 218, 678. 12

其他说明：

/

(2) 合并成本及商誉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并成本	
--现金	41, 872, 500. 00
--非现金资产的公允价值	
--发行或承担的债务的公允价值	
--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	
--或有对价的公允价值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于购买日的公允价值	
--其他	
合并成本合计	41, 872, 500. 00
减：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	39, 722, 350. 00
商誉/合并成本小于取得的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金额	2, 150, 150. 00

合并成本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或有对价及其变动的说明：

评估

大额商誉形成的主要原因：

/

其他说明：

/

(3). 被购买方于购买日可辨认资产、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海胶鲍海生态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购买日公允价值	购买日账面价值
资产：		
货币资金	18,414.67	18,414.67
应收款项	921,816.00	921,816.00
预付款项	3,712,328.34	3,712,328.34
其他应收款	13,020,445.13	11,203,569.92
存货	19,152,357.08	11,956,357.08
固定资产	33,044,142.16	31,662,742.16
无形资产		
在建工程	574,147.77	574,147.77
递延所得税资产	55,803.45	55,803.45
负债：		
借款		
应付款项	431,705.20	431,705.20
应付职工薪酬	186,751.08	186,751.08
应交税费	-75,597.74	-75,597.74
其他应付款	26,375,014.43	26,375,014.43
递延所得税负债		
净资产	43,581,581.63	33,187,306.42
减：少数股东权益		
取得的净资产	43,581,581.63	33,187,306.42

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确定方法：

评估

企业合并中承担的被购买方的或有负债：

/

(4). 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按照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企业合并并且在报告期内取得控制权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5). 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无法合理确定合并对价或被购买方可辨认资产、负债公允价值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适用 √不适用

3、反向购买

□适用 √不适用

4、 处置子公司

是否存在单次处置对子公司投资即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是否存在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投资且在本期丧失控制权的情形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原因的合并范围变动

说明其他原因导致的合并范围变动（如，新设子公司、清算子公司等）及其相关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新设主体

名称	新纳入合并范围的时间	期末净资产	合并日至期末 净利润
上海衍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2,647,312.23	1,647,312.23
海南海胶丰沐茶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3,852,042.48	-147,957.52
海南海胶哲林果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19,843,614.83	-156,385.17
海南海胶乐香油茶产业有限公司	2016 年 1 月	9,913,965.92	-86,034.08

6、 其他

适用 不适用

九、在其他主体中的权益

1、在子公司中的权益

(1). 企业集团的构成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取得方式
				直接	间接	
海南老城海胶深加工产业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工业	100		设立
海南安顺达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工业	100		设立
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任公司	澄迈	澄迈	工业	100		设立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商业	100		设立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		设立
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新加坡	新加坡	商业	100		设立
海南海垦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	海口	商业		100	设立
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注1)	青岛	青岛	商业		100	设立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工业		51	设立
海南知知乳胶制品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工业	100		设立
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	云南	云南	工业	100		设立
江城嘉禾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云南	云南	工业		90	设立
海南宝亨林产有限责任公司	儋州	儋州	工业		51	设立
洋浦海垦物流有限公司	洋浦	洋浦	运输		100	设立
海南橡胶国际发展控股有限公司(注2)	香港	香港	商业	100		设立
中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注3)	塞拉利昂	塞拉利昂	农业	60		设立
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100		设立
海南省先进天然橡胶复合材料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工业	100		设立
海南海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农业	100		设立
海南东橡中财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注4)	海口	海口	商业		49	设立
青岛世纪商通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青岛	青岛	商业		100	设立
上海衍荣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贸易		100	设立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海口	海口	工业	75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农垦宝宁林产有限公司	万宁	万宁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农垦宝乐林产有限公司	乐东	乐东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农垦宝联林产有限公司	儋州	儋州	工业		100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运输	94.49		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云南领航物流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云南陆航物流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运输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西双版纳华热亚橡胶有限公司	西双版纳	西双版纳	工业		8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普洱锦森木业有限公司	普洱	普洱	贸易		55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锦森橡胶有限公司	老挝	老挝	农业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云南绿航生物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昆明	昆明	贸易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波乔绿航生物能源发展有限公司	老挝	老挝	农业		100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胶鲷海生态实业(海南)有限公司(注5)	澄迈	澄迈	农业		49	非同一控制企业合并
海南海胶丰沐茶业有限公司	老城	老城	农业		51	设立
海南海胶哲林果业有限公司(注6)	三亚	三亚	农业		45	设立
海南海胶乐香油茶产业有限公司(注7)	老城	老城	农业		45	设立

在子公司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

持有半数或以下表决权但仍控制被投资单位、以及持有半数以上表决权但不控制被投资单位的依据:

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表决权, 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对于纳入合并范围的重要的结构化主体, 控制的依据:

/

确定公司是代理人还是委托人的依据:

/

其他说明:

注1: 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已经委托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管理, 托管后公司对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不再具有控制权, 故未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2: 海南橡胶国际发展控股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21日根据《公司条例》(香港法例第32章)在香港登记注册, 并取得公司注册证书, 注册资本为1万港元。报告期内该公司未收到投资, 尚未实际经营业务, 且未建立账册, 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注3: 中塞农业发展有限公司于2013年11月4日在塞拉利昂注册。报告期内该公司未收到投资, 尚未实际经营业务, 且未建立账册, 故未纳入合并范围。

注4: 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表决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5: 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表决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6: 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表决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注7: 在董事会中占有多数表决权。将其纳入合并范围。

(2). 重要的非全资子公司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少数股东持股比例	本期归属于少数股东的损益	本期向少数股东宣告分派的股利	期末少数股东权益余额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25	3,725,983.48		44,224,014.30

普洱锦森木业有限公司	45	-312,310.15		18,102,140.48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49	1,829,737.36		18,032,770.68
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5.51	-780,391.11		6,264,207.02
海南宝亨林产有限责任公司	49	-148,335.64		4,514,502.84
西双版纳华热亚橡胶有限公司	15	121,772.63		4,123,493.64
江城嘉禾橡胶有限责任公司	10	50,769.98		174,514.61
海胶鲷海生态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51	-1,386,246.49		42,195,335.15
海南海胶丰沐茶业有限公司	49	-72,499.18		1,887,500.82
海南海胶哲林果业有限公司	55	-86,011.84		10,913,988.16
海南海胶乐香油茶产业有限公司	55	-47,318.74		5,452,681.26
合计		2,895,150.30		155,885,148.96

子公司少数股东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子公司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以4,900万元取得海南鸿德现代商业管理有限公司原持有的海南海垦农资有限责任公司49%股权，并已于2016年5月19日进行了工商变更登记。

(3). 重要非全资子公司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子公司名称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	资产合计	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0,503,536.81	72,296,389.23	262,799,926.04	62,166,810.35	1,189,784.95	63,356,595.30	177,559,119.49	75,304,966.47	252,864,085.96	67,943,386.62	2,062,704.25	70,006,090.87
普洱锦森木业有限公司	42,864,583.20	35,218,816.69	78,083,399.89	37,856,970.42		37,856,970.42	60,051,116.09	34,975,948.52	95,027,064.61	54,106,612.59		54,106,612.59
海胶鲷海生态实	59,065,223.55	45,586,436.34	104,651,659.89	31,599,148.82		31,599,148.82						

业 (海 南) 有 限 公 司												
---	--	--	--	--	--	--	--	--	--	--	--	--

子公司名称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营业收入	净利润	综合收益总额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	193,155,368.20	16,585,335.65	16,585,335.65	52,994,187.91	184,100,952.92	21,160,783.96	21,160,783.96	25,218,523.00
普洱锦森木业有限公司	71,855,797.33	-694,022.55	-694,022.55	36,313,170.40	111,827,421.19	878,056.08	878,056.08	36,542,344.54
海胶福海生态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617,808.00	-4,307,410.77	-4,307,410.77	-15,715,249.30				

其他说明：

/

(4). 使用企业集团资产和清偿企业集团债务的重大限制：

适用 不适用

(5). 向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提供的财务支持或其他支持：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在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且仍控制子公司的交易

适用 不适用

3、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中的权益

适用 不适用

(1). 重要的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名称	主要经营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持股比例(%)		对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的会计处理方法
				直接	间接	
一、合营企业						
1. 海南新海康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农业		49	权益法
二、联营企业						
1.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金融	20		权益法
2. 中橡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商业	47		权益法
3. 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上海	上海	商业	41		权益法
4. 国药集团健康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医疗器械	24		权益法

5. 海南海胶闽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农业		45	权益法
6. 海南天地海胶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农业		49	权益法
7. 海南华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农业		46.03	权益法
8. 海南曙光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海口	海口	农业	39.6		权益法
9. 北京海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北京	北京	贸易	29.34		权益法
10. 中垦天然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农业	40		权益法
11. 海南易石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澄迈	澄迈	贸易		25	权益法

在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的持股比例不同于表决权比例的说明：

/

持有 20%以下表决权但具有重大影响，或者持有 20%或以上表决权但不具有重大影响的依据：

/

(2). 重要合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新海康源农业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海南新海康源农业科技 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1,475,427.66		13,986,924.03	
其中：现金和现金等价物	4,160.38		515,347.14	
非流动资产	3,660,642.43		5,039,043.45	
资产合计	5,136,070.09		19,025,967.48	
流动负债	5,940,314.13		945,538.11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5,940,314.13		945,538.11	
少数股东权益	-410,164.46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394,079.58		18,080,429.37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份额	-193,098.99		8,859,410.39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账面价值	0		8,859,410.39	
存在公开报价的合营企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83,760.67		32,478.63	
财务费用				
所得税费用				
净利润	-18,884,673.41		-1,919,570.63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18,884,673.41		-1,919,570.63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合营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3). 重要联营企业的主要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海南华海实业发 展有限公司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 有限公司	海南华海实业 发展有限公司
流动资产	2,438,652,269.54	57,341,310.83	832,574,990.70	75,869,445.11
非流动资产	1,223,476,621.73	90,033,986.36	911,682,627.51	4,417,873.54
资产合计	3,662,128,891.27	147,375,297.19	1,744,257,618.21	80,287,318.65
流动负债	3,084,098,973.55	40,049,424.04	1,174,340,398.30	3,203,584.65
非流动负债				
负债合计	3,084,098,973.55	40,049,424.04	1,174,340,398.30	3,203,584.65
少数股东权益		9,858,334.74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权益	578,029,917.72	97,467,538.41	569,917,219.91	77,083,734.00
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净资产 份额	115,605,983.54	44,896,884.88	113,983,443.98	43,687,680.30
调整事项				
--商誉				
--内部交易未实现利润				
--其他				
对联营企业权益投资的 账面价值	115,605,983.54	44,896,884.88	113,983,443.98	43,687,680.30
存在公开报价的联营企 业权益投资的公允价值				
营业收入	65,837,240.39	11,363,063.68	56,408,361.79	1,600,980.75
净利润	38,031,628.50	-2,622,415.69	33,243,256.32	-2,916,266.00
终止经营的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38,031,628.50	-2,622,415.69	33,243,256.32	-2,916,266.00
本年度收到的来自联营 企业的股利				

其他说明

/

(4). 不重要的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汇总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期末余额/ 本期发生额	期初余额/ 上期发生额
合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联营企业：		
投资账面价值合计	625,825,855.58	49,697,141.26
下列各项按持股比例计算的合计数		
--净利润	-45,301,104.93	1,576,762.26
--其他综合收益		
--综合收益总额	-45,301,104.93	1,576,762.26

其他说明

/

(5).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向本公司转移资金的能力存在重大限制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 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发生的超额亏损

适用 不适用

(7). 与合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未确认承诺

适用 不适用

(8). 与合营企业或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或有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重要的共同经营

适用 不适用

5、在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中的权益

未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的结构化主体的相关说明：

适用 不适用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与金融工具相关的风险

适用 不适用

1、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不能履行义务，造成另一方发生财务损失的风险。

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按照本集团的政策，需对所有要求采用信用方式进行交易的客户进行信用审核。另外，本集团对应收账款余额进行持续监控，以确保本集团不致面临重大坏账风险。对于未采用相关经营单位的记账本位币结算的交易，除非本集团信用控制部门特别批准，否则本集团不提供信用交易条件。

本集团其他金融资产包括货币资金、可供出售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及其他应收款等，这些金融资产的信用风险源自交易对手违约，最大风险敞口等于这些工具的账面金额。本集团还因提供财务担保而面临信用风险，详见附注披露的相关内容。

本集团与客户间的贸易条款以信用交易为主，且一般要求新客户预付款或采取货到付款方式进行。交易记录良好的客户可获得比较长的信贷期。由于本集团仅与经认可的且信誉良好的第三方进行交易，所以无需担保物。信用风险集中按照交易对手、地理区域和行业进行管理。由于本

集团的应收账款客户群广泛地分散于不同的部门和行业中，因此在本集团内部不存在重大信用风险集中。合并资产负债表中应收账款的账面价值正是本集团可能面临的最大信用风险。截至报告期末，本集团的应收账款中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的款项占43.98%（上期末为44.21%），本集团并未面临重大信用集中风险。

本集团因应收账款和其他应收款产生的信用风险敞口的量化数据，参见附注披露的相关内容。

2、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本集团内各子公司负责监控自身的现金流量预测，总部财务部门在汇总各子公司现金流量预测的基础上，在集团层面持续监控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以确保维持充裕的现金储备；同时持续监控是否符合借款协议的规定，从主要金融机构获得提供足够备用资金的承诺，以满足短期和长期的资金需求。

金融负债按未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所作的到期期限分析如下：

期末余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含1年）	1-3年（含3年）	3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609,883,029.82				1,609,883,029.8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56,350.00				656,350.00
应付票据	90,000,000.00				90,000,000.00
应付账款	204,684,416.17				204,684,416.17
应付利息	4,823,270.43	203,791,816.06			208,615,086.49
其他应付款	372,123,833.63				372,123,833.63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55,813,346.43				555,813,346.43
长期借款		1,785,000,000.00			1,785,000,000.00
合 计	2,837,984,246.48	1,988,791,816.06	-	-	4,826,776,062.54

期初余额：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 目	金融负债				
	1年以内（含1年）	1-3年（含3年）	3至5年 （含5年）	5年以上	合计
短期借款	1,268,686,001.62				1,268,686,001.62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64,672,454.55				64,672,454.55
应付票据	300,000,000.00				300,000,000.00
应付账款	362,445,997.96				362,445,997.96

项 目	金融负债				
	1 年以内 (含 1 年)	1-3 年 (含 3 年)	3 至 5 年 (含 5 年)	5 年以上	合计
应付利息	97,286,846.74	104,077,914.40			206,597,989.91
其他应付款	398,966,621.00				398,966,621.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932,000.00				30,932,000.00
长期借款		1,606,813,346.43			1,606,813,346.43
合 计	2,522,989,921.87	1,710,891,260.83			4,239,114,411.47

3、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其他价格风险。

A、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以下所列外币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由于货币性资产和货币性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化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		上期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对美元贬值 4%	2,482,292.70	-2,392,109.57	5,128,710.44	-2,292,213.28
人民币对美元升值 4%	-2,482,292.70	2,392,109.57	-5,128,710.44	2,292,213.28
人民币对新加坡币贬值 4%	136,069.53		89,105.56	
人民币对新加坡币升值 4%	-136,069.53		-89,105.56	
人民币对泰铢贬值 4%			82.4	
人民币对泰铢升值 4%			-82.4	
人民币对老挝基普贬值 4%			38.56	
人民币对老挝基普升值 4%			-38.56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B、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本集团的利率风险产生于银行借款及应付债券等带息债务。浮动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现金流量利率风险，固定利率的金融负债使本集团面临公允价值利率风险。本集团根据当时的市场环境来决定固定利率及浮动利率合同的相对比例。2016年12月31日，本集团的带息债务主要为以人民币计价的浮动利率借款合同，金额合计为462,524,624.70元，及以人民币计价的固定利率合同，金额为3,488,171,751.55元。

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浮动利率金融资产和负债的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		上期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人民币基准利率增加 25 个基准点	-1,156,311.56		-5,246,863.37	
人民币基准利率减少 25 个基准点	1,156,311.56		5,246,863.37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C、其他价格风险

其他价格风险，是指汇率风险和利率风险以外的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无论这些变动是由于与单项金融工具或其发行方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还是由于与市场内交易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有关的因素而引起的。

本集团持有的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工具产生了投资价格风险。

该金融工具的其他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见下表，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发生变动时，将对净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影响。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 目	本期		上期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净利润变动	股东权益变动
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增加 5%	-32,817.50		7,706,252.44	
交易性金融工具公允价值减少 5%	32,817.50		-7,706,252.44	

注1：上表以正数表示增加，以负数表示减少。

注2：上表的股东权益变动不包括留存收益。

注3：不考虑可能影响利润表的减值等因素。

4、公允价值

详见本附注（十一）。

十一、公允价值的披露

1、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的期末公允价值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	合计
一、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衍生金融资产				
2.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二)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1) 债务工具投资				
(2) 权益工具投资				
(3) 其他				
(三) 投资性房地产				
1. 出租用的土地使用权				
2. 出租的建筑物				
3. 持有并准备增值后转让的土地使用权				
(四) 生物资产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五) 交易性金融负债				
其中：发行的交易性债券				
衍生金融负债	656,350.00			656,350.00
其他				
(六) 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656,350.00			656,350.00
二、非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				
(一) 持有待售资产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总额				
非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负债总额				

2、持续和非持续第一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市价的确定依据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期末公允价值	可观察输入值
衍生金融资产	/	/
衍生金融负债	656,350.00	上海期货交易所相关合约收盘价

3、持续和非持续第二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4、持续和非持续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采用的估值技术和重要参数的定性及定量信息
适用 不适用
- 5、持续的第三层次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期初与期末账面价值间的调节信息及不可观察参数敏感性分析
适用 不适用
- 6、持续的公允价值计量项目，本期内发生各层级之间转换的，转换的原因及确定转换时点的政策
适用 不适用
- 7、本期内发生的估值技术变更及变更原因
适用 不适用
- 8、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情况
适用 不适用
- 9、其他
适用 不适用
- 十二、关联方及关联交易
- 1、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注册资本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持股比例(%)	母公司对本企业的表决权比例(%)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海南省海口市滨海大道海垦国际金融中心第42层	农业	88 亿元	69.06	69.06

本企业的母公司情况的说明

根据2010年8月4日中共海南省委第八次全体（扩大）会议通过《关于进一步深化海南农垦管理体制改革的决定》（琼发〔2010〕8号）：“（四）2010年10月前完成海南省农垦总局和海南省农垦总公司政企分开…”。根据上述《决定》的要求，海南省农垦总公司于2010年9月27日完成工商变更，企业类型由全民所有制变更为有限责任公司（国有独资），注册资本由人民币16亿元增加至40亿元，企业名称由海南省农垦总公司变更为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

根据《中共海南省委海南省人民政府关于推进新一轮海南农垦改革发展的实施意见》的要求，海南省农垦总局和海南省农垦集团有限公司合并组建为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2015年12月23日该公司注册成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88亿元。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正在进行国有资产清产核资工作，待后续确定下属企业范围后，公司将根据规定重新认定关联方。目前公司关联方与2015年认定的关联方范围一致。

本企业最终控制方是海南省国有资产监督管理委员会

其他说明：

/

2、本企业的子公司情况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子公司的情况详见附注

3、 本企业合营和联营企业情况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适用 不适用

本企业重要的合营或联营企业详见附注。

本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或前期与本公司发生关联方交易形成余额的其他合营或联营企业情况如下

适用 不适用

合营或联营企业名称	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新海康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合营企业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北京海垦商贸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橡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国药集团健康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华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中垦天然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天地海胶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海南海胶闽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联营企业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关联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他关联方名称	其他关联方与本企业关系
海南省农垦藤桥机械厂	股东的子公司
保亭三道投资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农垦工业开发建设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华利家具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农垦金龙物资实业总公司湛江转运站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金环物资实业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金冠包装工贸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木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农垦橡胶研究所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农垦农业开发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农垦烨运宏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亚龙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农垦中心测试站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农垦设计院	股东的子公司
R1 International Pte Ltd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中新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中源集团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宏达实业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花卉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机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现代农业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淇利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国营西联木材厂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国营西培农场木材加工厂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农垦营根机械厂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农垦植保中心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总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海南橡城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股东的子公司

其他说明

/

5、关联交易情况

(1).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采购商品/接受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橡胶产品	19,638.19	23,208.85
R1 International Pte Ltd	购买商品-橡胶产品	4,413.95	6,704.29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总公司	工程款	941.39	1,562.16
海南农垦植保中心	工程款	238.46	111.49
海南农垦烨运宏实业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设备款及工程款	105.28	437.89
海南金冠包装工贸有限公司	购买商品-乳胶桶	100.89	169.68
中橡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交易手续费	72.05	5.97
海南省农垦设计院	接受劳务-工程设计费	35.32	9.98
海南橡城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监理费	7.49	9.22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126.6
海南省农垦工业开发建设总公司	工程款		84.63
海南农垦木材公司	锯材租金		21.67
海南亚龙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16.05
海南省农垦中心测试站	接受劳务-仪器维修费		15.85
海南淇利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工程款		2.19

出售商品/提供劳务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币种：人民币

关联方	关联交易内容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橡胶产品	6,282.74	2,894.03
R1 International Pte Ltd	销售商品-橡胶产品	387.39	
海南海胶闽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商品-肥料、农药产品	42.65	

购销商品、提供和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 关联受托管理/承包及委托管理/出包情况

本公司受托管理/承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托管/承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委托管理/出包情况表:

适用 不适用

关联管理/出包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3). 关联租赁情况**

本公司作为出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承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上期确认的租赁收入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906,561.00	916,216.00
海南农垦中新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21,955.50
国药集团健康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房屋	415,838.74	306,522.90
海南农垦房地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房屋		164,849.70
海南农垦小额贷款有限公司	房屋	401,226.63	789,297.60

本公司作为承租方: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出租方名称	租赁资产种类	本期确认的租赁费	上期确认的租赁费
海南华利家具公司	厂房及设备		238,350.00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房屋	760,092.00	760,092.00

关联租赁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4). 关联担保情况**

本公司作为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作为被担保方

适用 不适用

关联担保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5). 关联方资金拆借**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币种: 人民币

关联方	拆借金额	起始日	到期日	说明
拆入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	2015-9-18	2018-9-18	控股子公司云南陆航物流服务有限公司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20,000,000.00	2016-7-1	2017-6-30	全资子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	100,000,000.00	2016-8-18	2017-8-17	全资子公司上海龙橡国际贸

务有限公司				易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6-12-23	2017-12-22	全资子公司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0	2016-8-23	2017-8-22	控股子公司海南海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	2016-11-15	2017-11-14	控股孙公司海南海垦农资有限责任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9-27	2016-12-26	控股子公司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8-22	2016-12-16	全资子公司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8-19	2016-12-16	全资子公司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借款
合计	728,000,000.00			
拆出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50,000,000.00	2015-9-6	2016-9-5	本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3-16	2016-3-15	本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2015-12-25	2016-12-24	全资子公司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	2015-9-21	2016-9-16	控股子公司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5-6-30	2016-6-29	全资子公司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3,000,000.00	2016-9-27	2016-12-26	控股子公司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16-8-22	2016-12-16	全资子公司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借款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2016-8-19	2016-12-16	全资子公司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借款
合计	713,000,000.00			

上述关联借款均由本公司为子公司提供担保。本期本集团向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支付关联方拆入资金利息 17,233,793.88 元。

(6). 关联方资产转让、债务重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467.72	389.45

(8). 其他关联交易

适用 不适用

A、土地使用权承包

农垦集团下属分支机构、附属企业合法取得的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授权农垦集团统一处置，农垦集团将自己及授权范围内的土地使用权承包给公司使用，公司主要用于种植橡胶林、防护林等林木以及从事其他农业生产活动。双方一致同意，将承包的土地分为三类并分别确定土地使用的价格：

①开割胶园用地，开割胶园用地分为三级：一级土地使用权的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85 元/亩；二级土地使用权的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70 元/亩；三级土地使用权的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60 元/亩。

②未开割胶园用地，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40 元/亩。

③防护林用地，年承包金为人民币 30 元/亩。

每三年参照届时的社会物价水平、通货膨胀及海南省同类农业用地的使用权价值等因素的变动幅度，如三年内上述任何一项因素变动幅度超过 20%，则由双方另行协商确定年承包金的调整幅度。

2010 年 9 月，根据农垦集团国有土地确权、办证的进展及公司承包使用有关国有土地情况，农垦集团与公司签署《〈土地使用权承包协议〉之补充协议》，重新确认公司承包使用农垦集团国有土地总面积为 351.55 万亩，原定价原则不变，土地承包金总金额确定为 21,470.51 万元，该补充协议自协议签订次月起执行。

2016 年度支付承包金 21,443.50 万元。

B、综合服务费

农垦集团向公司提供以下服务：基础设施（包含道路、桥梁、涵洞等）等生产辅助系统的使用、物业管理维护等后勤配套设施服务。双方同意，确定每项服务或供应的费用时参照以下标准和顺序：

①使用存续农场道路桥涵的定价：主要参照近年发生费用，按道路桥涵的类型，经双方协商定价，原则上控制在 1,900-3,250 元/公里·年；

②存续农场场部社区物业的管理费：根据各基地分公司的规模大小，按四个类型划分场部社区物业的管理费，分一、二、三、四类型定价为 60、55、50、45 万元/年。

2016 年度支付综合服务费用 5,859.47 万元。

C、委托管理

公司全资子公司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的全资子公司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处于无业务、无人员的休眠状态；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为实现进口胶保税交易业务，需要具备拥有保税商品货权的资质。为此，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提出接管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并与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签订了《委托经营协议》，托管期为 2016 年 1 月 1 日至 2017 年 12 月 31 日。托管期内产生的利润按最低不低于当年可分配利润 10% 的比例分配，具体由双方协商；对托管期内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责任公司新增的债务、亏损、法律风险或其他或有风险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不承担义务。本年度本公司未取得托管收益。

6、关联方应收应付款项

(1). 应收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海南海胶闽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205,271.01	4,105.42		
应收账款	小计	205,271.01	4,105.42		
预付款项	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161,000,000.00	
预付款项	海南华利家具公司			187,516.25	
预付款项	小计			161,187,516.25	
其他非流动资产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总公司	2,275,529.83		2,868,801.04	
	海南省农垦藤桥机械厂	13,020.00		744,821.00	
	海南省农垦设计院	17,318.53		20,000.00	
	海南农垦烨运宏实业有限公司			752,020.00	
	小计	2,305,868.36		4,385,642.04	
其他应收款	中橡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1,528,766.10	251,262.85	362,350.00	7,247.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新海康源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881,278.50	17,625.57		
其他应收款	海南金冠包装工贸有限公司	822,000.00	822,000.00	822,000.00	822,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大宗商品交易中心有限责任公司	500,000.00	25,000.00	500,000.00	10,000.00
其他应收款	国药集团健康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35,789.40	715.79		
其他应收款	衍犀资产管理(上海)有限公司	21,370.00	427.4		
其他应收款	海南农垦中新集团有限公司	9,758.00	487.9	9,758.00	195.16
其他应收款	海南华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8,229.00	822.9		
其他应收款	中垦天然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200	4		
其他应收款	上海增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			5,996,683.56	119,933.67
其他应收款	海南华利家具公司			300,000.00	45,000.00
其他应收款	海南农垦木材公司			50,000.00	1,000.00
其他应收款	小计	3,807,391.00	1,118,346.41	8,040,791.56	1,005,375.83

(2). 应付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名称	关联方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应付账款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总公司	949,520.02	528,384.17
应付账款	海南农垦烨运宏实业有限公司	379,812.96	1,005,910.37
应付账款	海南省农垦工业开发建设总公司	145,286.62	122,572.31
应付账款	海南金冠包装工贸有限公司	86,779.00	89,524.00
应付账款	海南省农垦营根机械厂	51,540.00	
应付账款	海南省农垦设计院	34,122.00	126,061.80
应付账款	海南橡城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7,764.00	
应付账款	海南省农垦中心测试站	11,031.00	11,031.00

应付账款	海南省农垦藤桥机械厂	7,199.00	7,199.00
应付账款	海南淇利工程招标代理有限公司	6,700.00	6,700.00
应付账款	海南农垦花卉有限公司		898,392.34
应付账款	海南农垦植保中心		364,112.50
应付账款	海南橡城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185,788.60
应付账款	海南农垦金环物资实业总公司		170,351.00
应付账款	中橡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59,715.00
应付账款	海南农垦现代农业工贸股份有限公司		38,450.00
应付账款	海南亚龙木业有限责任公司		18,149.00
应付账款	小计	1,689,754.60	3,632,341.09
其他应付款	中橡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6,972,061.19	
其他应付款	海南华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1,50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578,093.92	
其他应付款	海南金冠包装工贸有限公司	222,222.22	
其他应付款	海南天地海胶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183,987.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橡城建设工程监理有限公司	74,894.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农垦烨运宏实业有限公司	55,892.00	55,892.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农垦中心测试站	14,994.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中橡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3,637.43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国营中建农场	3,115.86	55,892.00
其他应付款	青岛蟠龙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4,994.00	9,54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农垦建工集团总公司	3,637.43	2,985,001.78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农垦投资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3,115.86	2,058,261.11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国营西培农场木材加工厂		1,505,244.98
其他应付款	海南农垦机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136,709.50
其他应付款	海南省国营西联木材厂		50,000.00
其他应付款	海南农垦花卉有限公司		42,827.13
其他应付款	海南华利家具公司		10,000.00
其他应付款	小计	9,608,897.62	16,383,936.50
预收款项	海南华海实业发展有限公司	2,180,640.59	
预收款项	海南海胶闽星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252,313.00	
预收款项	海南天地海胶农业投资有限公司	749,702.87	
预收款项	小计	4,182,656.46	

7、关联方承诺

适用 不适用

详见本报告第五节重要事项中承诺履行情况章节相关内容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三、 股份支付

1、 股份支付总体情况

适用 不适用

2、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情况适用 不适用**4、股份支付的修改、终止情况**适用 不适用**5、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四、承诺及或有事项****1、重要承诺事项**适用 不适用**2、或有事项****(1). 资产负债表日存在的重要或有事项**适用 不适用**(2). 公司没有需要披露的重要或有事项，也应予以说明：**适用 不适用**3、其他**适用 不适用**十五、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1、重要的非调整事项**适用 不适用**2、利润分配情况**适用 不适用**3、销售退回**适用 不适用**4、其他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说明**适用 不适用

2017年1月18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发行审核委员会对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进行了审核。根据会议审核结果，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申请获得审核通过。截止报告日，本公司尚未收到中国证监会的书面核准文件。

十六、其他重要事项**1、前期会计差错更正****(1). 追溯重述法**适用 不适用**(2). 未来适用法**适用 不适用**2、债务重组**适用 不适用**3、资产置换****(1).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适用 不适用

(2). 其他资产置换

适用 不适用

4、年金计划

适用 不适用

5、终止经营

适用 不适用

6、分部信息

(1). 报告分部的确定依据与会计政策:

适用 不适用

(2). 报告分部的财务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公司无报告分部的, 或者不能披露各报告分部的资产总额和负债总额的, 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7、其他对投资者决策有影响的重要交易和事项

适用 不适用

8、其他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于2015年12月下发了“关于产业结构调整指导意见”, 计划从300余万亩胶园中划出37.3万亩胶园作为未来产业结构调整规划用地, 其中开割胶园29.33万亩, 未开割胶园8.8万亩。公司考虑到《关于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国有划拨土地使用权承包使用方案的批复》(琼复函〔2009〕108号)关于承包的土地“用于橡胶林及防护林的生产经营, 不得另作他用”, 以及海胶字〔2015〕96号文件“未取得林业等主管部门审批的情况下, 发展非胶项目不得改变林地性质”的相关规定, 以及目前发展非胶项目主体的实际情况。公司在发展非胶项目时, 将尽量利用老残胶园更新倒树后的土地, 最低限度的避免财产损失。

十七、 母公司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应收账款

(1). 应收账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728,299,758.50	99.45	933,877.57	0.13	727,365,880.93	1,334,773,556.37	99.82	1,459,290.55	0.11	1,333,314,265.82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4,021,365.57	0.55	4,021,365.57	100.00		2,456,348.57	0.18	2,456,348.57	100.00	
合计	732,321,124.07	/	4,955,243.14	/	727,365,880.93	1,337,229,904.94	/	3,915,639.12	/	1,333,314,265.82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应收账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其中：1 年以内分项			
一年以内	2,665,607.84	31,250.18	1.17
1 年以内小计	2,665,607.84	31,250.18	1.17
1 至 2 年			
2 至 3 年			
3 年以上			
3 至 4 年	576,417.15	288,208.58	50.00
4 至 5 年			
5 年以上	614,418.81	614,418.81	100.00
合计	3,856,443.80	933,877.57	24.22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种类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合并范围内关联方组合	724,443,314.70	98.92			724,443,314.70	1,331,223,000.81	99.55			1,331,223,000.81
账龄组合	3,856,443.80	0.53	933,877.57	24.22	2,922,566.23	3,550,555.56	0.27	1,459,290.55	41.10	2,091,265.01
组合小计	728,299,758.50	99.45	933,877.57	0.13	727,365,880.93	1,334,773,556.37	99.82	1,459,290.55	0.11	1,333,314,265.82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1,039,604.02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期末余额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比例 (%)	计提的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653,636,341.62	89.26	-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23,373,833.57	3.19	
海南宝星昌达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6,600,399.00	0.90	-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有限责任公司白沙宝龙分公司	4,530,224.60	0.62	
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任公司	3,517,395.00	0.48	
合计	691,658,193.79	94.45	

(5).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6).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其他应收款

(1). 其他应收款分类披露: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比例 (%)	
单项金额重大并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827,531.12	2.54			19,827,531.12
按信用风险特征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2,107,985.15	95.63	27,176,678.73	6.93	364,931,306.42	744,941,376.34	95.44	24,182,429.46	3.25	720,758,946.88
单项金额不重大但单独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7,922,750.94	4.37	17,381,143.14	96.98	541,607.80	15,803,824.41	2.02	15,483,099.91	97.97	320,724.50
合计	410,030,736.09	/	44,557,821.87	/	365,472,914.22	780,572,731.87	/	39,665,529.37	/	740,907,202.50

期末单项金额重大并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组合中, 按账龄分析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 元 币种: 人民币

账龄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

一年以内	33,155,541.53	658,440.75	1.99
1年以内小计	33,155,541.53	658,440.75	1.99
1至2年	8,501,305.76	425,364.01	5.00
2至3年	12,080,196.28	1,812,038.36	15.00
3年以上			
3至4年	8,904,872.81	4,452,436.41	50.00
4至5年	10,801,988.69	7,557,895.91	69.97
5年以上	9,358,301.52	9,358,301.52	100.00
合计	82,802,206.59	24,264,476.96	29.3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类别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 价值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金额	比例 (%)	金额	计提 比例 (%)	
母子公司往来	251,061,743.11	61.23			251,061,743.11	605,957,577.26	77.63			605,957,577.26
账龄组合	82,802,206.59	20.19	24,264,476.96	29.30	58,537,729.63	118,297,500.77	15.16	23,148,114.54	19.57	95,149,386.23
家庭农场款	58,244,035.45	14.20	2,912,201.77	5.00	55,331,833.68	20,686,298.31	2.65	1,034,314.92	5.00	19,651,983.39
组合小计	392,107,985.15	95.63	27,176,678.73	6.93	364,931,306.42	744,941,376.34	95.44	24,182,429.46	3.25	720,758,946.88

组合中，采用余额百分比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余额百分比	期末余额		
	其他应收款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家庭农场款	58,244,035.45	2,912,201.77	5.00
合计	58,244,035.45	2,912,201.77	5.00

确定该组合依据的说明：

/

组合中，采用其他方法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 本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本期计提坏账准备金额 4,892,292.90 元；本期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金额 0 元。

其中本期坏账准备转回或收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3) 本期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按款项性质分类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款项性质	期末账面余额	期初账面余额
------	--------	--------

往来款	401,418,845.85	754,720,085.54
保证金押金等	939,343.72	374,645.00
暂借款	7,672,546.52	25,478,001.33
合计	410,030,736.09	780,572,731.87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单位名称	款项的性质	期末余额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5,241,486.66	5年以上	37.86	
海南海垦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往来款	42,825,399.03	5年以内	10.44	
非洲项目	往来款	20,554,816.10	5年以内	5.01	
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往来款	17,020,783.33	4年以内	4.15	
海南海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往来款	13,011,390.50	2年以内	3.17	
合计	/	248,653,875.62	/	60.63	

(6). 涉及政府补助的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7).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8). 转移其他应收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期末余额			期初余额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对子公司投资	1,768,862,829.99	194,294,600.00	1,574,568,229.99	1,173,330,015.58	194,294,600.00	979,035,415.58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702,561,321.71		702,561,321.71	139,069,445.01		139,069,445.01
合计	2,471,424,151.70	194,294,600.00	2,277,129,551.70	1,312,399,460.59	194,294,600.00	1,118,104,860.59

(1) 对子公司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期末余额	本期计提减值准备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海南农垦林产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44,820,999.29			44,820,999.29		
海南农垦现代物产集团有限公司	44,979,236.69	51,000,000.00		95,979,236.69		
海南经纬乳胶丝有限责任公司	160,000,000.00	184,045,268.08		344,045,268.08		108,800,000.00

海南老城海胶深加工产业园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10,000,000.00	48,766,954.00		58,766,954.00		
海南安顺达橡胶制品有限公司	35,000,000.00	173,897,931.51		208,897,931.51		35,000,000.00
上海龙橡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海胶集团(新加坡)发展有限公司	60,402,879.60			60,402,879.60		
海南天然橡胶产业集团金橡有限公司	100,000,000.00			100,000,000.00		
海南知知乳胶制品有限公司	50,494,600.00	21,922,660.82		72,417,260.82		50,494,600.00
云南海胶橡胶产业有限公司	150,000,000.00			150,000,000.00		
东橡投资控股(上海)有限公司	175,000,000.00			175,000,000.00		
海南省先进天然橡胶复合材料工程研究中心有限公司	3,000,000.00			3,000,000.00		
海南海垦农资有限责任公司	52,832,300.00		51,000,000.00	1,832,300.00		
海南海胶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86,800,000.00	166,900,000.00		253,700,000.00		
合计	1,173,330,015.58	646,532,814.41	51,000,000.00	1,768,862,829.99		194,294,600.00

(2) 对联营、合营企业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本期增减变动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1. 海南农垦集团财务有限公司	113,983,443.98			7,606,325.70			5,983,786.14			115,605,983.54	
2. 中橡电子交易市场有限公司	20,268,937.58			1,062,827.09						21,331,764.67	
3. 国药集团健康实业(海南)有限公司	4,817,063.45			94,406.64						4,911,470.09	
4. 海南曙光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		-						400,000.00	
5. 北京海垦商贸物流有限公司		708,070,200.00		-151,758,096.59						556,312,103.41	
6. 中垦天然橡胶科技有限公司		4,000,000.00		-						4,000,000.00	
小计	139,069,445.01	712,470,200.00		-142,994,537.16			5,983,786.14			702,561,321.71	
合计	139,069,445.01	712,470,200.00		-142,994,537.16			5,983,786.14			702,561,321.71	

其他说明：

/

4、营业收入和营业成本：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收入	成本	收入	成本
主营业务	2,003,315,440.98	1,951,513,412.17	1,104,081,836.47	1,272,090,849.26
其他业务	45,388,171.89	3,802,729.56	21,644,229.56	4,769,971.94

合计	2,048,703,612.87	1,955,316,141.73	1,125,726,066.03	1,276,860,821.20
----	------------------	------------------	------------------	------------------

其他说明：

/

5、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本期发生额	上期发生额
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4,500,000.00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142,994,537.16	5,473,525.30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77,111,054.28	96,732,466.19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理财收益	3,727,534.13	130,410.90
合计	-216,378,057.31	106,836,402.39

6、其他

适用 不适用

十八、补充资料

1、当期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币种：人民币

项目	金额	说明
非流动资产处置损益	368,743,314.3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与企业业务密切相关，按照国家统一标准定额或定量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16,581,034.35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1,417,561.57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138,138,455.25	主要是征地补偿款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3,856,992.21	理财产品的利息收入
所得税影响额	2,727,045.83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1,096,156.77	
合计	577,533,123.62	

对公司根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界定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以及把《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解释性公告第1号——非经常性损益》中列举的非经常性损益项目界定为经常性损益的项目，应说明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净资产收益率及每股收益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利润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每股收益	
		基本每股收益	稀释每股收益
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0.7637	0.0156	0.0156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	-6.4309	-0.1313	-0.1313

3、境内外会计准则下会计数据差异

适用 不适用

4、其他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二节 备查文件目录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公司法定代表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备查文件目录	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
备查文件目录	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董事长：刘大卫

董事会批准报送日期：2017-4-11

修订信息

适用 不适用